



西南科技大学

# 师德师风建设

文件资料汇编

SHIDE SHIFENG JIANSE  
WENJIAN ZILIAO HUIBIAN

西南科技大学党委教师工作部 / 编



2022年7月出版

## 前 言

教师承载着塑造灵魂、塑造生命、塑造新人的时代重任。师德，是教师的立业之基，从教之要。孔子曰：“其身正，不令而行，其身不正，虽令不从。”教师只有自己身上有正气，心中有大爱，才能让学生信赖和信服。教师是立德树人的实践主体，“学生之德”的养成是在教育活动、师生关系等整体性“教师之德”影响下形成的。

党的十八大以来，习近平总书记高度重视师德师风建设，对广大教师提出了“四有好老师”“四个引路人”“四个相统一”等明确要求，强调“评价教师队伍素质的第一标准应该是师德师风”“加强师德建设是高校教师队伍建设的首要任务”。学校全体教师应时刻牢记习总书记的谆谆教诲，在教育实践中不断提高自己的师德修养和教育实践能力，真正担负起传承人类文明、培养一代新人的重任。扎实推进高校师德师风建设，必须要有完善的制度规范与政策文件作保障，突出规则立德，还要以相关制度规范和政策文件的宣传解读强化教师的法治和纪律教育，增强教师对师德师风重要性的认识，以制度的刚性约束提升教师的行动自觉。近年来，国家相关部委先后就高校师德师风建设出台了一系列重要法律法规文件，为高校师德师风建设提供了行动指南。学校高度重视师德师风建设工作，先后出台系列管理办法供了行动指南。学校高度重视师德师风建设工作，先后出台系列管理办法与制度文件，初步建立师德建设长效机制，推动学校事业发展

不断取得新的进展。为持续有效推进学校师德建设，进一步强化师德教育，值此七十周年校庆之际，党委教师工作部根据新时期师德师风建设要求和教育实践相关成果，编选了《西南科技大学师德师风建设文件资料汇编》。文件资料汇编主要包括习总书记关于师德师风的重要论述摘编、政策制度、校发文件、师德优秀典型先进事迹、师德警示教育典型案例等内容。

“真教育是心心相印的活动，唯独从心里发出来，才能打到心的深处。”让我们用“心”投入到我们所热爱的教育事业中去吧！

# 目 录

● 习总书记关于师德师风的重要论述摘编 .....	1
致全国广大教师的慰问信 .....	2
在同北京师范大学师生代表座谈时的讲话 .....	3
给“国培计划（2014）”北京师范大学贵州研修班参训教师的回信 .....	9
在北京市八一学校考察时的讲话 .....	9
在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上的讲话 .....	10
对黄大年同志先进事迹作出的指示 .....	10
在北京大学师生座谈会上的讲话 .....	11
在全国教育大会上的讲话 .....	12
在学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座谈会上的讲话 .....	13
在第三十六个教师节到来之际向全国广大教师和教育工作者致以节日的祝贺和 诚挚的慰问 .....	14
在看望参加政协会议的医药卫生界教育界委员时的讲话 .....	15
在清华大学考察时的讲话 .....	15
在中国人民大学考察时讲话 .....	16
● 政策制度 .....	17
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深化新时代教师队伍建设改革的意见 .....	18
高等学校教师职业道德规范 .....	28
教育部关于建立健全高校师德建设长效机制的意见 .....	29
高等学校预防与处理学术不端行为办法 .....	34
新时代高校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 .....	41
教育部关于高校教师师德失范行为处理的指导意见 .....	43
关于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师德师风建设的意见 .....	46
研究生导师指导行为准则 .....	52

关于全面落实研究生导师立德树人职责的实施意见.....	54
关于建立健全高校师德建设长效机制的实施意见.....	59
● 校发文件 .....	63
西南科技大学关于建立健全师德建设长效机制的实施办法（试行） .....	64
西南科技大学师德标兵评选管理办法（试行） .....	71
西南科技大学研究生导师管理办法（摘录）（2020年修订） .....	74
西南科技大学职称评审管理办法（部分摘录）（修订） .....	81
西南科技大学拟入职教师思想政治与道德品质考察实施办法（试行） .....	84
西南科技大学教师师德失范行为负面清单及处理办法 .....	86
西南科技大学师德考核实施办法（试行） .....	91
● 师德优秀典型先进事迹 .....	95
人民教育家先进事迹 .....	96
卫兴华 .....	96
教育系统时代楷模先进事迹 .....	99
李保国 .....	99
黄大年 .....	100
曲建武 .....	101
钟 扬 .....	102
卢永根 .....	103
张桂梅 .....	104
西南科技大学师德标兵 .....	106
毕效辉 .....	106
陶诗顺 .....	109
文 华 .....	111
● 师德警示教育典型案例 .....	115
案例一 某高校教师黄某某多次在课堂上发表错误言论问题 .....	116
案例二 某高校教师梁某某长期在网络上发布和转发错误言论问题 .....	116

---

案例三	某高校某外籍教师违反教学纪律等问题.....	116
案例四	三峡大学教师郎某某使用低俗不雅方式授课问题.....	117
案例五	南京邮电大学教师张某某要求学生从事与教学、科研、社会服务 无关的事宜问题.....	117
案例六	西北农林科技大学教师谢某某学术不端问题.....	117
案例七	某高校教师刘某与学生发生不正当关系问题.....	118
案例八	某高校教师刘某某私自收取并侵占学生费用问题.....	118



# 习总书记关于师德师风的 重要论述摘编

# 致全国广大教师的慰问信

(2013年9月9日),《人民日报》2013年9月10日

长期以来,我国广大教师认真贯彻党的教育方针,默默耕耘、无私奉献,用爱心、知识、智慧点亮学生心灵,培养了一批又一批优秀人才,为我国教育事业发展、为国家发展和民族振兴作出了突出贡献。

百年大计,教育为本。教师是立教之本、兴教之源,承担着让每个孩子健康成长、办好人民满意教育的重任。希望全国广大教师牢固树立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想信念,带头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自觉增强立德树人、教书育人的荣誉感和责任感,学为人师,行为世范,做学生健康成长的指导者和引路人;牢固树立终身学习理念,加强学习,拓宽视野,更新知识,不断提高业务能力和教育教学质量,努力成为业务精湛、学生喜爱的高素质教师;牢固树立改革创新意识,踊跃投身教育创新实践,为发展具有中国特色、世界水平的现代教育作出贡献。

各级党委和政府要把加强教师队伍建设作为教育事业发展的最重要的基础工作来抓,提升教师素质,改善教师待遇,关心教师健康,维护教师权益,充分信任、紧紧依靠广大教师,支持优秀人才长期从教、终身从教。

全社会要大力弘扬尊师重教的良好风尚,使教师成为最受社会尊重的职业。

祝全国广大教师身体健康、工作顺利、生活幸福!

## 在同北京师范大学师生代表座谈时的讲话

(2014年9月9日),《人民日报》2014年9月10日

教育是提高人民综合素质、促进人的全面发展的重要途径,是民族振兴、社会进步的重要基石,是对中华民族伟大复兴具有决定性意义的事业。教师是人类历史上最古老的职业之一,也是最伟大、最神圣的职业之一。人们常说:“教师是太阳底下最崇高的职业。”自古以来,中华民族就有尊师重教、崇智尚学的优良传统,正所谓“国将兴,必贵师而重傅;贵师而重傅,则法度存”。在古代,孔子被推崇为“大成至圣先师”,被誉为“万世师表”。在中华民族5000多年文明发展史上,英雄辈出,大师荟萃,都与一代又一代教师的辛勤耕耘是分不开的。

新中国成立65年来,党和国家高度重视教育事业,建成了世界最大规模的教育体系,保障了亿万人民群众受教育的权利,极大提高了全民族素质,有力推动了经济社会发展。长期以来,广大教师自觉贯彻党的教育方针,教书育人,呕心沥血,默默奉献,为国家发展和民族振兴作出了巨大贡献,赢得了全社会广泛赞誉和普遍尊重。

当今世界,科技进步日新月异,国际竞争日趋激烈。特别是经历了历史上罕见的国际金融危机,各国纷纷调整发展战略,更加注重科技进步和创新驱动。当今世界的综合国力竞争,说到底人才竞争,人才越来越成为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的战略性资源,教育的基础性、先导性、全局性地位和作用更加突显。“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的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中国梦的实现,归根到底靠人才、靠教育。源源不断的人才资源是我国在激烈的国际竞争中的重要潜在力量和后发优势。希望广大教师认清肩负的使命和责任,努力为发展具有中国特色、世界水平的现代教育,培养社会主义事业建设者和接班人作出更大贡献!

邓小平同志曾经指出:“一个学校能不能为社会主义建设培养合格的人才,培养德智体全面发展、有社会主义觉悟的有文化的劳动者,关键在教师。”教师重要,就在于教师的工作是塑造灵魂、塑造生命、塑造人的工作。一个人遇到好老师是人生的幸运,一个学校拥有好老师是学校的光荣,一个民族源源不断涌现出一批又一批好老师则是民族的希望。国家繁荣、民族振兴、教育发展,需要我们大力培养造就一支师德高尚、业

**务精湛、结构合理、充满活力的高素质专业化教师队伍，需要涌现一大批好老师。**

那么，怎样才能成为好老师呢？今天，我想就这个问题同大家做个交流。

每个人心目中都有自己好老师的形象。做好老师，是每一个老师应该认真思考和探索的问题，也是每一个老师的理想和追求。我想，好老师没有统一的模式，可以各有千秋、各显身手，但有一些共同的、必不可少的特质。

**第一，做好老师，要有理想信念。**陶行知先生说，教师是“千教万教，教人求真”，学生是“千学万学，学做真人”。老师肩负着培养下一代的重要责任。正确理想信念是教书育人、播种未来的指路明灯。不能想象一个没有正确理想信念的人能够成为好老师。唐代韩愈说：“师者，所以传道授业解惑也。”“传道”是第一位的。一个老师，如果只知道“授业”、“解惑”而不“传道”，不能说这个老师是完全称职的，充其量只能是“经师”、“句读之师”，而非“人师”了。古人云：“经师易求，人师难得。”一个优秀的老师，应该是“经师”和“人师”的统一，既要精于“授业”、“解惑”，更要以“传道”为责任和使命。好老师心中要有国家和民族，要明确意识到肩负的国家使命和社会责任。

我们的教育是为人民服务、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服务、为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服务的，党和人民需要培养的是社会主义事业建设者和接班人。好老师的理想信念应该以这一要求为基准。广大教师要始终同党和人民站在一起，自觉做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坚定信仰者和忠实实践者，忠诚于党和人民的教育事业，自觉把党的教育方针贯彻到教学管理工作全过程，严肃认真对待自己的职责。要注重加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的学习，加深对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思想认同、理论认同、情感认同，不断增强道路自信、理论自信、制度自信，积极引导学生热爱祖国、热爱人民、热爱中国共产党。好老师应该做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共同理想和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中国梦的积极传播者，帮助学生筑梦、追梦、圆梦，让一代又一代年轻人都成为实现我们民族梦想的正能量。

广大教师要用好课堂讲坛，用好校园阵地，用自己的行动倡导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用自己的学识、阅历、经验点燃学生对真善美的向往，使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润物细无声地浸润学生们的心田、转化为日常行为，增强学生的价值判断能力、价值选择能力、价值塑造能力，引领学生健康成长。

**第二，做好老师，要有道德情操。**老师的人格力量和人格魅力是成功教育的重要条件。“师也者，教之以事而喻诸德者也。”老师对学生的影响，离不开老师的学识和能力，

更离不开老师为人处世、于国于民、于公于私所持的价值观。一个老师如果在是非、曲直、善恶、义利、得失等方面老出问题，怎么能担起立德树人的责任？广大教师必须率先垂范、以身作则，引导和帮助学生把握好人生方向，特别是引导和帮助青少年学生扣好人生的第一粒扣子。

“师者，人之模范也。”教师的职业特性决定了教师必须是道德高尚的人群。合格的老师首先应该是道德上的合格者，好老师首先应该是以德施教、以德立身的楷模。师者为师亦为范，学高为师，德高为范。老师是学生道德修养的镜子。好老师应该取法乎上、见贤思齐，不断提高道德修养，提升人格品质，并把正确的道德观传授给学生。

师德是深厚的知识修养和文化品位的体现。师德需要教育培养，更需要老师自我修养。做一个高尚的人、纯粹的人、脱离了低级趣味的人，应该是每一个老师的不懈追求和行为常态。好老师要有“捧着一颗心来，不带半根草去”的奉献精神，自觉坚守精神家园、坚守人格底线，带头弘扬社会主义道德和中华传统美德，以自己的模范行为影响和带动学生。

好老师的道德情操最终要体现到对所从事职业的忠诚和热爱上来。好老师应该执着于教书育人。我们常说干一行爱一行，做老师就要热爱教育工作，不能把教育岗位仅仅作为一个养家糊口的职业。有了为事业奋斗的志向，才能在老师这个岗位上干得有滋有味，干出好成绩。如果身在学校却心在商场或心在官场，在金钱、物欲、名利同人格的较量中把握不住自己，那是当不好老师的。

现在，很多地方做老师还比较清苦，特别是农村基层小学老师很辛苦，收入不高，物质生活不是很宽裕，有些家庭负担较重的老师生活还比较困难。各级党委和政府都要关心广大老师特别是生活工作有困难的老师，努力为他们排忧解难。同时，老师要有“衣带渐宽终不悔，为伊消得人憔悴”的精神，兢兢业业做好工作。做老师，最好的回报是学生成人成才，桃李满天下。想想无数孩子在自己的教育下学到知识、学会做人、事业有成、生活幸福，那是何等让人舒心、让人骄傲的成就。

**第三，做好老师，要有扎实学识。**老师自古就被称为“智者”。俗话说，前人强不如后人强，家庭如此，国家、民族更是如此。只有我们的孩子们学好知识了、学好本领了、懂得更多了，他们才能更强，我们的国家、民族才能更强。

扎实的知识功底、过硬的教学能力、勤勉的教学态度、科学的教学方法是老师的基

本素质，其中知识是根本基础。学生往往可以原谅老师严厉刻板，但不能原谅老师学识浅薄。“水之积也不厚，则其负大舟也无力。”知识储备不足、视野不够，教学中必然捉襟见肘，更谈不上游刃有余。

国外有教育家说过：“为了使学生获得一点知识的亮光，教师应吸进整个光的海洋。”在信息时代做好老师，自己所知道的必须大大超过要教给学生的范围，不仅要有胜任教学的专业知识，还要有广博的通用知识和宽阔的胸怀视野。好老师还应该是智慧型的老师，具备学习、处世、生活、育人的智慧，既授人以鱼，又授人以渔，能够在各个方面给学生以帮助和指导。

陶行知先生说：“出世便是破蒙，进棺材才算毕业。”这就要求老师始终处于学习状态，站在知识发展前沿，刻苦钻研、严谨笃学，不断充实、拓展、提高自己。过去讲，要给学生一碗水，教师要有一桶水，现在看，这个要求已经不够了，应该是要有一潭水。

**第四，做好老师，要有仁爱之心。**教育是一门“仁而爱人”的事业，爱是教育的灵魂，没有爱就没有教育。好老师应该是仁师，没有爱心的人不可能成为好老师。高尔基说：“谁爱孩子，孩子就爱谁。只有爱孩子的人，他才可以教育孩子。”教育风格可以各显身手，但爱是永恒的主题。爱心是学生打开知识之门、启迪心智的开始，爱心能够滋润浇灌学生美丽的心灵之花。老师的爱，既包括爱岗位、爱学生，也包括爱一切美好的事物。

有人说，好老师的眼神应该是慈爱、友善、温情的，透着智慧、透着真情。好老师对学生的教育和引导应该是充满爱心和信任的，在严爱相济的前提下晓之以理、动之以情，让学生“亲其师”、“信其道”。好老师要用爱培育爱、激发爱、传播爱，通过真情、真心、真诚拉近同学生的距离，滋润学生的心田，使自己成为学生的好朋友和贴心人。好老师应该把自己的温暖和情感倾注到每一个学生身上，用欣赏增强学生的信心，用信任树立学生的自尊，让每一个学生都健康成长，让每一个学生都享受成功的喜悦。

有爱才有责任。好老师应该懂得，选择当老师就选择了责任，就要尽到教书育人、立德树人的责任，并把这种责任体现到平凡、普通、细微的教学管理之中。正是因为爱教育、爱学生，我们很多老师才有了用一辈子备一堂课、用一辈子在三尺讲台默默奉献的力量，才有了在学生遇到危难时挺身而出的勇气，才有了敢于攻克新知新学的锐气。老师责任心有多大，人生舞台就有多大。

老师还要具有尊重学生、理解学生、宽容学生的品质。离开了尊重、理解、宽容同样谈不上教育。“学而不厌、诲人不倦”，有教无类，因材施教，教也多术，就是要求老师具有尊重、理解、宽容的品质。这本身就是一种伟大的教育力量。受到尊重、得到理解、得到宽容，是每一个人在人生各阶段都不可缺少的心理需要，儿童和青少年更是如此。一些调查材料反映，尊重学生越来越成为好老师的重要标准。好老师应该懂得既尊重学生，使学生充满自信、昂首挺胸，又通过尊重学生的言传身教教育学生尊重他人。

世界上没有两片完全相同的树叶，老师面对的是一个个性爱好、脾气秉性、兴趣特长、家庭情况、学习状况不一的学生，必须精心加以引导和培育，不能因为有的学生不讨自己喜欢、不对自己胃口就冷淡、排斥，更不能把学生分为三六九等。对所谓的“差生”甚至问题学生，老师更应该多一些理解和帮助。老师在学生心目中具有重要位置，老师无意间的一句话，可能造就一个天才，也可能毁灭一个天才。好老师一定要平等对待每一个学生，尊重学生的个性，理解学生的情感，包容学生的缺点和不足，善于发现每一个学生的长处和闪光点，让所有学生都成长为有用之才。

我看了不少优秀教师的事迹，很多老师一生中忘了自己、把全部身心扑在学生身上，有的老师把自己有限的工资用来资助贫困学生、深恐学生失学，有的老师把自己的收入用来购买教学用具，有的老师背着学生上学、牵着学生的手过急流、走险路，有的老师拖着残疾之躯坚守在岗位上，很多事迹感人至深、催人泪下。这就是人间大爱。我们要在广大教师中、在全社会大力宣传和弘扬优秀教师的先进事迹和高尚品德。好老师不是天生的，而是在教学管理实践中、在教育改革发展中锻炼成长起来的。衷心祝愿每个教师都能成为符合党和人民要求、学生喜欢和敬佩的好老师，希望每个孩子都能遇到好老师。

我国人口多、国土广、地区差异大，有 2.6 亿学生和 1400 万教师，搞好教育事业任务艰巨。党和政府高度重视教育，2012 年以来我国财政性教育经费支出占当年国内生产总值比例达到 4%，这是很大的一件事。我国经济总量虽然已经是世界第二，但我国还是世界上最大的发展中国家，还处在社会主义初级阶段，各种教育资源历史积累不足，地区之间教育发展不平衡，教育总体条件还不是很理想，教师特别是基层教师收入总体水平不高，办学条件标准不高，教育管理水平和提高。这就要求我们坚持科教兴国战略和人才强国战略，坚持把教育放在优先发展的战略位置，继续大力推动教育改革发展，

使我国教育越办越好、越办越强。

百年大计，教育为本。教育大计，教师为本。努力培养造就一大批一流教师，不断提高教师队伍整体素质，是当前和今后一段时间我国教育事业发展的紧迫任务。

各级党委和政府要从战略高度来认识教师工作的极端重要性，把加强教师队伍建设作为基础工作来抓，满腔热情关心教师，改善教师待遇，关心教师健康，维护教师权益，充分信任、紧紧依靠广大教师，支持优秀人才长期从教、终身从教，使教师成为最受社会尊重的职业。要制定切实可行的政策措施，鼓励有志青年到农村、到边远地区为国家教育事业建功立业。要加强教师教育体系建设，加大对师范院校的支持力度，找准教师教育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寻求深化教师教育改革的突破口和着力点，不断提高教师培养培训的质量。要让全社会广泛了解教师工作的重要性和特殊性，让尊师重教蔚然成风。

**这些年，媒体报道了个别老师道德败坏、贪赃枉法的事，对这些害群之马要清除出教师队伍，并依法进行惩处，对侵害学生的行为必须零容忍。**

“三寸粉笔，三尺讲台系国运；一颗丹心，一生秉烛铸民魂。”今天的学生就是未来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中国梦的主力军，广大教师就是打造这支中华民族“梦之队”的筑梦人。希望全国广大教师把全部精力和满腔真情献给教育事业，在教书育人的工作中不断创造新业绩。

## 给“国培计划（2014）” 北京师范大学贵州研修班参训教师的回信

（2015年9月9日），《人民日报》2015年9月10日

发展教育事业，广大教师责任重大、使命光荣。希望你们牢记使命、不忘初衷，扎根西部、服务学生，努力做**教育改革的奋进者、教育扶贫的先行者、学生成长的引导者**，为贫困地区教育事业发展、为祖国下一代健康成长继续作出自己的贡献。

## 在北京市八一学校考察时的讲话

（2016年9月9日），《人民日报》2016年9月10日

教育决定着人类的今天，也决定着人类的未来。基础教育在国民教育体系中处于基础性、先导性地位，必须把握好定位，全面贯彻落实党的教育方针，从多方面采取措施，努力把我国基础教育越办越好。广大教师要做**学生锤炼品格的引路人，做学生学习知识的引路人，做学生创新思维的引路人，做学生奉献祖国的引路人**。

教师是传播知识、传播思想、传播真理的工作，是塑造灵魂、塑造生命、塑造人的工作，理应受到尊敬，要在全社会弘扬尊师重教的良好风尚。

一个人**遇到好老师是人生的幸运，一个学校拥有好老师是学校的光荣，一个民族源源不断涌现出一批又一批好老师则是民族的希望**。自古以来，中华民族就有尊师重教、崇智尚学的优良传统。党和国家事业发展需要一支宏大的师德高尚、业务精湛、结构合理、充满活力的高素质专业化教师队伍，需要一大批好老师。长期以来，广大教师为教育事业付出了辛劳、奉献了力量、贡献了才智，要在广大教师中、在全社会大力宣传和弘扬优秀教师的先进事迹和高尚品德。希望广大教师认清肩负的使命和责任，教育和引导学生热爱祖国、热爱人民、热爱中国共产党，教育和引导学生心中要有国家和民族、意识到肩负的责任，牢固树立为祖国服务、为人民服务的意识，立志成为党和人民需要

的人才。各级党委和政府要满腔热情关心教师，让广大教师安心从教、热心从教、舒心从教、静心从教，让广大教师在岗位上有幸福感、事业上有成就感、社会上有荣誉感，让教师成为让人羡慕的职业。

## 在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上的讲话

(2016年12月7日),《人民日报》2016年12月9日

教师是人类灵魂的工程师，承担着神圣使命。传道者自己首先要明道、信道。高校教师要坚持教育者先受教育，努力成为先进思想文化的传播者、党执政的坚定支持者，更好担起学生健康成长指导者和引路人的责任。要加强师德师风建设，坚持教书和育人相统一，坚持言传和身教相统一，坚持潜心问道和关注社会相统一，坚持学术自由和学术规范相统一，引导广大教师以德立身、以德立学、以德施教。

## 对黄大年同志先进事迹作出的指示

(2017年5月),《人民日报》2017年5月26日

黄大年同志秉持科技报国理想，把为祖国富强、民族振兴、人民幸福贡献力量作为毕生追求，为我国教育科研事业作出了突出贡献，他的先进事迹感人肺腑。

我们要以黄大年同志为榜样，学习他心有大我、至诚报国的爱国情怀，学习他教书育人、敢为人先的敬业精神，学习他淡泊名利、甘于奉献的高尚情操，把爱国之情、报国之志融入祖国改革发展的伟大事业之中、融入人民创造历史的伟大奋斗之中，从自己做起，从本职岗位做起，为实现“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贡献智慧和力量。

## 在北京大学师生座谈会上的讲话

(2018年5月2日),《人民日报》2018年5月3日

建设高素质教师队伍。人才培养,关键在教师。教师队伍素质直接决定着大学办学能力和水平。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需要一大批各方面各领域的优秀人才。这对我们教师队伍能力和水平提出了新的更高的要求。同样,随着信息化不断发展,知识获取方式和传授方式、教和学关系都发生了革命性变化。这也对教师队伍能力和水平提出了新的更高的要求。

建设政治素质过硬、业务能力精湛、育人水平高超的高素质教师队伍是大学建设的基础性工作。要从培养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的高度,考虑大学师资队伍的高素质要求、人员构成、培训体系等。高素质教师队伍是由一个一个好老师组成的,也是由一个一个好老师带出来的。2014年教师节时我同北京师范大学的师生代表座谈时就如何做一名好老师提出了4点要求,即:要有理想信念、有道德情操、有扎实学识、有仁爱之心。我今天再强调一下。

古人说:“师者,人之模范也。”在学生眼里,老师是“吐辞为经、举足为法”,一言一行都给学生以极大影响。教师思想政治状况具有很强的示范性。要坚持教育者先受教育,让教师更好担当起学生健康成长指导者和引路人责任。

评价教师队伍素质的第一标准应该是师德师风。师德师风建设应该是每一所学校常抓不懈的工作,既要有严格制度规定,也要有日常教育督导。我们的教师队伍师德师风总体是好的,绝大多数老师都敬重学问、关爱学生、严于律己、为人师表,受到学生尊敬和爱戴。同时,也要看到教师队伍中存在的一些问题。对出现的问题,我们要高度重视,认真解决。要引导教师把教书育人和自我修养结合起来,做到以德立身、以德立学、以德施教。

# 在全国教育大会上的讲话

(2018年9月10日),《人民日报》2018年9月11日

长期以来,广大教师贯彻党的教育方针,教书育人,呕心沥血,默默奉献,为国家发展和民族振兴作出了重大贡献。教师是人类灵魂的工程师,是人类文明的传承者,承载着传播知识、传播思想、传播真理,塑造灵魂、塑造生命、塑造新人的时代重任。全党全社会要弘扬尊师重教的社会风尚,努力提高教师政治地位、社会地位、职业地位,让广大教师享有应有的社会声望,在教书育人岗位上为党和人民事业作出新的更大的贡献。

在实践中,我们就教育改革发展提出一系列新理念新思想新观点,主要有以下几个方面,坚持党对教育事业的全面领导,坚持把立德树人作为根本任务,坚持优先发展教育事业,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坚持扎根中国大地办教育,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发展教育,坚持深化教育改革创新,坚持把服务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作为教育的重要使命,坚持把教师队伍建设作为基础工作。这是我们对我国教育事业规律性认识的深化,来之不易,要始终坚持并不断丰富发展。

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对教师队伍建设提出新的更高要求,也对全党全社会尊师重教提出新的更高要求。人民教师无上光荣,每个教师都要珍惜这份光荣,爱惜这份职业,严格要求自己,不断完善自己。做老师就要执着于教书育人,有热爱教育的定力、淡泊名利的坚守。随着办学条件不断改善,教育投入要更多向教师倾斜,不断提高教师待遇,让广大教师安心从教、热心从教。对教师队伍中存在的问题,要坚决依法依纪予以严惩。

# 在学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座谈会上的讲话

(2019年3月18日),《人民日报》2019年3月19日

办好思想政治理论课关键在教师,关键在发挥教师的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思政课教师,要给学生心灵埋下真善美的种子,引导学生扣好人生第一粒扣子。**第一,政治要强**,让有信仰的人讲信仰,善于从政治上看问题,在大是大非面前保持政治清醒。**第二,情怀要深**,保持家国情怀,心里装着国家和民族,在党和人民的伟大实践中关注时代、关注社会,汲取养分、丰富思想。**第三,思维要新**,学会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创新课堂教学,给学生深刻的学习体验,引导学生树立正确的理想信念、学会正确的思维方法。**第四,视野要广**,有知识视野、国际视野、历史视野,通过生动、深入、具体的纵横比较,把一些道理讲明白、讲清楚。**第五,自律要严**,做到课上课下一致、网上网下一致,自觉弘扬主旋律,积极传递正能量。**第六,人格要正**,有人格,才有吸引力。亲其师,才能信其道。要有堂堂正正的人格,用高尚的人格感染学生、赢得学生,用真理的力量感召学生,以深厚的理论功底赢得学生,自觉做为学为人的表率,做让学生喜爱的人。

# 在第三十六个教师节到来之际向全国广大教师和教育工作者致以节日的祝贺和诚挚的慰问

(2020年9月9日),《人民日报》2020年9月10日

面对突如其来的新冠肺炎疫情,全国广大教师迎难而上,奋战在抗击疫情和“停课不停学、不停教”两条战线上,守护亿万学生身心健康,支撑起世界上最大规模的在线教育,为抗击疫情作出了重要贡献。今年是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决战脱贫攻坚之年,全国广大教师用爱心和智慧阻断贫困代际传递,点亮万千乡村孩子的人生梦想,展现了当代人民教师的高尚师德和责任担当。希望广大教师不忘立德树人初心,牢记为党育人、为国育才使命,积极探索新时代教育教学方法,不断提升教书育人本领,为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各级党委和政府要满腔热情关心教师,让教师真正成为最受社会尊重和令人羡慕的职业,在全社会营造尊师重教的良好风尚。要统筹做好常态化疫情防控和教育教学工作,确保全面复学、正常复学、安全复学。

## 在看望参加政协会议的 医药卫生界教育界委员时的讲话

(2021年3月6日),《人民日报》2021年3月7日

教师是教育工作的中坚力量。有高质量的教师,才会有高质量的教育。做好老师,就要执着于教书育人,有热爱教育的定力、淡泊名利的坚守,就要有理想信念、有道德情操、有扎实学识、有仁爱之心。广大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政治要强、情怀要深、思维要新、视野要广、自律要严、人格要正。要把师德师风建设摆在首要位置,引导广大教师继承发扬老一辈教育工作者“捧着一颗心来,不带半根草去”的精神,以赤诚之心、奉献之心、仁爱之心投身教育事业。要加强中西部欠发达地区教师定向培养和精准培训,深入实施乡村教师支持计划。要在全党全社会大力弘扬尊师重教的社会风尚,推动形成优秀人才竞相从教、广大教师尽展其才、好老师不断涌现的良好局面。

## 在清华大学考察时的讲话

(2021年4月19日),《人民日报》2021年4月20日

教师是教育工作的中坚力量,没有高水平的师资队伍,就很难培养出高水平的创新人才,也很难产生高水平的创新成果。大学教师对学生承担着传授知识、培养能力、塑造正确人生观的职责。教师要成为大先生,做学生为学、为事、为人的示范,促进学生成长为全面发展的人。要研究真问题,着眼世界学术前沿和国家重大需求,致力于解决实际问题,善于学习新知识、新技术、新理论。要坚定信念,始终同党和人民站在一起,自觉做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坚定信仰者和忠实实践者。

# 在中国人民大学考察时讲话

(2022年4月25日)

“为谁培养人、培养什么人、怎样培养人”始终是教育的根本问题。要坚持党的领导，坚持马克思主义指导地位，坚持为党和人民事业服务，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传承红色基因，扎根中国大地办大学，走出一条建设中国特色、世界一流大学的新路。广大青年要做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坚定信仰者、积极传播者、模范践行者，向英雄学习、向前辈学习、向榜样学习，争做堪当民族复兴重任的时代新人，在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时代洪流中踔厉奋发、勇毅前进。

……

好的学校特色各不相同，但有一个共同特点，都有一支优秀教师队伍。对教师来说，想把学生培养成什么样的人，自己首先就应该成为什么样的人。培养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迫切需要我们的教师既精通专业知识、做好“经师”，又涵养德行、成为“人师”，努力做精于“传道授业解惑”的“经师”和“人师”的统一者。教育是一门“仁而爱人”的事业，有爱才有责任。广大教师要严爱相济、润己泽人，以人格魅力呵护学生心灵，以学术造诣开启学生智慧，把自己的温暖和情感倾注到每一个学生身上，让每一个学生都健康成长，让每一个孩子都有人生出彩的机会。老师应该有言为士则、行为世范的自觉，不断提高自身道德修养，以模范行为影响和带动学生，做学生为学、为事、为人的大先生，成为被社会尊重的楷模，成为世人效法的榜样。

# 政策制度

# 中共中央 国务院

## 关于全面深化新时代教师队伍建设改革的意见

百年大计，教育为本；教育大计，教师为本。为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造就党和人民满意的高素质专业化创新型教师队伍，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培养德智体美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全面提升国民素质和人力资源质量，加快教育现代化，建设教育强国，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为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夺取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胜利、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奠定坚实基础，现就全面深化新时代教师队伍建设改革提出如下意见。

### 一、坚持兴国之基强师，深刻认识教师队伍建设的重要意义和总体要求

**1. 战略意义。**教师承担着传播知识、传播思想、传播真理的历史使命，肩负着塑造灵魂、塑造生命、塑造人的时代重任，是教育发展的第一资源，是国家富强、民族振兴、人民幸福的重要基石。党和国家历来高度重视教师工作。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将教师队伍建设摆在突出位置，作出一系列重大决策部署，各地区各部门和各级各类学校采取有力措施认真贯彻落实，教师队伍建设取得显著成就。广大教师牢记使命、不忘初衷，爱岗敬业、教书育人，改革创新、服务社会，作出了重要贡献。

当今世界正处在大发展大变革大调整之中，新一轮科技和工业革命正在孕育，新的增长动能不断积聚。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进入了新时代，开启了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的新征程。我国社会主要矛盾已经转化为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和不平衡不充分的发展之间的矛盾，人民对公平而有质量的教育向往更加迫切。面对新方位、新征程、新使命，教师队伍建设还不能完全适应。有的地方对教育和教师工作重视不够，在教育事业发展中重硬件轻软件、重外延轻内涵的现象还比较突出，对教师队伍建设的支持力度亟须加大；师范教育体系有所削弱，对师范院校支持不够；有的教师素质能力难以适应新时代人才培养需要，思想政治素质和师德水平需要提升，专业化水平需要提高；教师特别是中小学教师职业吸引力不足，地位待遇有待提高；教师城乡结构、学科结构分布不尽合理，准入、招聘、交流、退出等机制还不够完善，管理体制机制亟须理顺。时代越是向前，知识和人才的重要性就愈发突出，教育和教师的地位和作用就愈发凸显。各级党委和政府要从战略和全局高度充分认识教师工作的极端重要性，把全面加强教师队伍建设作为一项重大政治任务和根本性民生工程切实抓紧抓好。

**2. 指导思想。**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紧紧围绕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和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坚持全面深化改革，牢固树立新发展理念，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遵循教育规律和教师成长发展规律，加强师德师风建设，培养高素质教师队伍，倡导全社会尊师重教，形成优秀人才争相从教、教师人人尽展其才、好教师不断涌现的良好局面。

### 3. 基本原则

——确保方向。坚持党管干部、党管人才，坚持依法治教、依法执教，坚持严格管理监督与激励关怀相结合，充分发挥党委（党组）的领导和把关作用，确保党牢牢掌握教师队伍建设的领导权，保证教师队伍建设的正确的政治方向。

——强化保障。坚持教育优先发展战略，把教师工作置于教育事业发展的重点支持战略领域，优先谋划教师工作，优先保障教师工作投入，优先满足教师队伍建设的需要。

——突出师德。把提高教师思想政治素质和职业道德水平摆在首要位置，把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贯穿教书育人全过程，突出全员全方位全过程师德养成，推动教师成为先进思想文化的传播者、党执政的坚定支持者、学生健康成长的指导者。

——深化改革。抓住关键环节，优化顶层设计，推动实践探索，破解发展瓶颈，把管理体制改革的机制创新作为突破口，把提高教师地位待遇作为真招实招，增强教师职业吸引力。

——分类施策。立足我国国情，借鉴国际经验，根据各级各类教师的不同特点和发展实际，考虑区域、城乡、校际差异，采取有针对性的政策举措，定向发力，重视专业发展，培养一批教师；加大资源供给，补充一批教师；创新体制机制，激活一批教师；优化队伍结构，调配一批教师。

**4. 目标任务。**经过5年左右努力，教师培养培训体系基本健全，职业发展通道比较畅通，事权人权财权相统一的教师管理体制普遍建立，待遇提升保障机制更加完善，教师职业吸引力明显增强。教师队伍规模、结构、素质能力基本满足各级各类教育发展需要。

到2035年，教师综合素质、专业化水平和创新能力大幅提升，培养造就数以百万计的骨干教师、数以十万计的卓越教师、数以万计的教育家型教师。教师管理体制科学高效，实现教师队伍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教师主动适应信息化、人工智能

等新技术变革，积极有效开展教育教学。尊师重教蔚然成风，广大教师在岗位上有幸福感、事业上有成就感、社会上有荣誉感，教师成为让人羡慕的职业。

## 二、着力提升思想政治素质，全面加强师德师风建设

**5. 加强教师党支部和党员队伍建设。**将全面从严治党要求落实到每个教师党支部和教师党员，把党的政治建设摆在首位，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头脑，充分发挥教师党支部教育管理监督党员和直传引导凝聚师生的战斗堡垒作用，充分发挥党员教师的先锋模范作用。选优配强教师党支部书记，注重选拔党性强、业务精、有威信、肯奉献的优秀党员教师担任教师党支部书记，实施教师党支部书记“双带头人”培育工程，定期开展教师党支部书记轮训。坚持党的组织生活各项制度，创新方式方法，增强党的组织生活活力。健全主题党日活动制度，加强党员教师日常管理监督。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引导党员教师增强政治意识、大局意识、核心意识、看齐意识，自觉爱党护党为党，敬业修德，奉献社会，争做“四有”好教师的示范标杆。重视做好在优秀青年教师、海外留学归国教师中发展党员工作。健全把骨干教师培养成党员，把党员教师培养成教学、科研、管理骨干的“双培养”机制。

配齐建强高等学校思想政治工作队伍和党务工作队伍，完善选拔、培养、激励机制，形成一支专职为主、专兼结合、数量充足、素质优良的工作力量。把从事学生思想政治教育计入高等学校思想政治工作兼职教师的工作量，作为职称评审的重要依据，进一步增强开展思想政治工作的积极性和主动性。

**6. 提高思想政治素质。**加强理想信念教育，深入学习领会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引导教师树立正确的历史观、民族观、国家观、文化观，坚定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自信、理论自信、制度自信、文化自信。引导教师准确理解和把握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深刻内涵，增强价值判断、选择、塑造能力，带头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引导广大教师充分认识中国教育辉煌成就，扎根中国大地，办好中国教育。

加强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和革命文化、社会主义先进文化教育，弘扬爱国主义精神，引导广大教师热爱祖国、奉献祖国。创新教师思想政治工作方式方法，开辟思想政治教育新阵地，利用思想政治教育新载体，强化教师社会实践参与，推动教师充分了解党情、国情、补情、民情，增强思想政治工作的针对性和实效性。要着眼青年教师群体特点，有针对性地开展思想政治教育。落实党的知识分子政策，政治上充分信任，思想上主动引导，工作上创造条件，生活上关心照顾，使思想政治工作接地气、入人心。

7. **弘扬高尚师德。**健全师德建设长效机制，推动师德建设常态化长效化，创新师德教育，完善师德规范，引导广大教师以德立身、以德立学、以德施教、以德育人，坚持教书与育人相统一、言传与身教相统一、潜心问道与关注社会相统一、学术自由与学术规范相统一，争做“四有”好教师，全心全意做学生锤炼品格、学习知识、创新思维、奉献祖国的引路人。

实施师德师风建设工程。开展教师宣传国家重大题材作品立项，推出一批让人喜闻乐见、能够产生广泛影响、展现教师时代风貌的影视作品和文学作品，发掘师德典型、讲好师德故事，加强引领，注重感召，弘扬楷模，形成强大正能量。注重加强对教师思想政治素质、师德师风等的监察监督，强化师德考评，体现奖优罚劣，推行师德考核负面清单制度，建立教师个人信用记录，完善诚信承诺和失信惩戒机制，着力解决师德失范、学术不端等问题。

### 三、大力振兴教师教育，不断提升教师专业素质能力

8. **加大对师范院校支持力度。**实施教师教育振兴行动计划，建立以师范院校为主体、高水平非师范院校参与的中国特色师范教育体系，推进地方政府、高等学校、中小学“三位一体”协同育人。研究制定师范院校建设标准和师范类专业办学标准，重点建设一批师范教育基地，整体提升师范院校和师范专业办学水平。鼓励各地结合实际，适时提高师范专业生均拨款标准，提升师范教育保障水平。切实提高生源质量，对符合相关政策规定的，采取到岗退费或公费培养、定向培养等方式，吸引优秀青年踊跃报考师范院校和师范专业。完善教育部直属师范大学师范生公费教育政策，履约任教服务期调整为6年。改革招生制度，鼓励部分办学条件好、教学质量高院校的师范专业实行提前批次录取或采取入校后二次选拔方式，选拔有志于从教的优秀学生进入师范专业。加强教师教育学科建设。教育硕七、教育博士授予单位及授权点向师范院校倾斜。强化教师教育师资队伍建设，在专业发展、职称晋升和岗位聘用等方面予以倾斜支持。师范院校评估要体现师范教育特色，确保师范院校坚持以师范教育为主业，严控师范院校更名为非师范院校。开展师范类专业认证，确保教师培养质量。

9. **支持高水平综合大学开展教师教育。**创造条件，推动一批有基础的高水平综合大学成立教师教育学院，设立师范专业，积极参与基础教育、职业教育教师培养培训工作。整合优势学科的学术力量，凝聚高水平的教学团队。发挥专业优势，开设厚基础、宽口径、多样化的教师教育课程。创新教师培养形态，突出教师教育特色，重点培养教育硕士，适度培养教育博士，造就学科知识扎实、专业能力突出、教育情怀深厚的高素质复

合型教师。

**10. 全面提高中小学教师质量，建设一支高素质专业化的教师队伍。**提高教师培养层次，提升教师培养质量。推进教师培养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义务教育学校侧重培养素质全面、业务见长的本科层次教师，为高中阶段教育学校侧重培养专业突出、底蕴深厚的研究生层次教师。大力推动研究生层次教师培养，增加教育硕士招生计划，向中西部地区和农村地区倾斜。根据基础教育改革发展需要，以实践为导向优化教师教育课程体系，强化“钢笔字、毛笔字、粉笔字和普通话”等教学基本功和教学技能训练，师范生教育实践不少于半年。加强紧缺薄弱学科教师、特殊教育教师和民族地区双语教师培养。开展中小学教师全员培训，促进教师终身学习和专业发展。转变培训方式推动信息技术与教师培训的有机融合，实行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混合式研修。改进培训内容，紧密结合教育教学一线实际，组织高质量培训，使教师静心钻研教学，切实提升教学水平。推行培训自主选学，实行培训学分管理，建立培训学分银行，搭建教师培训与学历教育衔接的“立交桥”。建立健全地方教师发展机构和专业培训者队伍，依托现有资源，结合各地实际，逐步推进县级教师发展机构建设与改革，实现培训、教研、电教、科研部门有机整合。继续实施教师国培计划。鼓励教师海外研修访学。加强中小学校长队伍建设，努力造就一支政治过硬、品德高尚、业务精湛、治校有方的校长队伍。面向全体中小学校长，加大培训力度，提升校长办学治校能力，打造高品质学校。实施校长国培计划，重点开展乡村中小学骨干校长培训和名校长研修。支持教师和校长大胆探索，创新教育思想、教育模式、教育方法，形成教学特色和办学风格，营造教育家脱颖而出的制度环境。

**11. 全面提高幼儿园教师质量，建设一支高素质善保教教师队伍。**办好一批幼儿师范专科学校和若干所幼儿师范学院，支持师范院校设立学前教育专业，培养热爱学前教育事业，幼儿为本、才艺兼备、擅长保教的高水平幼儿园教师。创新幼儿园教师培养模式，前移培养起点，大力培养初中毕业起点的五年制专科层次幼儿园教师。优化幼儿园教师培养课程体系，突出保教融合，科学开设儿窟发展、保育活动、教育活动类课程，强化实践性课程，培养学前教育师范生综合能力。

建立幼儿园教师全员培训制度，切实提升幼儿园教师科学保教能力。加大幼儿园园长、乡村幼儿园教师、普惠性民办幼儿园教师的培训力度。创新幼儿园教师培训模式，依托高等学校和优质幼儿园，重点采取集中培训与跟岗实践相结合的方式培训幼儿园教师。鼓励师范院校与幼儿园协同建立幼儿园教师培养培训基地。

**12. 全面提高职业院校教师质量，建设一支高素质双师型的教师队伍。**继续实施职业院校教师素质提高计划，引领带动各地建立一支技艺精湛、专兼结合的双师型教师队伍。加强职业技术师范院校建设，支持高水平学校和大中型企业共建双师型教师培养培训基地，建立高等学校、行业企业联合培养双师型教师的机制。切实推进职业院校教师定期到企业实践，不断提升实践教学能力。建立企业经营管理者、技术能手与职业院校管理者、骨干教师相互兼职制度。

**13. 全面提高高等学校教师质量，建设一支高素质创新型的教师队伍。**着力提高教师专业能力，推进高等教育内涵式发展。搭建校级教师发展平台，组织研修活动，开展教学研究与指导，推进教学改革与创新。加强院系教研室等学习共同体建设，建立完善传帮带机制。全面开展高等学校教师教学能力提升培训，重点面向新入职教师和青年教师，为高等学校培养人才培育生力军。重视各级各类学校辅导员专业发展。结合“一带一路”建设和人文交流机制，有序推动国内外教师双向交流。支持孔子学院教师、援外教师成长发展。服务创新型国家和人才强国建设、世界一流大学和一流学科建设，实施好千人计划、万人计划、长江学者奖励计划等重大人才项目，着力打造创新团队，培养引进一批具有国际影响力的学科领军人才和青年学术英才。加强高端智库建设，依托人文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等，汇聚培养一大批哲学社会科学名家名师。高等学校高层次人才遴选和培育中要突出教书育人，让科学家同时成为教育家。

#### 四、深化教师管理综合改革，切实理顺体制机制

**14. 创新和规范中小学教师编制配备。**适应加快推进教育现代化的紧迫需求和城乡教育一体化发展改革的新形势，充分考虑新型城镇化、全面二孩政策及高考改革等带来的新情况，根据教育发展需要，在现有编制总量内，统筹考虑、合理核定教职工编制，盘活事业编制存量，优化编制结构，向教师队伍倾斜，采取多种形式增加教师总量，优先保障教育发展需要。落实城乡统一的中小学教职工编制标准，有条件的地方出台公办幼儿园人员配备规范、特殊教育学校教职工编制标准。创新编制管理，加大教职工编制统筹配置和跨区域调整力度，省级统筹、市域调剂、以县为主，动态调配。编制向乡村小规模学校倾斜，按照班师比与生师比相结合的方式核定。加强和规范中小学教职工编制管理，严禁挤占、挪用、截留编制和有编不补。实行教师编制配备和购买工勤服务相结合，满足教育快速发展需求。

**15. 优化义务教育教师资源配置。**实行义务教育教师“县管校聘”。深入推进县域内义务教育学校教师、校长交流轮岗，实行教师聘期制、校长任期制管理，推动城镇优秀

教师、校长向乡村学校、薄弱学校流动。实行学区（乡镇）内走教制度，地方政府可根据实际给予相应补贴。逐步扩大农村教师特岗计划实施规模，适时提高特岗教师工资性补助标准。鼓励优秀特岗教师攻读教育硕士。鼓励地方政府和相关院校因地制宜采取定向招生、定向培养、定期服务等方式，为乡村学校及教学点培养“一专多能”教师，优先满足老少边穷地区教师补充需要。实施银龄讲学计划，鼓励支持乐于奉献、身体健康的退休优秀教师到乡村和基层学校支教讲学。

**16. 完善中小学教师准入和招聘制度。**完善教师资格考试政策，逐步将修习教师教育课程、参加教育教学实践作为认定教育教学能力、取得教师资格的必备条件。新入职教师必须取得教师资格。严格教师准入，提高入职标准，重视思想政治素质和业务能力，根据教育行业特点，分区域规划，分类别指导，结合实际，逐步将幼儿园教师学历提升至专科，小学教师学历提升至师范专业专科和非师范专业本科，初中教师学历提升至本科，有条件的地方将普通高中教师学历提升至研究生。建立符合教育行业特点的中小学、幼儿园教师招聘办法，遴选乐教适教善教的优秀人才进入教师队伍。按照中小学校领导人员管理暂行办法，明确任职条件和资格，规范选拔任用工作，激发办学治校活力。

**17. 深化中小学教师职称和考核评价制度改革。**适当提高中小学中级、高级教师岗位比例，畅通教师职业发展通道。完善符合中小学特点的岗位管理制度，实现职称与教师聘用衔接。将中小学教师到乡村学校、薄弱学校任教1年以上的经历作为申报高级教师职称和特级教师的必要条件。推行中小学校长职级制改革，拓展职业发展空间，促进校长队伍专业化建设。进一步完善职称评价标准，建立符合中小学教师岗位特点的考核评价指标体系，坚持德才兼备、全面考核，突出教育教学实绩，引导教师潜心教书育人。加强聘后管理，激发教师的工作活力。完善相关政策，防止形式主义的考核检查干扰正常教学。不简单用升学率、学生考试成绩等评价教师。实行定期注册制度，建立完善教师退出机制，提升教师队伍整体活力。加强中小学校长考核评价，督促提高素质能力，完善优胜劣汰机制。

**18. 健全职业院校教师管理制度。**根据职业教育特点，有条件的地方研究制定中等职业学校人员配备规范。完善职业院校教师资格标准，探索将行业企业从业经历作为认定教育教学能力、取得专业课教师资格的必要条件。落实职业院校用人自主权，完善教师招聘办法。推动固定岗和流动岗相结合的职业院校教师人事管理制度改革。支持职业院校专设流动岗位，适应产业发展和参与全球产业竞争需求，大力引进行业企业一流人才，吸引具有创新实践经验的企业家、高科技人才、高技能人才等兼任任教。完善职业

院校教师考核评价制度，双师型教师考核评价要充分体现技能水平和专业教学能力。

**19. 深化高等学校教师人事制度改革。**积极探索实行高等学校人员总量管理。严把高等学校教师选聘入口关，实行思想政治素质和业务能力双重考察。严格教师职业准入，将新入职教师岗前培训和教育实习作为认定教育教学能力、取得高等学校教师资格的必备条件。适应人才培养结构调整需要，优化高等学校教师结构，鼓励高等学校加大聘用具有其他学校学习工作和行业企业工作经历教师的力度。配合外国人永久居留制度改革，健全外籍教师资格认证、服务管理等制度。帮助高等学校青年教师解决住房等困难。推动高等学校教师职称制度改革，将评审权直接下放至高等学校，由高等学校自主组织职称评审、自主评价、按岗聘任。条件不具备、尚不能独立组织评审的高等学校，可采取联合评审的方式。推行高等学校教师职务聘任制改革，加强聘期考核，准聘与长聘相结合，做到能上能下、能进能出。教育、人力资源社会保障等部门要加强职称评聘事中事后监管。深入推进高等学校教师考核评价制度改革，突出教育教学业绩和师德考核，将教授为本科生上课作为基本制度。坚持正确导向，规范高层次人才合理有序流动。

## 五、不断提高地位待遇，真正让教师成为令人羡慕的职业

**20. 明确教师的特别重要地位。**突显教师职业的公共属性，强化教师承担的国家使命和公共教育服务的职责，确立公办中小学教师作为国家公职人员特殊的法律地位，明确中小学教师的权利和义务，强化保障和管理。各级党委和政府要切实负起中小学教师保障责任，提升教师的政治地位、社会地位、职业地位，吸引和稳定优秀人才从教。公办中小学教师要切实履行作为国家公职人员的义务，强化国家责任、政治责任、社会责任和教育责任。

**21. 完善中小学教师待遇保障机制。**健全中小学教师工资长效联动机制，核定绩效工资总量时统筹考虑当地公务员实际收入水平确保中小学教师平均工资收入水平不低于或高于当地公务员平均工资收入水平。完善教师收入分配激励机制，有效体现教师工作量和绩效，绩效工资分配向班主任和特殊教育教师倾斜。实行中小学校长职级制的地区，根据实际实施相应的校长收入分配办法。

**22. 大力提升乡村教师待遇。**深入实施乡村教师支持计划，关心乡村教师生活。认真落实艰苦边远地区津贴等政策，全面落实集中连片特困地区乡村教师生活补助政策，依据学校艰苦边远程度实行差别化补助，鼓励有条件的地方提高补助标准，努力惠及更多乡村教师。加强乡村教师周转宿舍建设，按规定将符合条件的教师纳入当地住房保障范围，让乡村教师住有所居。拿出务实举措，帮助乡村青年教师解决困难，关心乡村青

年教师工作生活，巩固乡村青年教师队伍。在培训、职称评聘、表彰奖励等方面向乡村青年教师倾斜，优化乡村青年教师发展环境，加快乡村青年教师成长步伐。为乡村教师配备相应设施，丰富精神文化生活。

**23. 维护民办学校教师权益。**完善学校、个人、政府合理分担的民办学校教师社会保障机制，民办学校应与教师依法签订合同，按时足额支付工资，保障其福利待遇和其他合法权益，并为教师足额缴纳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依法保障和落实民办学校教师在业务培训、职务聘任、教龄和工龄计算、表彰奖励、科研立项等方面享有与公办学校教师同等权利。

**24. 推进高等学校教师薪酬制度改革。**建立体现以增加知识价值为导向的收入分配机制，扩大高等学校收入分配自主权，高等学校在核定的绩效工资总量内自主确定收入分配办法。高等学校教师依法取得的科技成果转化奖励收入，不纳入本单位工资总额基数。完善适应高等学校教学岗位特点的内部激励机制，对专职从事教学的人员，适当提高基础性绩效工资在绩效工资中的比重，加大对教学型名师的岗位激励力度。

**25. 提升教师社会地位。**加大教师表彰力度。大力宣传教师中的“时代楷模”和“最美教师”。开展国家级教学名师、国家级教学成果奖评选表彰，重点奖励贡献突出的教学一线教师。做好特级教师评选，发挥引领作用。做好乡村学校从教30年教师荣誉证书颁发工作。各地要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因地制宜开展多种形式的教师表彰奖励活动，并落实相关优待政策。鼓励社会团体、企事业单位、民间组织对教师出资奖励，开展尊师活动，营造尊师重教良好社会风尚。

建设现代学校制度，体现以人为本，突出教师主体地位，落实教师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监督权。建立健全教职工代表大会制度，保障教师参与学校决策的民主权利。推行中国特色大学章程，坚持和完善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充分发挥教师在高等学校办学治校中的作用。维护教师职业尊严和合法权益，关心教师身心健康，克服职业倦怠，激发工作热情。

## 六、切实加强党的领导，全力确保政策举措落地见效

**26. 强化组织保障。**各级党委和政府要满腔热情关心教师，充分信任、紧紧依靠广大教师。要切实加强领导，实行一把手负责制，紧扣广大教师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重大问题，找准教师队伍建设的突破口和着力点，坚持发展抓公平、改革抓机制、整体抓质量、安全抓责任、保证抓党建，把教师工作记在心里、扛在肩上、抓在手中，摆上重要议事日程，细化分工，确定路线图、任务书、时间表和责任人。主要负责同志和

相关责任人要切实做到实事求是、求真务实，善始善终、善作善成，把准方向、敢于担当，亲力亲为、抓实工作。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党委常委会每年至少研究一次教师队伍建设工作。建立教师工作联席会议制度，解决教师队伍建设重大问题。相关部门要制定切实提高教师待遇的具体措施。研究修订教师法。统筹现有资源，壮大全国教师工作力量，培育一批专业机构，专门研究教师队伍建设重大问题，为重大决策提供支撑。

**27. 强化经费保障。**各级政府要将教师队伍建设作为教育投入重点予以优先保障，完善支出保障机制，确保党和国家关于教师队伍建设重大决策部署落实到位。优化经费投入结构，优先支持教师队伍建设最薄弱、最紧迫的领域。重点用于按规定提高教师待遇保障、提升教师专业素质能力。加大师范教育投入力度。健全以政府投入为主、多渠道筹集教育经费的体制，充分调动社会力量投入教师队伍建设的积极性。制定严格的经费监管制度，规范经费使用，确保资金使用效益。各级党委和政府要将教师队伍建设列入督查督导工作重点内容，并将结果作为党政领导班子和有关领导干部综合考核评价、奖惩任免的重要参考，确保各项政策措施全面落实到位，真正取得实效。

中共中央 国务院

2018年1月20日

# 高等学校教师职业道德规范

(教人〔2011〕11号)

**一、爱国守法。**热爱祖国，热爱人民，拥护中国共产党领导，拥护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遵守宪法和法律法规，贯彻党和国家教育方针，依法履行教师职责，维护社会稳定和校园和谐。不得有损害国家利益和不利于学生健康成长的言行。

**二、敬业爱生。**忠诚人民教育事业，树立崇高职业理想，以人才培养、科学研究、社会服务和文化传承创新为己任。恪尽职守，甘于奉献。终身学习，刻苦钻研。真心关爱学生，严格要求学生，公正对待学生，做学生良师益友。不得损害学生和学校的合法权益。

**三、教书育人。**坚持育人为本，立德树人。遵循教育规律，实施素质教育。注重学思结合，知行合一，因材施教，不断提高教育质量。严慈相济，教学相长，诲人不倦。尊重学生个性，促进学生全面发展。不拒绝学生的合理要求。不得从事影响教育教学工作的兼职。

**四、严谨治学。**弘扬科学精神，勇于探索，追求真理，修正错误，精益求精。实事求是，发扬民主，团结合作，协同创新。秉持学术良知，恪守学术规范。尊重他人劳动和学术成果，维护学术自由和学术尊严。诚实守信，力戒浮躁。坚决抵制学术失范和学术不端行为。

**五、服务社会。**勇担社会责任，为国家富强、民族振兴和人类进步服务。传播优秀文化，普及科学知识。热心公益，服务大众。主动参与社会实践，自觉承担社会义务，积极提供专业服务。坚决反对滥用学术资源和学术影响。

**六、为人师表。**学为人师，行为世范。淡泊名利，志存高远。树立优良学风教风，以高尚师德、人格魅力和学识风范教育感染学生。模范遵守社会公德，维护社会正义，引领社会风尚。言行雅正，举止文明。自尊自律，清廉从教，以身作则。自觉抵制有损教师职业声誉的行为。

教育部 中国教科文卫体工会全国委员会

2011年12月30日

# 教育部关于建立健全 高校师德建设长效机制的意见

(教师[2014]10号)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教育厅(教委),有关部门(单位)教育司(局),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教育局,部属各高等学校:

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9月9日在北京师范大学师生代表座谈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积极引导广大高校教师做有理想信念、有道德情操、有扎实学识、有仁爱之心的党和人民满意的好老师,大力加强和改进师德建设,努力培养造就一支师德高尚、业务精湛、结构合理、充满活力的高素质专业化高校教师队伍,现就建立健全高校师德建设长效机制提出如下意见:

## 一、深刻认识新时期建立健全高校师德建设长效机制的重要性和紧迫性

高校教师的思想政治素质和道德情操直接影响着青年学生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的养成,决定着人才培养的质量,关系着国家和民族的未来。加强和改进高校师德建设工作,对于全面提高高等教育质量、推进高等教育事业科学发展,培养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的建设者和接班人、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具有重大而深远的意义。

长期以来,广大高校教师忠诚党的教育事业,呕心沥血、默默奉献,潜心治学、教书育人,敢于担当、锐意创新,为高等教育改革发展做出了巨大贡献,赢得了全社会广泛赞誉和普遍尊重。但是,当前社会变革转型时期所带来的负面现象也对教师产生影响。少数高校教师理想信念模糊,育人意识淡薄,教学敷衍,学风浮躁,甚至学术不端,言行失范、道德败坏等,严重损害了高校教师的社会形象和职业声誉。一些地方和高校对新时期师德建设重视不够,工作方法陈旧、实效性不强。各地各高校要充分认识新时期加强和改进高校师德建设工作的重要性和紧迫性,建立健全高校师德建设长效机制,从根本上遏制和杜绝高校师德失范现象的发生,切实提高高校师德建设水平,全面提升高校教师师德素养。

## 二、建立健全高校师德建设长效机制的原则和要求

建立健全高校师德建设长效机制的基本原则：坚持价值引领，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高校教师崇德修身的基本遵循，促进高校教师带头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坚持师德为上，以立德树人为出发点和立足点，找准与高校教师思想的共鸣点，增强高校师德建设的针对性和贴近性，培育高校教师高尚道德情操。坚持以人为本，关注高校教师发展诉求和价值愿望，落实高校教师主体地位，激发高校教师的责任感使命感。坚持改进创新，不断探索新时期高校师德建设的规律特点，善于运用高校教师喜闻乐见的方式方法，增强高校师德建设的实际效果。

建立健全高校师德建设长效机制的工作要求：充分尊重高校教师主体地位，注重宣传教育、示范引领、实践养成相统一，政策保障、制度规范、法律约束相衔接，建立教育、宣传、考核、监督与奖惩相结合的高校师德建设工作机制，引导广大高校教师自尊自律自强，做学生敬仰爱戴的品行之师、学问之师，做社会主义道德的示范者、诚信风尚的引领者、公平正义的维护者。

## 三、建立健全高校师德建设长效机制的主要举措

创新师德教育，引导教师树立崇高理想。将师德教育摆在高校教师培养首位，贯穿高校教师职业生涯全过程。青年教师入职培训必须开设师德教育专题。要将师德教育作为优秀教师团队培养，骨干教师、学科带头人和学科领军人物培育的重要内容。重点加强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重视理想信念教育、法制教育和心理健康教育。创新教育理念、模式和手段。建立师德建设专家库，把高校师德重大典型、全国教书育人楷模、一线优秀教师等请进课堂，用他们的感人事迹诠释师德内涵。举行新教师入职宣誓仪式和老教师荣休仪式。结合教学科研、社会服务活动开展师德教育，鼓励广大高校教师参与调查研究、学习考察、挂职锻炼、志愿服务等实践活动，切实增强师德教育效果。

加强师德宣传，培育重德养德良好风尚。把握正确舆论导向，坚持师德宣传制度化、常态化，将师德宣传作为高校宣传思想工作的重要组成部分。系统宣讲《教育法》《高等教育法》《教师法》和教育规划纲要等法规文件中有关师德的要求，宣传普及《高校教师职业道德规范》。把培育良好师德师风作为大学校园文化建设的核心内容，挖掘和提炼名家名师为人、为学、为师的大爱师魂，生动展现当代高校教师的精神风貌。充分利用

教师节等重大节庆日、纪念日契机，通过电视、广播、报纸、网站及微博、微信、微电影等新媒体形式，集中宣传高校优秀教师的典型事迹，努力营造崇尚师德、争创师德典型的良好舆论环境和社会氛围。对于高校师德建设中出现的热点难点问题，要及时应对并有效引导。

健全师德考核，促进教师提高自身修养。将师德考核作为高校教师考核的重要内容。师德考核要充分尊重教师主体地位，坚持客观公正、公平公开原则，采取个人自评、学生测评、同事互评、单位考评等多种形式进行。考核结果应通知教师本人，考核优秀的应当予以公示表彰，确定考核不合格者应当向教师说明理由，听取教师本人意见。考核结果存入教师档案。师德考核不合格者年度考核应评定为不合格，并在教师职务（职称）评审、岗位聘用、评优奖励等环节实行一票否决。高校结合实际制定师德考核的具体实施办法。

强化师德监督，有效防止师德失范行为。将师德建设作为高校教育质量督导评估重要内容。高校要建立健全师德建设年度评议、师德状况调研、师德重大问题报告和师德舆情快速反应制度，及时研究加强和改进师德建设的政策措施。构建高校、教师、学生、家长和社会多方参与的师德监督体系。健全完善学生评教机制。充分发挥教职工代表大会、工会、学术委员会、教授委员会等在师德建设中的作用。高校及主管部门建立师德投诉举报平台，及时掌握师德信息动态，及时纠正不良倾向和问题。对师德问题做到有诉必查，有查必果，有果必复。

注重师德激励，引导教师提升精神境界。完善师德表彰奖励制度，将师德表现作为评奖评优的首要条件。在同等条件下，师德表现突出的，在教师职务（职称）晋升和岗位聘用，研究生导师遴选，骨干教师、学科带头人和学科领军人物选培，各类高层次人才及资深教授、荣誉教授等评选中优先考虑。

严格师德惩处，发挥制度规范约束作用。建立健全高校教师违反师德行为的惩处机制。高校教师不得有下列情形：损害国家利益，损害学生和学校合法权益的行为；在教育教学活动中有违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的言行；在科研工作中弄虚作假、抄袭剽窃、篡改侵吞他人学术成果、违规使用科研经费以及滥用学术资源和学术影响；影响正常教育工作的兼职兼薪行为；在招生、考试、学生推优、保研等工作中徇私舞弊；索要或收受学生及家长的礼品、礼金、有价证券、支付凭证等财物；对学生实施性骚扰或与学

生发生不正当关系；其他违反高校教师职业道德的行为。有上述情形的，依法依规分别给予警告、记过、降低专业技术职务等级、撤销专业技术职务或者行政职务、解除聘用合同或者开除。对严重违法违纪的要及时移交相关部门。建立问责机制，对教师严重违反师德行为监管不力、拒不处分、拖延处分或推诿隐瞒，造成不良影响或严重后果的，要追究高校主要负责人的责任。

#### 四、充分激发高校教师加强师德建设的自觉性

广大高校教师要充分认识自己所承担的庄严而神圣的使命，发扬主人翁精神，自觉捍卫职业尊严，珍惜教师声誉，提升师德境界。要将师德修养自觉纳入职业生涯规划，明确师德发展目标。要通过自主学习，自我改进，将师德规范转化为稳定的内在信念和行为品质。要将师德规范积极主动融入教育教学、科学研究和服务社会的实践中，提高师德践行能力。要弘扬重内省、重慎独的优良传统，在细微处见师德，在日常中守师德，养成师德自律习惯。

高校要健全教师主体权益保障机制，根据《教育法》《高等教育法》《教师法》等法律法规和高等学校章程，明确并落实教师在高校办学中的主体地位。完善教师参与治校治学机制，在干部选拔任用、专业技术职务评聘、学术评价和各种评优选拔活动中，充分保障教师的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和监督权。创设公平正义、风清气正的环境条件。充分尊重教师的专业自主权，保障教师依法行使学术权利和学业评定权利。保护教师正当的申辩、申诉权利，依法建立教师权益保护机制，维护教师合法权益。健全教师发展制度，构建完整的职业发展体系，鼓励支持教师参加培训、开展学术交流合作。

#### 五、切实明确高校师德建设工作的责任主体

高校是师德建设的责任主体，主要负责人是师德建设的第一责任人。高校要明确师德建设的牵头部门，成立组织、宣传、纪检监察、人事、教务、科研、工会、学术委员会等相关责任部门和组织协同配合的师德建设委员会；建立和完善党委统一领导、党政齐抓共管、院系具体落实、教师自我约束的领导体制和工作机制，形成师德建设合力。要建立一岗双责的责任追究机制。要加大师德建设经费投入力度，为师德建设提供坚实保障。

高校主管部门要把师德建设摆在教师队伍建设的首位，主要领导亲自负责，并落实

具体职能机构和人员。建立和完善师德建设督导评估制度，不断加大督导检查力度。支持高校设立师德建设研修基地，搭建教育交流平台，积极探索师德建设的特点和规律，不断提升师德建设科学化水平。

各地各校要根据实际制订具体的实施办法。

教育部

2014年9月29日

# 高等学校预防与处理学术不端行为办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令第40号)

##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为有效预防和严肃查处高等学校发生的学术不端行为，维护学术诚信，促进学术创新和发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高等教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科学技术进步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等法律法规，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本办法所称学术不端行为是指高等学校及其教学科研人员、管理人员和学生，在科学研究及相关活动中发生的违反公认的学术准则、违背学术诚信的行为。

**第三条** 高等学校预防与处理学术不端行为应坚持预防为主、教育与惩戒结合的原则。

**第四条** 教育部、国务院有关部门和省级教育部门负责制定高等学校学风建设的宏观政策，指导和监督高等学校学风建设工作，建立健全对所主管高等学校重大学术不端行为的处理机制，建立高校学术不端行为的通报与相关信息公开制度。

**第五条** 高等学校是学术不端行为预防与处理的主体。高等学校应当建设集教育、预防、监督、惩治于一体的学术诚信体系，建立由主要负责人领导的学风建设工作机制，明确职责分工；依据本办法完善本校学术不端行为预防与处理的规则与程序。

高等学校应当充分发挥学术委员会在学风建设方面的作用，支持和保障学术委员会依法履行职责，调查、认定学术不端行为。

## 第二章 教育与预防

**第六条** 高等学校应当完善学术治理体系，建立科学公正的学术评价和学术发展制度，营造鼓励创新、宽容失败、不骄不躁、风清气正的学术环境。

高等学校教学科研人员、管理人员、学生在科研活动中应当遵循实事求是的科学精神和严谨认真的治学态度，恪守学术诚信，遵循学术准则，尊重和保护他人知识产权等合法权益。

**第七条** 高等学校应当将学术规范和学术诚信教育，作为教师培训和学生教育的必

要内容，以多种形式开展教育、培训。

教师对其指导的学生应当进行学术规范、学术诚信教育和指导，对学生公开发表论文、研究和撰写学位论文是否符合学术规范、学术诚信要求，进行必要的检查与审核。

**第八条** 高等学校应当利用信息技术等手段，建立对学术成果、学位论文所涉及内容的知识产权查询制度，健全学术规范监督机制。

**第九条** 高等学校应当建立健全科研管理制度，在合理期限内保存研究的原始数据和资料，保证科研档案和数据的真实性、完整性。

高等学校应当完善科研项目评审、学术成果鉴定程序，结合学科特点，对非涉密的科研项目申报材料、学术成果的基本信息以适当方式进行公开。

**第十条** 高等学校应当遵循学术研究规律，建立科学的学术水平考核评价标准、办法，引导教学科研人员和学生潜心研究，形成具有创新性、独创性的研究成果。

**第十一条** 高等学校应当建立教学科研人员学术诚信记录，在年度考核、职称评定、岗位聘用、课题立项、人才计划、评优奖励中强化学术诚信考核。

### 第三章 受理与调查

**第十二条** 高等学校应当明确具体部门，负责受理社会组织、个人对本校教学科研人员、管理人员及学生学术不端行为的举报；有条件的，可以设立专门岗位或者指定专人，负责学术诚信和不端行为举报相关事宜的咨询、受理、调查等工作。

**第十三条** 对学术不端行为的举报，一般应当以书面方式实名提出，并符合下列条件：

- （一）有明确的举报对象；
- （二）有实施学术不端行为的事实；
- （三）有客观的证据材料或者查证线索。

以匿名方式举报，但事实清楚、证据充分或者线索明确的，高等学校应当视情况予以受理。

**第十四条** 高等学校对媒体公开报道、其他学术机构或者社会组织主动披露的涉及本校人员的学术不端行为，应当依据职权，主动进行调查处理。

**第十五条** 高等学校受理机构认为举报材料符合条件的，应当及时作出受理决定，

并通知举报人。不予受理的，应当书面说明理由。

**第十六条** 学术不端行为举报受理后，应当交由学校学术委员会按照相关程序组织开展调查。

学术委员会可委托有关专家就举报内容的合理性、调查的可能性等进行初步审查，并作出是否进入正式调查的决定。

决定不进入正式调查的，应当告知举报人。举报人如有新的证据，可以提出异议。异议成立的，应当进入正式调查。

**第十七条** 高等学校学术委员会决定进入正式调查的，应当通知被举报人。

被调查行为涉及资助项目的，可以同时通知项目资助方。

**第十八条** 高等学校学术委员会应当组成调查组，负责对被举报行为进行调查；但对事实清楚、证据确凿、情节简单的被举报行为，也可以采用简易调查程序，具体办法由学术委员会确定。

调查组应当不少于3人，必要时应当包括学校纪检、监察机构指派的工作人员，可以邀请同行专家参与调查或者以咨询等方式提供学术判断。

被调查行为涉及资助项目的，可以邀请项目资助方委派相关专业人员参与调查组。

**第十九条** 调查组的组成人员与举报人或者被举报人有合作研究、亲属或者师生等直接利害关系的，应当回避。

**第二十条** 调查可通过查询资料、现场查看、实验检验、询问证人、询问举报人和被举报人等方式进行。调查组认为有必要的，可以委托无利害关系的专家或者第三方专业机构就有关事项进行独立调查或者验证。

**第二十一条** 调查组在调查过程中，应当认真听取被举报人的陈述、申辩，对有关事实、理由和证据进行核实；认为必要的，可以采取听证方式。

**第二十二条** 有关单位和个人应当为调查组开展工作提供必要的便利和协助。

举报人、被举报人、证人及其他有关人员应当如实回答询问，配合调查，提供相关证据材料，不得隐瞒或者提供虚假信息。

**第二十三条** 调查过程中，出现知识产权等争议引发的法律纠纷的，且该争议可能影响行为定性的，应当中止调查，待争议解决后重启调查。

**第二十四条** 调查组应当在查清事实的基础上形成调查报告。调查报告应当包括学

术不端行为责任人的确认、调查过程、事实认定及理由、调查结论等。

学术不端行为由多人集体做出的，调查报告中应当区别各责任人在行为中所发挥的作用。

**第二十五条** 接触举报材料和参与调查处理的人员，不得向无关人员透露举报人、被举报人个人信息及调查情况。

## 第四章 认定

**第二十六条** 高等学校学术委员会应当对调查组提交的调查报告进行审查；必要的，应当听取调查组的汇报。

学术委员会可以召开全体会议或者授权专门委员会对被调查行为是否构成学术不端行为以及行为的性质、情节等作出认定结论，并依职权作出处理或建议学校作出相应处理。

**第二十七条** 经调查，确认被举报人在科学研究及相关活动中有下列行为之一的，应当认定为构成学术不端行为：

- （一）剽窃、抄袭、侵占他人学术成果；
- （二）篡改他人研究成果；
- （三）伪造科研数据、资料、文献、注释，或者捏造事实、编造虚假研究成果；
- （四）未参加研究或创作而在研究成果、学术论文上署名，未经他人许可而不当使用他人署名，虚构合作者共同署名，或者多人共同完成研究而在成果中未注明他人工作、贡献；
- （五）在申报课题、成果、奖励和职务评审评定、申请学位等过程中提供虚假学术信息；
- （六）买卖论文、由他人代写或者为他人代写论文；
- （七）其他根据高等学校或者有关学术组织、相关科研管理机构制定的规则，属于学术不端的行为。

**第二十八条** 有学术不端行为且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认定为情节严重：

- （一）造成恶劣影响的；
- （二）存在利益输送或者利益交换的；

- (三) 对举报人进行打击报复的;
- (四) 有组织实施学术不端行为的;
- (五) 多次实施学术不端行为的;
- (六) 其他造成严重后果或者恶劣影响的。

## 第五章 处 理

**第二十九条** 高等学校应当根据学术委员会的认定结论和处理建议,结合行为性质和情节轻重,依职权和规定程序对学术不端行为责任人作出如下处理:

- (一) 通报批评;
- (二) 终止或者撤销相关的科研项目,并在一定期限内取消申请资格;
- (三) 撤销学术奖励或者荣誉称号;
- (四) 辞退或解聘;
- (五) 法律、法规及规章规定的其他处理措施。

同时,可以依照有关规定,给予警告、记过、降低岗位等级或者撤职、开除等处分。

学术不端行为责任人获得有关部门、机构设立的科研项目、学术奖励或者荣誉称号等利益的,学校应当同时向有关主管部门提出处理建议。

学生有学术不端行为的,还应当按照学生管理的相关规定,给予相应的学籍处分。

学术不端行为与获得学位有直接关联的,由学位授予单位作暂缓授予学位、不授予学位或者依法撤销学位等处理。

**第三十条** 高等学校对学术不端行为作出处理决定,应当制作处理决定书,载明以下内容:

- (一) 责任人的基本情况;
- (二) 经查证的学术不端行为事实;
- (三) 处理意见和依据;
- (四) 救济途径和期限;
- (五) 其他必要内容。

**第三十一条** 经调查认定,不构成学术不端行为的,根据被举报人申请,高等学校应当通过一定方式为其消除影响、恢复名誉等。

调查处理过程中，发现举报人存在捏造事实、诬告陷害等行为的，应当认定为举报不实或者虚假举报，举报人应当承担相应责任。属于本单位人员的，高等学校应当按照有关规定给予处理；不属于本单位人员的，应通报其所在单位，并提出处理建议。

**第三十二条** 参与举报受理、调查和处理的人员违反保密等规定，造成不良影响的，按照有关规定给予处分或其他处理。

## 第六章 复 核

**第三十三条** 举报人或者学术不端行为责任人对处理决定不服的，可以在收到处理决定之日起30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高等学校提出异议或者复核申请。

异议和复核不影响处理决定的执行。

**第三十四条** 高等学校收到异议或者复核申请后，应当交由学术委员会组织讨论，并于15日内作出是否受理的决定。

决定受理的，学校或者学术委员会可以另行组织调查组或者委托第三方机构进行调查；决定不予受理的，应当书面通知当事人。

**第三十五条** 当事人对复核决定不服，仍以同一事实和理由提出异议或者申请复核的，不予受理；向有关主管部门提出申诉的，按照相关规定执行。

## 第七章 监 督

**第三十六条** 高等学校应当按年度发布学风建设工作报告，并向社会公开，接受社会监督。

**第三十七条** 高等学校处理学术不端行为推诿塞责、隐瞒包庇、查处不力的，主管部门可以直接组织或者委托相关机构查处。

**第三十八条** 高等学校对本校发生的学术不端行为，未能及时查处并做出公正结论，造成恶劣影响的，主管部门应当追究相关领导的责任，并进行通报。

高等学校为获得相关利益，有组织实施学术不端行为的，主管部门调查确认后，应当撤销高等学校由此获得的相关权利、项目以及其他利益，并追究学校主要负责人、直接负责人的责任。

## 第八章 附 则

**第三十九条** 高等学校应当根据本办法，结合学校实际和学科特点，制定本校学术不端行为查处规则及处理办法，明确各类学术不端行为的惩处标准。有关规则应当经学校学术委员会和教职工代表大会讨论通过。

**第四十条** 高等学校主管部门对直接受理的学术不端案件，可自行组织调查组或者指定、委托高等学校、有关机构组织调查、认定。对学术不端行为责任人的处理，根据本办法及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教育系统所属科研机构及其他单位有关人员学术不端行为的调查与处理，可参照本办法执行。

**第四十一条** 本办法自 2016 年 9 月 1 日起施行。

教育部此前发布的有关规章、文件中的相关规定与本办法不一致的，以本办法为准。

教育部

2016 年 6 月 16 日

# 新时代高校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

(教师[2018]16号)

教师是人类灵魂的工程师，是人类文明的传承者。长期以来，广大教师贯彻党的教育方针，教书育人，呕心沥血，默默奉献，为国家发展和民族振兴作出了重大贡献。新时代对广大教师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提出新的更高要求，为进一步增强教师的责任感、使命感、荣誉感，规范职业行为，明确师德底线，引导广大教师努力成为有理想信念、有道德情操、有扎实学识、有仁爱之心的好老师，着力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特制定以下准则。

**一、坚定政治方向。**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贯彻党的教育方针；不得在教育教学活动中及其他场合有损害党中央权威、违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的言行。

**二、自觉爱国守法。**忠于祖国，忠于人民，恪守宪法原则，遵守法律法规，依法履行教师职责；不得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违背社会公序良俗。

**三、传播优秀文化。**带头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弘扬真善美，传递正能量；不得通过课堂、论坛、讲座、信息网络及其他渠道发表、转发错误观点，或编造散布虚假信息、不良信息。

**四、潜心教书育人。**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遵循教育规律和学生成长规律，因材施教，教学相长；不得违反教学纪律，敷衍教学，或擅自从事影响教育教学本职工作的兼职兼薪行为。

**五、关心爱护学生。**严慈相济，诲人不倦，真心关爱学生，严格要求学生，做学生良师益友；不得要求学生从事与教学、科研、社会服务无关的事宜。

**六、坚持言行雅正。**为人师表，以身作则，举止文明，作风正派，自重自爱；不得与学生发生任何不正当关系，严禁任何形式的猥亵、性骚扰行为。

**七、遵守学术规范。**严谨治学，力戒浮躁，潜心问道，勇于探索，坚守学术良知，反对学术不端；不得抄袭剽窃、篡改侵吞他人学术成果，或滥用学术资源和学术影响。

**八、秉持公平诚信。**坚持原则，处事公道，光明磊落，为人正直；不得在招生、考

试、推优、保研、就业及绩效考核、岗位聘用、职称评聘、评优评奖等工作中徇私舞弊、弄虚作假。

**九、坚守廉洁自律。**严于律己，清廉从教；不得索要、收受学生及家长财物，不得参加由学生及家长付费的宴请、旅游、娱乐休闲等活动，或利用家长资源谋取私利。

**十、积极奉献社会。**履行社会责任，贡献聪明才智，树立正确义利观；不得假公济私，擅自利用学校名义或校名、校徽、专利、场所等资源谋取个人利益。

教育部

2018年11月8日

# 教育部关于高校教师师德失范行为 处理的指导意见

(教师〔2018〕17号)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教育厅（教委），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教育局，有关部门（单位）教育司（局），部属各高等学校、部省合建各高等学校：

为进一步规范高校教师履职履责行为，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弘扬新时代高校教师道德风尚，努力建设有理想信念、有道德情操、有扎实学识、有仁爱之心的高校教师队伍，现就教师违反《高等学校教师职业道德规范》《教育部关于建立健全高校师德建设长效机制的意见》和《新时代高校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等规定，发生师德失范行为的处理提出如下指导意见。

一、各高校要严格落实师德建设主体责任，建立完善党委统一领导、党政齐抓共管、牵头部门明确、院（系）具体落实、教师自我约束的工作机制。党委书记和校长抓师德同责，是师德建设第一责任人。院（系）行政主要负责人对本单位师德建设负直接领导责任，院（系）党组织主要负责人也负有直接领导责任。

二、高校教师要自觉加强师德修养，严格遵守师德规范，严以律己，为人师表，把教书育人和自我修养结合起来，坚持以德立身、以德立学、以德施教、以德育德。发生师德失范行为，本人要承担相应责任。

三、对高校教师师德失范行为实行“一票否决”。高校教师出现违反师德行为的，根据情节轻重，给予相应处理或处分。情节较轻的，给予批评教育、诫勉谈话、责令检查、通报批评，以及取消其评奖评优、职务晋升、职称评定、岗位聘用、工资晋级、干部选任、申报人才计划、申报科研项目等方面的资格。担任研究生导师的，还应采取限制招生名额、停止招生资格直至取消导师资格的处理。以上取消相关资格处理的执行期限不得少于24个月。情节较重应当给予处分的，还应根据《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处分暂行规定》给予行政处分，包括警告、记过、降低岗位等级或撤职、开除，需要解除聘

用合同的，按照《事业单位人事管理条例》相关规定进行处理。情节严重、影响恶劣的，应当依据《教师资格条例》报请主管教育部门撤销其教师资格。是中共党员的，同时给予党纪处分。涉嫌违法犯罪的，及时移送司法机关依法处理。

四、对师德失范行为的处理，应坚持公平公正、教育与惩处相结合的原则，做到事实清楚、证据确凿、定性准确、处理适当、程序合法、手续完备。

五、高校要建立健全师德失范行为受理与调查处理机制，指定或设立专门组织负责，明确受理、调查、认定、处理、复核、监督等处理程序。在教师师德失范行为调查过程中，应听取教师本人的陈述和申辩，同时当事各方均不应公开调查的有关内容。教师对处理决定不服的，按照国家有关规定提出复核、申诉。对高校教师的处理，在期满后根据悔改表现予以延期或解除，处理决定和处理解除决定都应完整存入个人人事档案。

六、高校师德师风建设要坚持权责对等、分级负责、层层落实、失责必问、问责必严的原则。对于相关单位和责任人不履行或不正确履行职责，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根据职责权限和责任划分进行问责：

- （一）师德师风制度建设、日常教育监督、舆论宣传、预防工作不到位；
- （二）师德失范问题排查发现不及时；
- （三）对已发现的师德失范行为处置不力、方式不当；
- （四）已作出的师德失范行为处理决定落实不到位，师德失范行为整改不彻底；
- （五）多次出现师德失范问题或因师德失范行为引起不良社会影响；
- （六）其他应当问责的失职失责情形。

七、教师出现师德失范问题，所在院（系）行政主要负责人和党组织主要负责人需向学校分别做出检讨，由学校依据有关规定视情节轻重采取约谈、诫勉谈话、通报批评、纪律处分和组织处理等方式进行问责。

八、教师出现师德失范问题，学校需向上级主管部门做出说明，并引以为戒，进行自查自纠与落实整改。如有学校反复出现师德失范问题，分管校领导应向学校做出检讨，学校应在上级主管部门督导下进行整改。

九、各地各校应当依据本意见制定高校教师师德失范行为负面清单及处理办法，并报上级主管部门备案。

十、民办高校的劳动人事管理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规定，对教师师德失范行为的处理，遵照本指导意见执行。

教育部

2018年11月8日

# 关于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师德师风建设的意见

(教师〔2019〕10号)

为认真贯彻落实《新时代公民道德建设实施纲要》，深入推进实施《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深化新时代教师队伍建设改革的意见》，全面提升教师思想政治素质和职业道德水平，现就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师德师风建设提出如下意见。

## 一、加强师德师风建设的总体要求

**1. 指导思想。**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和全国教育大会精神，把立德树人的成效作为检验学校一切工作的根本标准，把师德师风作为评价教师队伍素质的第一标准，将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贯穿师德师风建设全过程，严格制度规定，强化日常教育督导，加大教师权益保护力度，倡导全社会尊师重教，激励广大教师努力成为“四有”好老师，着力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

## 2. 基本原则

——坚持正确方向。加强党对教育工作的全面领导，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确保教师在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中的主体作用得到全面发挥。

——坚持尊重规律。遵循教育规律、教师成长发展规律和师德师风建设规律，注重高位引领与底线要求结合、严管与厚爱并重，不断激发教师内生动力。

——坚持聚焦重点。围绕重点内容，针对突出问题，强化各地各部门的领导责任，压实学校主体责任，引导家庭、社会协同配合，推进师德师风建设工作制度化、常态化。

——坚持继承创新。传承中华优秀师道传统，全面总结改革开放特别是党的十八大以来师德师风建设经验，适应新时代变化，加强创新，推动师德师风建设工作不断深化。

**3. 总体目标。**经过5年左右努力，基本建立起完备的师德师风建设制度体系和有效的师德师风建设长效机制。教师思想政治素质和职业道德水平全面提升，教师敬业立学、崇德尚美呈现新风貌。教师权益保障体系基本建立，教师安心、热心、舒心、静心从教的良好环境基本形成，师道尊严进一步提振。全社会对教师职业认同度加深，教师

政治地位、社会地位、职业地位显著提高，尊师重教蔚然成风。

## 二、全面加强教师队伍思想政治工作

**4. 坚持思想铸魂，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教师头脑。**健全教师理论学习制度，开展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系统化、常态化学习，重点加强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的学习，使广大教师学懂弄通、入脑入心，自觉用“四个意识”导航，用“四个自信”强基，用“两个维护”铸魂。依托高水平高校建设一批教育基地，同时统筹党校（行政学院）资源，定期开展教师思想政治轮训，使广大教师更好掌握马克思主义立场观点方法，认清中国和世界发展大势，增进对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政治认同、思想认同、理论认同、情感认同。

**5. 坚持价值导向，引导教师带头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将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融入教育教学全过程，体现到学校管理及校园文化建设各环节，进一步凝聚起师生员工思想共识，使之成为共同价值追求。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革命文化和社会主义先进文化，培育科技创新文化，充分发挥文化涵养师德师风功能。身教重于言教，引导教师开展社会实践，深入了解世情、党情、国情、社情、民情，强化教育强国、教育为民的责任担当。健全教师志愿服务制度，鼓励支持广大教师参加志愿服务活动，在服务社会的实践中厚植教育情怀。重视高层次人才、海外归国教师、青年教师的教育引导，增强工作针对性。

**6. 坚持党建引领，充分发挥教师党支部和党员教师作用。**建强教师党支部，使教师党支部成为涵养师德师风的重要平台。建好党员教师队伍，使党员教师成为践行高尚师德的中坚力量。重视在高层次人才和优秀青年教师中发展党员工作，完善学校领导干部联系教师入党积极分子等制度。开展好“三会一课”，健全党的组织生活各项制度，通过组织集中学习、定期开展主题党日活动、经常开展谈心谈话、组织党员教师与非党员教师结对联系等，充分发挥教师党支部的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教师的先锋模范作用。涉及教师利益的重要事项、重点工作，应征求教师党支部意见。

## 三、大力提升教师职业道德素养

**7. 突出课堂育德，在教育教学中提升师德素养。**充分发挥课堂主渠道作用，引导

广大教师守好讲台主阵地，将立德树人放在首要位置，融入渗透到教育教学全过程，以心育心、以德育德、以人格育人格。把握学生身心发展规律，实现全员全过程全方位育人，增强育人的主动性、针对性、实效性，避免重教书轻育人倾向。加强对新入职教师、青年教师的指导，通过老带新等机制，发挥传帮带作用，使其尽快熟悉教育规律、掌握教育方法，在育人实践中锤炼高尚道德情操。将师德师风教育贯穿师范生培养及教师生涯全过程，师范生必须修学师德教育课程，在职教师培训中要确保每学年有师德师风专题教育。

**8. 突出典型树德，持续开展优秀教师选树宣传。**大力宣传新时代广大教师阳光美丽、爱岗敬业、甘于奉献、改革创新的新形象。深入挖掘优秀教师典型，综合运用授予荣誉、事迹报告、媒体宣传、创作文艺作品等手段，充分发挥典型引领示范和辐射带动作用。开展多层次的优秀教师选树宣传活动，形成校校有典型、榜样在身边、人人可学可做的局面。组织教师中的“时代楷模”、全国教书育人楷模、国家教学名师、最美教师等开展师德宣讲。鼓励各地各校采取实践反思、情景教学等形式，把一线优秀教师请进课堂，用真人真事诠释师德内涵。

**9. 突出规则立德，强化教师的法治和纪律教育。**以学习《中华人民共和国教师法》、新时代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系列文件等为重点，提高全体教师的法治素养、规则意识，提升依法执教、规范执教能力。制订教师法治教育大纲，将法治教育纳入各级各类教师培训体系。强化纪律建设，全面梳理教师在课堂教学、关爱学生、师生关系、学术研究、社会活动等方面的纪律要求，依法依规健全规范体系，开展系统化、常态化宣传教育。加强警示教育，引导广大教师时刻自重、自省、自警、自励，坚守师德底线。

#### 四、将师德师风建设要求贯穿教师管理全过程

**10. 严格招聘引进，把好教师队伍入口。**规范教师资格申请认定，完善教师招聘和引进制度，严格思想政治和师德考察，充分发挥党组织的领导和把关作用，建立科学完备的标准、程序，坚决避免教师招聘引进中的唯分数、唯文凭、唯职称、唯论文、唯帽子等倾向。鼓励有条件的地方和学校结合实际探索开展拟聘人员心理健康测评，作为聘用的重要参考。严格规范教师聘用，将思想政治和师德要求纳入教师聘用合同。加强试

用期考察，全面评价聘用人员的思想政治和师德表现，对不合格人员取消聘用，及时解除聘用合同。高度重视从海外引进人才的全方位考察，提升人才引进质量。

**11. 严格考核评价，落实师德第一标准。**将师德考核摆在教师考核的首要位置，坚持多主体多元评价，以事实为依据，定性与定量相结合，提高评价的科学性和实效性，全面客观评价教师的师德表现。发挥师德考核对教师行为的约束和提醒作用，及时将考核发现的问题向教师反馈，并采取针对性举措帮助教师提高认识、加强整改。强化师德考核结果的运用，师德考核不合格者年度考核应评定为不合格，并取消在教师职称评聘、推优评先、表彰奖励、科研和人才项目申请等方面的资格。

**12. 严格师德督导，建立多元监督体系。**完善多方广泛参与、客观公正科学合理的师德师风监督机制。加强政府督导，将各级各类学校师德师风建设长效机制落实情况作为对地方政府履行教育职责评价的重要测评内容，针对群众反映强烈的问题、师德师风问题多发的地方开展专项督导。加强学校监督，各级各类学校要在校园显著位置公示学校及教育主管部门举报电话、邮箱等信息，依法依规接受监督举报。强化社会监督，探索建立师德师风监督员制度，定期对学校师德师风建设情况进行监督评议，向教育主管部门反馈，将监督评议情况作为学校及领导班子年度考核的重要内容。

**13. 严格违规惩处，治理师德突出问题。**推动地方和高校落实新时代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等文件规范，制定具体细化的教师职业行为负面清单。把群众反映强烈、社会影响恶劣的突出问题作为重点从严查处，针对高校教师性骚扰学生、学术不端以及中小学教师违规有偿补课、收受学生和家長礼品礼金等开展集中治理。一经查实，要依规依纪给予组织处理或处分，严重的依法撤销教师资格、清除出教师队伍。建立师德失范曝光平台，健全师德违规通报制度，起到警示震慑作用。建立并共享有关违法信息库，健全教师入职查询制度和有关违法犯罪人员从教限制制度。

## 五、着力营造全社会尊师重教氛围

**14. 强化地位提升，激发教师工作热情。**制定教育改革发展和教师队伍建设重大决策、重要文件充分听取教师代表意见。各地重要节庆日活动，邀请优秀教师代表参加。做好优秀教师表彰奖励，依法依规在作出重大贡献、享有崇高声誉的教师中开展“人民教育家”荣誉称号评选授予工作，健全教书育人楷模、模范教师、优秀教师等多元的教

师荣誉表彰体系。完善表彰奖励及管理辦法，依法依规确定荣誉获得者享受的政治、生活待遇，加强对荣誉获得者后续支持服务。

**15. 强化权利保护，维护教师职业尊严。**维护教师依法执教的职业权利，推动完善相关法律法规，明确教师教育管理学生的合法职权，研究出台教师惩戒权办法。学校和相关部门依法保障教师履行教育职责，对无过错但客观上发生学生意外伤害的，教师依法不承担责任。教师尊严不可侵害，对发生学生、家长及其亲属等因为教师履职行为而对教师进行侮辱、谩骂、肢体侵害，或者通过网络对教师进行诽谤、恶意炒作等行为，有关部门要高度重视，从严处理，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相应责任。学校及教育部门应为教师维护合法权益提供必要的法律等方面支持。

**16. 强化尊师教育，厚植校园师道文化。**从幼儿园开始加强尊师教育，加快形成接续我国优秀传统文化、符合时代精神的尊师重教文化。推进尊师文化进教材、进课堂、进校园，通过尊师第一课、9月尊师主题月等形式，将尊师重教观念渗透进学生的价值体系。有条件的地方和学校可结合实际统筹有关资源，因地制宜安排一线教师特别是长期从教教师进行疗休养，重点向符合条件的班主任和乡村教师倾斜。做好教师荣休工作，礼敬退休教师，弘扬尊师风尚。建立健全教职工代表大会制度，保障教师参与学校决策的民主权利。加强家庭教育，健全家校联系制度，引导家长尊重学校教育安排，尊敬教师创造发挥，配合学校做好学生的学习教育。

**17. 强化各方联动，营造尊师重教氛围。**加强展现新时代教师风貌的影视文学作品创作，善用微博、微信、微视频、微电影等新媒体形式，传递教师正能量，让全社会广泛了解教师工作的重要性和特殊性。支持鼓励行业企业在向社会公众提供服务时“教师优先”。鼓励图书馆、博物馆、科技馆、体育场馆以及历史文化古迹和革命纪念馆（地）等对教师实行优待。鼓励社会团体、企业、民间组织对教师出资奖励，或通过依法成立基金、设立项目等方式，支持教师提升能力素质、进行疗休养或予以奖励激励。

## 六、推进师德师风建设任务落到实处

**18. 加强工作保障，强化责任落实。**各地各校要把加强师德师风建设、弘扬尊师重教传统作为教师队伍建设的首要任务，夯实学校主体责任，压实学校主要负责人第一责任人责任。高校要强化党委教师工作部建设，明确将教师思想政治和师德师风建设作为

其主要职责。各地各校要建立健全责任落实机制，坚持失责必问、问责必严。财政部门要坚持将教师队伍建设作为教育投入重点予以优先保障，按规定统筹现有资金渠道支持师德师风建设。依托现有资源，建设一批师德师风建设基地，加强工作支撑，提高师德师风建设工作的科学性、实效性。

教育部 中央组织部 中央宣传部  
国家发展改革委 财政部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 文化和旅游部  
2019年11月15日

# 研究生导师指导行为准则

(教研〔2020〕12号)

导师是研究生培养的第一责任人，肩负着培养高层次创新人才的崇高使命。长期以来，广大导师贯彻党的教育方针，立德修身、严谨治学、潜心育人，为研究生教育事业发展和创新型国家建设作出了突出贡献。为进一步加强研究生导师队伍建设，规范指导行为，努力造就有理想信念、有道德情操、有扎实学识、有仁爱之心的新时代优秀导师，在《教育部关于全面落实研究生导师立德树人职责的意见》（教研〔2018〕1号）、《新时代高校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基础上，制定以下准则。

**一、坚持正确思想引领。**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模范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强化对研究生的思想政治教育，引导研究生树立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增强使命感、责任感，既做学业导师又做人生导师。不得有违背党的理论和路线方针政策、违反国家法律法规、损害党和国家形象、背离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言行。

**二、科学公正参与招生。**在参与招生宣传、命题阅卷、复试录取等工作中，严格遵守有关规定，公平公正，科学选才。认真完成研究生考试命题、复试、录取等各环节工作，确保录取研究生的政治素养和业务水平。不得组织或参与任何有可能损害考试招生公平公正的活动。

**三、精心尽力投入指导。**根据社会需求、培养条件和指导能力，合理调整自身指导研究生数量，确保足够的时间和精力提供指导，及时督促指导研究生完成课程学习、科学研究、专业实习实践和学位论文写作等任务；采用多种培养方式，激发研究生创新活力。不得对研究生的学业进程及面临的学业问题疏于监督和指导。

**四、正确履行指导职责。**遵循研究生教育规律和人才成长规律，因材施教；合理指导研究生学习、科研与实习实践活动；综合开题、中期考核等关键节点考核情况，提出研究生分流退出建议。不得要求研究生从事与学业、科研、社会服务无关的事务，不得违规随意拖延研究生毕业时间。

**五、严格遵守学术规范。**秉持科学精神，坚持严谨治学，带头维护学术尊严和科研

诚信；以身作则，强化研究生学术规范训练，尊重他人劳动成果，杜绝学术不端行为，对与研究生联合署名的科研成果承担相应责任。不得有违反学术规范、损害研究生学术科研权益等行为。

**六、把关学位论文质量。**加强培养过程管理，按照培养方案和时间节点要求，指导研究生做好论文选题、开题、研究及撰写等工作；严格执行学位授予要求，对研究生学位论文质量严格把关。不得将不符合学术规范和质量要求的学位论文提交评审和答辩。

**七、严格经费使用管理。**鼓励研究生积极参与科学研究、社会实践和学术交流，按规定为研究生提供相应经费支持，确保研究生正当权益。不得以研究生名义虚报、冒领、挪用、侵占科研经费或其他费用。

**八、构建和谐师生关系。**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加强人文关怀，关注研究生学业、就业压力和心理健康，建立良好的师生互动机制。不得侮辱研究生人格，不得与研究生发生不正当关系。

教育部

2020年11月4日

# 关于全面落实研究生导师立德树人职责 的实施意见

(川教〔2018〕165号)

##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指导思想。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四川工作系列重要指示精神，认真落实省委十一届三次全会部署，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遵循教育规律和教师成长发展规律，加强师德师风建设，培养高素质导师队伍，为推动治蜀兴川再上新台阶提供有力支撑。

**第二条** 总体要求。落实导师是研究生培养第一责任人的要求，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坚持教书和育人相统一，坚持言传和身教相统一，坚持潜心问道和关注社会相统一，坚持学术自由和学术规范相统一，以德立身、以德立学、以德施教。遵循研究生教育规律，创新研究生指导方式，潜心研究生培养，全过程育人、全方位育人，做研究生成长成才的指导者和引路人。

## 第二章 提升研究生导师基本素质

**第三条** 全面提高研究生导师的思想政治素质。加强理想信念教育，把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习教育贯穿研究生导师培养培训全过程，引导研究生导师树立正确的历史观、民族观、国家观、文化观，坚定“四个自信”。引导研究生导师准确理解和把握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深刻内涵，增强价值判断、选择、塑造能力，带头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引导广大研究生导师充分认识中国教育辉煌成就，扎根四川大地，办好四川教育。

**第四条** 大力加强师德师风建设。健全师德建设长效机制，推动师德建设常态化、长效化。创新师德教育，加强研究生导师法治教育和心理健康教育，引导广大研究生导师争做“四有”好导师。强化师德考核，完善师德规范，明确师德红线，实行师德考核

负面清单制度，在年度考核、评优奖励、职称晋升、岗位竞聘等方面实行“一票否决”。加强师德监督，完善师德监督机制，畅通师德师风沟通渠道。推行师德定期通报和问责制度，对师德师风问题突出的地方和学校相关责任人实行问责。建立研究生导师个人信用记录，完善诚信承诺和失信惩戒机制，着力解决师德失范、学术不端等问题。弘扬高尚师德，深入发掘师德典型，按照国家有关规定评选表彰师德楷模，广泛展示优秀研究生导师风采，在全社会树立研究生导师良好形象，形成强大正能量。

**第五条** 建设高素质研究生导师队伍。着力提高研究生导师专业能力，支持研究生导师提升学历层次。搭建校级研究生导师发展平台，组织研修活动，开展教学研究与指导，推进教学改革与创新。加强院系教研室等学习共同体建设，建立完善传帮带机制，帮助青年导师成长发展。全面开展研究生导师教学科研能力提升培训，重点面向新导师和青年导师。进一步完善研究生导师进修交流访学制度，结合“一带一路”建设和人文交流机制，积极推动国内外、省内外研究生导师双向交流和培养培训。

### 第三章 落实研究生导师立德树人职责

**第六条** 提升研究生思想政治素质。导师负有对研究生进行思想政治教育的首要责任。要充分认识提升研究生思想政治素质的重要性和紧迫性，切实健全完善研究生思想政治教育的领导体制与工作机制，努力拓展新形势下研究生思想政治教育的有效途径。通过充分发挥课堂教学在研究生思想政治教育中的主导作用，加强研究生学术文化建设，广泛开展社会实践和志愿服务活动，加强研究生心理健康教育 and 咨询工作，努力解决研究生的实际问题，大力加强研究生党建工作，大力加强研究生团学组织和班级建设，充分调动和发挥研究生自我教育的积极性、主动性。引导研究生正确认识世界和中国发展大势，正确认识时代责任和历史使命，坚定为共产主义远大理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共同理想而奋斗的信念，成为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高层次专门人才。

**第七条** 培养研究生学术创新能力。按照因材施教和个性化培养理念，积极参与制定执行研究生培养计划，统筹安排实践与科研活动，强化学术指导；定期与研究生沟通交流，指导研究生确定研究方向，深入开展研究；营造和谐的学术环境，培养研究生的创新意识和创新能力，激发研究生创新潜力；引导研究生跟踪学科前沿，直面学术问题，开拓学术视野，在学术研究上开展创新性工作。

**第八条** 积极实施科研育人。发挥科研育人功能，优化科研环节和程序，完善科研

评价标准，改进学术评价方法，促进成果转化应用，引导研究生树立正确的政治方向、价值取向、学术导向，培养研究生至诚报国的理想追求、敢为人先的科学精神、开拓创新的进取意识和严谨求实的科研作风；引导研究生积极参与科技创新团队和科研创新训练，及时掌握科技前沿动态，培养集体攻关、联合攻坚的团队精神和协作意识。

**第九条** 培养研究生实践创新能力。将社会实践纳入研究生培养方案，作为研究生培养的必要环节，做到有计划、有规范、有考核，形成长效机制；鼓励研究生积极参加国内外学术和专业实践活动，指导研究生发表各类研究成果，培养研究生提出问题、分析问题和解决问题的能力，强化理论与实践相结合；支持和指导研究生将科研成果转化应用，推动产学研用紧密结合，提升创新创业能力。指导研究生结合个人专业知识和研究成果，以研究报告、技术开发和推广、挂职锻炼等形式为经济社会发展服务。

**第十条** 增强研究生社会责任感。鼓励研究生将个人发展进步与国家和社会的发展需要相结合，为国家富强和民族复兴贡献智慧和力量；支持和鼓励研究生参与各种社会实践和志愿服务活动，在服务人民与奉献社会的过程中实现自己的人生价值；培养研究生的国际视野和家国情怀，积极致力于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努力成为世界文明进步的积极推动者。

**第十一条** 指导研究生恪守学术道德规范。培养研究生严谨认真的治学态度和求真务实的科学精神，自觉遵守科研诚信与学术道德，自觉维护学术事业的神圣性、纯洁性与严肃性，杜绝学术不端行为；在研究生培养的各个环节，特别是在教学和科研实践中培养研究生良好的学风，严格要求学生遵守学术道德规范，强化学术规范训练，加强职业伦理教育，提升学术道德涵养；培养研究生尊重他人劳动成果，提高知识产权保护意识。

**第十二条** 优化研究生培养条件。根据不同学科、类别的研究生培养要求，积极为研究生的学习和成长创造条件，为研究生开展科学研究提供有利条件；积极创设良好的学术交流平台，增加研究生参与社会实践和学术交流的机会；鼓励研究生积极参与课题研究，并根据实际情况，为研究生提供相应的经费支持。

**第十三条** 注重对研究生人文关怀。要加强人文关怀和心理疏导，加强校规校纪教育，了解掌握研究生的思想状况，全面关心研究生的成长，帮助他们解决学习和生活中遇到的困难和问题，在关心帮助研究生的过程中做好教育和引导工作。加强与研究生的交流与沟通，建立良好的师生互动机制，关注研究生的学业压力，营造良好的学习氛围，

提供相应的支持和鼓励，保护研究生合法权益；关注研究生的就业压力，引导研究生做好职业生涯规划，关心研究生生活和身心健康，不断提升研究生敢于面对困难挫折的良好心理素质。

#### 第四章 强化组织保障

**第十四条** 加强组织领导。尊重高校办学自主权，优化管理，强化服务，加强宏观指导；统筹协调各方资源，切实保障各项投入，为研究生导师队伍建设积极创造条件；加强工作统筹、决策咨询和评估督导，强化督导检查，确保政策落实；制定实施办法，形成落实导师立德树人职责的长效机制。

**第十五条** 全面贯彻落实。各研究生培养单位要建立和完善党委统一领导、党政齐抓共管、全校紧密配合的领导体制和工作机制，按照要求，结合单位工作实际，认真研究制定完善本单位贯彻落实实施细则，强化落实，确保实效；安排专项经费用于导师队伍建设，定期组织交流、研讨，提升导师学术研究水平和研究生指导能力；尊重和保障导师自主性，维护和规范导师在招生、培养、资助、学术评价等环节中的权利；保障导师待遇，加强导师培训，支持导师参加学术交流活动 and 行业企业实践，逐步实现学术休假制度；改善导师治学环境，提供必要的工作场所、实验设施等条件；积极听取导师意见，营造良好校园文化环境，提升导师工作满意度；要积极构建研究生导师育人的有效机制，完善相关政策，明确导师的责任与义务，鼓励导师参与到研究生党团和班集体建设及各类活动中，有效调动导师育人的积极性和主动性。

**第十六条** 全社会要共同关心协同参与。加强统筹规划，协调各方资源，主动与有关部门沟通信息，注意运用政策法规、资源配置、信息服务和必要的行政手段配合导师立德树人工作，积极营造全社会尊师重教的良好氛围，动员各界力量关心导师队伍建设；大力宣传导师立德树人先进典型，加强榜样示范教育；倡导全社会共同关心、协同参与，促进导师立德树人工作机制的常态化科学化。

#### 第五章 健全研究生导师评价激励机制

**第十七条** 完善评价考核机制。坚持立德树人，把教书育人作为研究生导师评价的核心内容，突出教育教学业绩评价，将人才培养中心任务落到实处。把立德树人纳入教学评估和学科评估指标体系，加强对研究生导师立德树人职责落实情况的评价；在统筹

实施我省千人计划、万人计划等重大人才项目中，将立德树人纳入考核指标；研究生培养单位要结合自身办学实际和学科特色，制订研究生导师立德树人职责考核办法，以年度考核为依托，坚持学术委员会评价、教学督导评价、研究生评价和导师自我评价相结合，建立科学、公平、公正、公开的考核体系。

**第十八条** 明确表彰奖励机制。研究生培养单位要将研究生导师立德树人评价考核结果，作为人才引进、职称评定、职务晋升、绩效分配、评优评先的重要依据，充分发挥考核评价的鉴定、引导、激励和教育功能。强化示范引领，要定期组织导师开展教书育人工作经验交流，定期评选优秀导师，不断提高导师育人水平。对于立德树人成绩突出的研究生导师，研究生培养单位要给予表彰与奖励，推广复制优秀导师、优秀团队的成功经验。

**第十九条** 落实督导检查机制。省教育厅把导师立德树人情况作为研究生培养单位绩效考核拨款的重要指标，研究生培养单位要把研究生导师立德树人职责落实情况纳入教学督导范畴，加强督导检查。

## 第六章 责任落实和违规处理

**第二十条** 各研究生培养单位根据国家、省出台的相关文件，按照导师立德树人的各项要求，建立完善相关管理制度，落实导师管理的常态机制。

**第二十一条** 研究生导师作为研究生培养的第一责任人，应自觉学习党的教育方针，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把立德树人作为自己的首要职责。要负责全面落实包括提升研究生思想政治素质、培养研究生学术创新能力、培养研究生实践创新能力、增强研究生社会责任感等立德树人主要职责，切实提升研究生培养质量和水平。

**第二十二条** 对未能履行职责的研究生导师，各研究生培养单位可采取约谈、限招、停招、取消导师资格等处理措施；对有违反师德行为的，实行一票否决，并依法依规给予相应处理；触犯国家法律的，移送司法机关处理。

四川省教育厅

2018年11月29日

# 关于建立健全高校师德建设长效机制 的实施意见

(川教[2015]61号)

## 一、统一思想认识，深刻领会建立健全高校师德建设长效机制的重要意义

高校教师的师德素养直接影响着青年学生的成长成才，决定着人才培养的质量，关系着国家和民族的未来。加强和改进高校师德建设工作，对于全面提高高等教育质量、培养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的建设者和接班人，具有重大而深远的意义。

长期以来，我省广大高校教师忠诚党的教育事业，潜心治学、教书育人，为我省高等教育改革发展做出了巨大贡献。但是，当前社会变革转型时期所带来的负面现象也对教师产生了一定影响。少数高校教师理想信念模糊，育人意识淡薄，教学敷衍，学风浮躁，甚至学术不端、言行失范、道德败坏等，严重损害了高校教师的社会形象和职业声誉。一些高校对新时期师德建设重视不够，工作方法陈旧、针对性和实效性不强，师德建设长效机制不健全。各高校要充分认识新时期加强和改进高校师德建设工作的重要性和紧迫性，建立健全高校师德建设长效机制，从根本上遏制和杜绝高校师德失范现象的发生，切实提高高校教师师德水平。

## 二、明确总体要求，统筹谋划高校师德建设长效机制

建立健全高校师德建设长效机制，必须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体系为引领，坚持立德树人、以人为本，充分尊重高校教师主体地位，激发高校教师的责任感使命感，注重宣传教育、示范引领、实践养成相统一，政策保障、制度规范、法律约束相衔接，建立教育、宣传、考核、监督与奖惩相结合的高校师德建设工作机制，引导广大高校教师自觉成为“学为人师、行为世范”的践行者。

## 三、创新宣传教育，营造师德建设良好氛围

将师德宣传作为高校宣传思想工作的重要组成部分，系统宣讲《教师法》、《高校教师职业道德规范》等师德规范要求，坚持师德宣传制度化、常态化。把培育良好师德师风

风作为大学校园文化建设的核心内容，在校园内设置师德宣传专栏，充分利用教师节等重大节庆日、纪念日契机，通过电视、广播、报纸、网站及微博、微信、微电影等新媒体形式，组织开展先进事迹宣传展示、巡回报告、师德论坛、演讲征文等活动，集中宣传高校优秀教师的典型事迹，展现教师良好精神风貌，促进学校教风、学风、校风建设，努力营造崇尚师德、争创师德典型的浓厚氛围。密切关注高校师德建设中出现的热点难点问题，及时应对并有效引导。

将师德教育摆在高校教师培养首位，贯穿高校教师职业生涯全过程。将师德作为新教师入职培训和教师继续教育的重要内容。在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体系的指导下，开展丰富多样的师德教育活动，引导广大教师修身立德，铸造师魂。创新教育理念、模式和手段，找准共鸣点，增强高校师德教育的针对性和贴近性。建立师德专家库，邀请师德模范、教书育人楷模等一线优秀教师走进校园，用他们的生动事迹阐释师德内涵。举行新教师入职宣誓仪式和老教师荣休仪式。将师德修养融入教师专业发展，结合教学、科研和社会服务开展师德教育，鼓励广大高校教师参与调查研究、学习考察、挂职锻炼、志愿服务等实践活动，将师德建设与专业发展相结合，切实增强师德教育效果。鼓励教师开展师德建设相关课题研究，促进师德研究与学科建设的深度融合。

#### 四、健全考核激励，引导教师提升师德素养

将师德考核作为高校教师考核的重要内容。师德考核要充分尊重教师主体地位，坚持客观公正、公平公开原则，采取个人自评、学生测评、同事互评、单位考评等多种形式进行。考核结果应通知教师本人，考核优秀的应当予以公示表彰，考核不合格的应当向教师说明理由，听取本人意见。考核结果存入教师档案。师德考核不合格者年度考核应评定为不合格，并在教师聘用、职务（职称）评审、岗位聘用、评优奖励等环节实行一票否决。各高校要结合实际制定师德考核的具体实施办法，明确师德考核标准、程序和结果运用，引导教师将外在的制度约束逐步内化为自身的道德修养。

完善师德表彰奖励制度，将师德表现作为评奖评优的首要条件。在同等条件下，师德表现突出的，在教师职务（职称）晋升和岗位聘用、优秀教师评选、各类高层次人才遴选推荐中优先考虑。开展师德标兵评选活动，在广大教师身边树立一批师德先进典范，充分发挥其示范作用，引领师德风尚。

## 五、强化监督惩处，有效防止师德失范行为

将师德建设作为高校教育质量督导评估重要内容。高校要建立健全师德建设年度评议、师德状况调研、师德重大问题报告和师德舆情快速反应制度，及时研究加强和改进师德建设的政策措施。构建高校、教师、学生、家长和社会多方参与的师德监督体系。健全完善学生评教机制。充分发挥教职工代表大会、工会、学术委员会、教授委员会等在师德建设中的作用。高校要建立师德投诉举报平台，及时掌握师德信息动态，及时纠正不良倾向和问题。对师德问题做到有诉必查，有查必果，有果必复。

建立健全高校教师违反师德行为的惩处机制。高校教师不得有下列情形：损害国家利益，损害学生和学校合法权益的行为；在教育教学活动中有违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的言行；在科研工作中弄虚作假、抄袭剽窃、篡改侵吞他人学术成果、违规使用科研经费以及滥用学术资源和学术影响；影响正常教育工作的兼职兼薪行为；在招生、考试、学生推优、保研等工作中徇私舞弊；索要或收受学生及家长的礼品、礼金、有价证券、支付凭证等财物；对学生实施性骚扰或与学生发生不正当关系；其他违反高校教师职业道德的行为。有上述情形的，依法依规分别给予警告、记过、降低专业技术职务等级、撤销专业技术职务或者行政职务、解除聘用合同或者开除。对严重违法违纪的要及时移交相关部门。建立问责机制，对教师严重违反师德行为监管不力、拒不处分、拖延处分或推诿隐瞒，造成不良影响或严重后果的，要追究高校主要负责人的责任。

## 六、加强组织领导，健全师德建设工作体系

高校是师德建设的责任主体，主要负责人是师德建设的第一责任人。高校要明确师德建设的牵头部门，成立组织、宣传、纪检监察、人事、教务、科研、工会、学术委员会等相关责任部门和组织协同配合的师德建设委员会；建立和完善党委统一领导、党政齐抓共管、院系具体落实、教师自我约束的领导体制和工作机制，形成师德建设合力。要建立一岗双责的责任追究机制。要加大师德建设经费投入力度，为师德建设提供坚实保障。高校主管部门要把师德建设摆在教师队伍建设的首位，建立和完善师德建设督导评估制度，不断加大督导检查力度。支持高校设立师德建设研修基地，搭建教育交流平台，积极探索师德建设的特点和规律，不断提升师德建设科学化水平。

高校要健全教师主体权益保障机制，明确并落实教师在高校办学中的主体地位。完

善教师参与治校治学机制，在干部选拔任用、专业技术职务评聘、学术评价和各种评优选拔活动中，充分保障教师的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和监督权。充分尊重教师的专业自主权，保障教师依法行使学术权利和学业评定权利。保护教师正当的申辩、申诉权利，依法建立教师权益保护机制。广大高校教师要充分认识自己所承担的庄严而神圣的使命，发扬主人翁精神，自觉捍卫职业尊严，珍惜教师声誉，提升师德境界。要将师德修养自觉纳入职业生涯规划，明确师德发展目标。要通过自主学习，自我改进，将师德规范转化为稳定的内在信念和行为品质。要将师德规范积极主动融入教育教学、科学研究和服务社会的实践中，提高师德践行能力。要弘扬重内省、重慎独的优良传统，在细微处见师德，在日常中守师德，养成师德自律习惯。

各高校要根据实际情况制定具体实施办法并报教育厅备案。本实施意见自发布之日起30日后实施，有效期5年。

四川省教育厅

2015年7月7日

# 校发文件

# 西南科技大学关于建立健全师德建设长效机制 的实施办法（试行）

（西南科大党委发〔2018〕7号）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及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精神，切实加强和改进学校师德建设工作，全面提升教师职业素养，积极引导广大教师做“有理想信念、有道德情操、有扎实学识、有仁爱之心”的好老师，根据《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深化新时代教师队伍建设改革的意见》、教育部《关于建立健全高校师德建设长效机制的意见》（教师〔2014〕10号），以及四川省教育厅《关于建立健全高校师德建设长效机制的实施意见》（川教〔2015〕61号）等文件精神，结合学校实际，就建立健全师德建设长效机制提出如下实施办法。

## 一、深刻领会建立健全师德建设长效机制的重要意义

高等教育肩负着培养德智体美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事业建设者和接班人的重大任务。高校教师承担着传播知识、传播思想、传播真理的历史使命，肩负着塑造灵魂、塑造生命、塑造人的时代重任，是高校教育发展的第一资源。高校教师的师德素养直接影响青年学生的成长成才，决定人才培养的质量，关系国家和民族的未来。加强和改进高校师德建设工作，对于全面提高高等教育质量、培养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的建设者和接班人，具有重大而深远的意义。

长期以来，学校教师忠诚党的教育事业，潜心治学、教书育人，为学校的改革发展做出了巨大贡献。但同时也必须看到，当前社会变革转型时期所带来的负面效应也对教师产生了一定影响。个别教师理想信念模糊，育人意识淡薄，教学敷衍，学风浮躁，甚至学术不端、言行失范等，严重损害了教师的社会形象和职业声誉。因此，必须充分认识到新时代加强和改进高校师德建设工作的重要性和紧迫性，建立健全师德建设长效机制，从根本上遏制和杜绝师德失范现象的发生，切实提高教师师德水平。

## 二、总体要求与基本原则

**建立健全师德建设长效机制的总体要求：**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充分尊重教师主体地位，激发教师的责任感、使命感。注重宣传教育、示范引领、实践养成相统一，政策保障、制度规范、法律约束相衔接，建立教育、宣传、考核、监督与奖惩相结合的师德建设工作机制。引导广大教师自觉坚持教书与育人相统一，坚持言传与身教相统一，坚持潜心问道和关注社会相统一，坚持学术自由与学术规范相统一，以德立身，以德立学，以德施教，努力成为先进思想文化的传播者、党执政的坚定支持者，更好担负起学生健康成长指导者和引路人的责任。

**建立健全师德建设长效机制的基本原则：**坚持价值引领，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基本遵循，贯穿教师教书育人全过程，促进教师带头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坚持师德为上，把提高教师思想政治素质和职业道德水平摆在首要位置，以立德树人为出发点和立足点，找准与教师思想的共鸣点，增强师德建设的针对性，注重贴近工作生活，培育教师高尚道德情操。坚持以人为本，关注教师发展诉求和价值愿望，落实教师主体地位，激发教师的责任感和使命感。坚持改进创新，不断探索新时代师德建设的规律和特点，运用教师喜闻乐见的方式方法，增强师德建设的实际效果。

## 三、加强和改进师德建设的主要措施

### （一）创新宣传教育，营造师德建设良好氛围

1、把握正确舆论导向，推动师德宣传制度化和常态化。将师德宣传作为学校思想政治工作的重要组成部分，发掘师德典型，讲好师德故事，大力弘扬正能量。每年9月坚持开展“师德师风建设月”活动，通过组织庆祝教师节、表彰师德高尚的优秀教师、师德论坛、演讲征文等活动展现教师良好精神风貌，促进教风、学风、校风建设，营造崇尚师德的浓厚氛围。通过多种形式大力宣传师德标兵、教书育人先进个人、教学名师等优秀典型，不断增强教师的荣誉感、自豪感与使命感。

2、将师德教育摆在教师培养首位，贯穿教师职业生涯全过程。坚持教育者先受教育，把教师思想政治、职业理想、职业道德、法治、心理健康等作为教师培训的重点内

容，融入教师职前培训、职后培养和管理全过程。重点加强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高度重视理想信念教育。在培训中开设师德教育专题，对新担任教学工作的教师，所在院（部）要为其指定师德表现好、业务能力强的指导教师，使其在接受业务指导的过程中受到师德教育。充分发挥基层党组织在师德教育中的重要作用，引导党员教师积极争当弘扬高尚师德的楷模。

3、举行新教师入职宣誓仪式，引导教师将师德修养自觉纳入职业生涯规划，明确师德发展目标。教师通过开展自主学习、自我改进，将师德规范转化为内在信念和行为习惯，自觉主动地融入教育教学、科学研究、社会服务和文化传承的实践中，不断提高师德践行能力。鼓励教师参与调查研究、学习考察、挂职锻炼、志愿服务等实践活动，将师德建设与专业发展相结合。

4、创新师德教育模式和手段，使师德建设活动常态化。通过电视、广播、报纸、网站及微博、微信等新媒体形式，不断发现、挖掘广大教师的先进事迹，持续开展形式多样、内容丰富的研讨会、报告会、警示教育会等师德教育活动。充分发挥学校关工委老专家、老教师的作用，强化对青年教师的师德教育和指导。

5、努力营造崇尚师德、争创师德典型的良好舆论环境和校园氛围，把培育优良师德师风作为学校校园文化建设的核心内容。引导教师大力弘扬“艰苦奋斗、拼搏创新”的西南科大精神，秉承“厚德、博学、笃行、创新”校训。挖掘好、利用好、传承好“两弹一星”这笔宝贵精神财富，用“两弹一星”精神激励广大教师。

6、教师应自觉遵守学校职业道德基本规范，争当师德标兵和教书育人楷模。职业道德基本规范包括以下内容：

（1）坚定共产主义信念，认真贯彻党和国家的教育方针，热爱祖国，忠诚人民的教育事业；

（2）秉承“厚德、博学、笃行、创新”校训，弘扬“艰苦奋斗，拼搏创新”精神，遵守社会公德，维护社会正义、引领社会风尚；

（3）爱岗敬业，甘为人梯，恪尽职守，乐于奉献，坚持终身学习，不断提升境界；

（4）尊重、爱护和严格要求学生，做学生健康成长的指导者和引路人；

（5）严谨治学，诚实守信，勇于探索，积极进取，秉持学术良知，恪守学术规范；

- (6) 勇担社会责任，服务民族复兴，传播优秀文化；
- (7) 谦虚谨慎，团结协作，淡泊名利，志存高远；
- (8) 作风正派，遵纪守法，依法履职，自觉维护社会稳定与校园和谐；
- (9) 衣着整洁，举止端庄，语言文明，礼貌待人。

## **(二) 健全考核激励机制，引导教师提升师德修养**

1、建立健全科学规范的教师准入制度，在新教师招聘录用、人才引进中对教师的思想素质、职业道德修养和心理健康状况进行深入全面的了解并认真考核。严格各类学生导师的选拔，把理想信念和师德修养作为研究生导师、班主任、辅导员遴选评聘的重要标准。导师、班主任及辅导员必须具有高度的政治责任感，能够承担时代责任和历史使命，能够以高尚的道德情操和人格魅力感染、引导学生。

2、将师德考核作为教师年度或聘期考核的重要内容，在专家评教、同行评教、学生评教过程中增加对教师师德表现和遵守职业道德规范情况的评价。各部门综合教师的工作表现，是否存在师德失范行为及处理情况等因素确定教师的师德考核等级。考核结果通知教师本人，考核优秀的予以公示表彰，确定考核不合格者须向教师说明理由，听取教师本人意见。师德考核不合格者年度考核应评定为不合格，考核结果存入教师档案。

3、完善师德表彰奖励机制，将师德表现作为评奖评优的首要条件，作为选拔任用干部的重要依据。将各部门开展师德师风建设情况纳入思想政治工作内容进行考核。大力表彰师德标兵、教学名师、教书育人先进个人、优秀教师等先进典型，实施“三十年教龄、工龄荣誉奖励”制度，举办老教师荣休仪式。

## **(三) 强化监督惩处，有效防止师德失范行为**

1、不断完善师德建设年度评议、师德状况调研、师德重大问题报告和师德舆情快速反应制度，构建学校、教师、学生、家长和社会多方参与的师德监督体系。

2、充分发挥教职工代表大会、工会、学术委员会、教授委员会、关工委、学生会和研究生会等在师德建设中的作用。设立师德失范举报电子邮箱和举报电话，接受师生监督，形成上下联动、群众参与的师德建设监督机制。

3、建立健全教师违反师德行为的惩处机制。教师不得有下列师德失范的情形：

- (1) 损害国家利益，损害学生和学校合法权益的行为；
- (2) 在教育教学中有违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的言行；
- (3) 在科研工作中弄虚作假、抄袭剽窃、篡改侵吞他人学术成果、违规使用科研经费以及滥用学术资源和学术影响；
- (4) 影响正常教育教学工作的兼职兼薪行为；
- (5) 在招生、考试、学生推优、保研等工作中徇私舞弊；
- (6) 索要或收受学生及家长的礼品、礼金、有价证券、支付凭证等财物；
- (7) 对学生实施性骚扰或与学生发生不正当关系；
- (8) 其他违反学校教师职业道德的行为。

教师出现上述违反师德行为的，根据情节轻重，给予年度考核不合格处理，以及取消在评奖评优、职务晋升、工资晋级、干部选任、申报人才称号、申报科研项目等方面资格的处理，其中担任研究生导师的，还要视情节轻重对其采取限制招生名额、停止招生资格直至取消导师资格的处理。以上处理的影响期限不少于 12 个月。情节严重的，依据有关规定给予行政处分，包括警告、记过、降低岗位等级或撤职、开除，并调离教师岗位或报请教育主管部门撤销教师资格；是党员的，同时给予党纪处分。涉嫌违法犯罪的，要移送司法机关依法处理。

4、党委教师工作部牵头受理师德失范事件并协调各部门进行调查处理。师德失范行为的调查主要由当事人所在部门负责，一般需成立不少于 3 人的工作组，必要时应当包括学校纪检、监察机构指派的工作人员。对师德失范行为的处理，需坚持公平公正、教育与惩处相结合的原则，确保事实清楚、证据确凿、定性准确、处理恰当、程序合法、手续完备。在教师师德失范问题调查处理过程中，应听取教师本人的陈述和申辩。对教师的处理在期满后予以解除，处理决定和处理解除决定都应完整存入个人档案。

5、建立问责机制，对教师严重违反师德行为监管不力、拒不处分、拖延处分或推诿隐瞒，造成不良影响或严重后果的，要追究所在单位主要负责人的责任。

#### **(四) 健全权益保障机制，充分体现对教师的人文关怀**

完善教师参与治校治学机制，在干部选拔任用、专业技术职务评聘、学术评价和各种评优选拔活动中，充分保障教师的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和监督权。充分尊重教师

的专业自主权，保障教师依法行使学术权利和学业评定权利。保护教师正当的申辩、申诉权利，依法建立教师权益保护机制。关注教师的合理要求，把师德教育与实际问题结合起来。关心教师身心健康，维护教师职业尊严和合法权益，不断改善教师的学习、生活和工作条件。努力营造尊重知识、尊重人才、尊重劳动、尊重创造的良好氛围和人才成长环境，切实做好教师培训、进修、攻读学位等方面的规划和安排。广大教师要充分认识自己所承担的庄严而神圣的使命，发扬主人翁精神，自觉捍卫职业尊严，珍惜教师声誉，提升师德境界。

### **（五）加强组织领导，健全师德建设工作体系**

学校成立由党委书记和校长任组长，分管校领导任副组长，党委组织部、党委宣传部、监察处、人事处、教务处、研究生院、科技处、社科处、校工会、学术委员会、党委教师工作部等部门或组织分工负责的师德建设工作领导小组，负责全校师德建设各项活动的策划、组织与协调。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挂靠党委教师工作部。

党委组织部负责强化干部队伍的理想信念与师德修养教育，在干部选拔任用过程中强化师德考核，把各部门师德师风建设情况纳入党建工作进行考核；党委宣传部负责开展师德师风建设宣传活动；监察处负责对师德失范行为中涉及违纪、违规的行为进行处理；人事处负责强化人才引进中的师德要求，协助开展教师师德考核工作；教务处负责强化教学各环节中的教师道德规范，并对教师在教学过程中遵守职业道德情况进行评价；研究生院负责在研究生教育中强化教师的师德规范，在导师遴选、评优评奖等环节首先考察教师的师德修养；科技处、社科处负责强化教师的学术道德修养，学术委员会负责对教师违反学术道德规范的行为提出处理意见；校工会负责开展“好家风”教育活动，依法维护教师权益；党委教师工作部作为师德建设牵头部门负责师资培训中师德专题教育，会同其他部门开展师德师风建设月活动和日常师德师风建设，负责师德先进人物评选和师德典型宣传，牵头负责构建师德监督机制和师德失范行为的调查、处理。各学院（部）党政主要负责人是本单位师德师风建设和师德失范行为查处的第一责任人，具体负责本单位师德师风教育宣传、制度建设及师德失范行为的查处。

#### 四、附则

本办法自印发之日起执行，由党委教师工作部负责解释，此前颁布的《关于加强和改进师德建设的实施意见》（西南科大党委发〔2005〕68号）同时废止。

西南科技大学党委办公室

2018年4月18日印发

# 西南科技大学师德标兵评选管理办法（试行）

西南科大党委发〔2019〕9号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及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精神，切实加强和改进学校师德建设工作，积极教育引导广大教师做“有理想信念、有道德情操、有扎实学识、有仁爱之心”的好老师，根据《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深化新时代教师队伍建设改革的意见》《教育部关于建立健全高校师德建设长效机制的意见》等文件精神 and 《西南科技大学关于建立健全师德建设长效机制的实施办法（试行）》《西南科技大学教师教育教学能力提升计划（试行）》的要求，结合实际，制定本办法。

## 一、评选表彰名额

师德标兵每两年评选一次，每次评选不超过10人。

## 二、评选范围

在我校教学科研管理服务岗位工作满5年以上（含5年）的在岗教职工均可参评。

## 三、评选条件

1. 政治立场坚定，自觉爱国守法。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坚决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忠于祖国，忠于人民，恪守宪法原则，遵守法律法规，具有强烈的职业荣誉感和社会责任感，带头践行并大力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2. 师德高尚，爱岗敬业，遵守学术规范，秉持公平诚信。模范遵守教师职业道德规范，为人师表，率先垂范，以高尚的道德情操和人格魅力感染、引导学生，是先进思想文化的传承者和社会进步的积极推动者。谨遵学术规范，恪守学术道德，自觉维护公平正义和风清气正的学术环境。严谨治学，潜心问道，勇于探索。坚持原则，处事公道，光明磊落，为人正直。

3. 潜心教书育人，关心爱护学生。带头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遵循教育规律和学生成长规律，因材施教，教学相长。严慈相济，诲人不倦，真心关爱学生，严格要求学生，是学生健康成长的指导者和引路人。教书育人成绩显著，贡献突出，事迹感人，有

较大的影响力，受到广大师生的普遍赞誉。

4. 教学科研岗位的教师需具有中级及以上职称和5年及以上教学和科研工作经历；近5年内，以第一主讲身份承担本科教学任务且至少一次学生评教成绩为“优秀”；近5年年度考核均为“合格”以上且至少有2年为“优秀”。同时，在教学、科研方面取得突出成绩，满足以下条件之一：

(1) 参加教学比赛获得省级二等奖及以上奖励；或主持省级及以上教研教改项目或质量工程项目；或作为主要完成人获得省级及以上教学成果奖；或在教学方面获得其他突出成果。

(2) 主持国家级科研项目1项；或作为负责人获省部级科技成果奖1项；或科技成果转化方面取得突出成效；或指导学生发表高质量学术论文或参加科技竞赛获得国家级奖励。

(3) 获得省级及以上荣誉称号。

管理服务岗位的教职工近5年内年度考核均为“合格”以上且至少有2年为“优秀”。同时，在育人方面有特别突出的成绩或特别感人的事迹。

#### 四、评选程序

1. 推荐评选工作采取自下而上逐级推荐评选上报的办法，坚持实事求是，好中选优，严格审核。

2. 推荐评选工作由党委教师工作部牵头，各分党委（党总支、直属党支部）负责组织推荐。

3. 各分党委（党总支、直属党支部）应在民主推荐，广泛征求意见的基础上，研究确定推荐对象，并在各分党（党总支、直属党支部）内公示3天无异议后，将推荐结果和相关材料报党委教师工作部。

4. 党委教师工作部会同相关部门对推荐表彰的个人进行资格审查和初评。

5. 召开师德师风建设工作领导小组会议推荐表彰人选。

6. 党委常委会研究决定表彰人选。

7. 学校发文并进行表彰。

## 五、师德标兵管理

省级及以上师德标兵推荐人选在校级师德标兵中产生。

获得“师德标兵”称号者如出现师德失范行为或重大事故，学校将撤销其师德标兵称号。

本办法自发布之日起实施，由党委教师工作部负责解释。

附件：推荐表

西南科技大学党委办公室

2019年7月9日印发

# 西南科技大学研究生导师管理办法（摘录）

## （2020年修订）

西南科大发〔2020〕23号

### 第四章 研究生导师管理

#### 第十二条 研究生导师岗位职责与权利

（一）研究生导师应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具有高度的政治责任感，依法履行导师职责，将专业教育与思想政治教育有机融合，做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坚定信仰者、积极传播者、模范实践者。

（二）研究生导师应认真熟悉学位与研究生教育的政策法规，执行国家、学校关于研究生培养工作的规章制度，确保研究生的培养质量。

（三）研究生导师应把立德树人放在研究生培养的首位，关心研究生的成长，定期与研究生进行思想交流、谈心指导，全面了解研究生的思想、学业、生活、行为等状况，帮助研究生树立严谨的治学态度和高尚的职业道德。

（四）研究生导师应注重加强研究生学术道德和学术规范教育，引导研究生恪守学术道德，养成良好的学术作风，杜绝剽窃、抄袭、编造数据、谎报成果等违背学术规范的行为，并起到表率作用。研究生导师对研究生在学期间发表的文章及研究成果负有了解和监督的责任，对所指导的研究生发生学术失范问题，要及时报告，并提出处理建议。

（五）研究生导师应根据国家及学校有关规定，服从学校、所在学院的工作安排，积极参与研究生招生工作，做好研究生选拔的相关工作。在参与招生宣传、命题阅卷、复试录取等工作中，严格遵守有关规定，公平公正，科学选才。认真完成研究生考试命题、复试、录取等各环节工作，确保录取研究生的政治素养和业务水平。

（六）研究生导师应服从学校、所在学院的工作安排，认真承担研究生课程教学工作，并积极参与教材编写，及时将本学科和专业领域的最新研究成果融入教学内容之中，不断完善课程体系，改善教学方法，总结培养经验。

(七) 研究生导师应参与制定或修订本学位授权点的研究生学位授予标准和培养方案, 并根据其基本要求和研究生的实际情况, 指导研究生制订个人培养计划, 对其提出学习和科研要求, 指导研究生选课; 组织导师小组, 帮助研究生确定研究方向, 认真组织研究生的学位论文开题报告。

(八) 研究生导师应全过程指导和培养研究生, 无特殊情况应至少每周与研究生见面一次, 检查研究生个人培养计划执行情况以及科研进展情况, 及时研究和解决培养过程中出现的问题, 做好对研究生的阶段性考核。

(九) 研究生导师应指导研究生系统了解和掌握本学科学术发展动态, 跟踪学科前沿; 加强科研训练, 培养创新意识和创新能力; 鼓励和支持研究生参加各类学术交流和必要的社会实践活动, 培养研究生创新精神、实践能力和服务社会的责任意识。

(十) 研究生导师应严格审查研究生的学位论文, 坚持标准, 严把质量关, 杜绝各种学术不端行为, 配合做好学位论文查重、评阅、答辩的组织工作。

(十一) 研究生导师应指导研究生进行学业和职业发展规划, 教育引导研究生树立正确的就业择业观, 并在研究生就业时提供力所能及的帮助。

(十二) 研究生导师应按照学校标准从项目经费中足额划拨研究生助研经费。研究生导师可选择平均发放、分等级发放或集中奖励等方式发放助研经费, 根据考核情况确定发放的标准和时间。研究生助研经费在研究生毕业离校时若有余额, 可以移转下一级研究生累积使用。

(十三) 研究生导师对研究生奖学金评定、三助岗位的申请与分配、学生申请直博、联合培养或各类项目、优秀学位论文候选人申报等, 具有建议及推荐权。

(十四) 研究生导师对于所指导的研究生因各种原因发生的学业问题, 研究生导师可以根据学校的规定提出学籍处理建议。

(十五) 研究生导师负责根据研究生的实际学业状况, 依据学校有关规定对所指导的研究生提出毕业与授予学位的建议, 或做出暂缓毕业、推迟论文答辩等决定。

(十六) 研究生导师有权依据程序, 提出解除与研究生指导关系的申请, 经学院审批后, 报研究生院备案。

(十七) 研究生导师在总结研究生教育经验的基础上, 有权对学校研究生培养过程中遇到的问题以及研究生教育中所制订的有关规章制度提出意见和建议。

(十八) 研究生导师在有关研究生教育方面受到不公正待遇时, 有权向所在学院或学校提出申诉。

### **第十三条 研究生导师培训**

#### **(一) 培训分类**

导师培训分为岗前培训和岗位培训两类。岗前培训针对新任导师, 侧重政策宣讲、培养规范、以及经验交流。岗位培训针对在岗导师, 侧重研究生培养政策变化情况培训, 同时开展警示教育、示范教育、经验交流等。

#### **(二) 培训组织管理**

1. 培训组织。研究生院负责确定年度培训内容, 各学院负责具体组织;
2. 培训纪律。培训实行签到制, 新任导师在招生前必须参加岗前培训, 通过培训后方可招收、指导研究生。在岗导师必须参加岗位培训, 如有特殊原因确实不能参加现场培训的, 需事先请假, 经批准可通过自学材料的形式参加培训。

#### **(三) 培训内容**

1. 思想政治教育。学习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决议, 在事关政治原则、政治立场和政治方向的问题上与党中央保持一致。通过学习, 研究生导师要将专业教育与思想政治教育有机融合, 做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坚定信仰者、积极传播者、模范实践者;
2. 学术道德与学术规范教育。加强法制意识教育, 学习国家有关知识产权的法律法规; 加强职业道德教育, 学习学术道德和学术规范等相关知识; 加强警示教育、示范教育, 运用学术道德及学术规范典型案例, 增强新任导师廉洁从业意识, 提高导师道德素养;
3. 研究生培养政策与经验交流。加强关于研究生培养的基本政策、基本要求和基本流程的教育培训, 使新任导师熟悉研究生培养政策和培养环节。加强优秀导师或专家指导研究生的经验交流和分享, 传承优良教育理念。

### **第十四条 年度考核与招生管理**

#### **(一) 年度考核与招生资格审查**

1. 学校各研究生培养单位要根据《西南科技大学学科建设管理办法》要求及科学研究、研究生培养等情况, 制定研究生导师年度考核与招生资格审查实施细则, 将政治表现、师德师风、学术水平、指导精力投入、育人实效等纳入考核评价体系, 对导师履职

情况进行综合评价，落实奖励问责，注重考核结果应用；

2. 关于招生年龄要求，按照学校有关教职工退休管理规定，能够确保退休前完成研究生指导工作。

## （二）招生指标分配原则

1. 研究生招生计划分配采用基数指标和动态分配的办法。博士研究生招生计划以培养单位博导数除 3 为基本指标数；硕士研究生招生计划以培养单位硕导数为基本指标数。剩余指标再根据学科发展布局、学科性质、科研情况、研究生导师水平、培养质量和毕业生就业情况等因素动态分配；

2. 各研究生培养单位依据学科和研究生导师情况，将学校下达的招生指标分配到学科。原则上每位博导三年内应有 1 个博士研究生招生计划，每位硕导每年应有 1 个硕士研究生招生计划，剩余指标向省部级及以上优秀人才、入选学校学术人才科研支持计划的研究生导师以及培养质量高、就业情况好的优秀研究生导师和研究生导师团队倾斜；

3. 主持国家科技重大专项、国家科技支撑计划、政策引导类计划、自然科学基金等国家纵向科研项目所在学科，在项目期内，可在学校分配招生指标基础上，单独申请增加研究生招生指标；

4. 连续两年获得学校推荐纳入培育对象的国家级和四青等人才，可在学校分配招生指标基础上，单独申请增加研究生招生指标。

## （三）研究生导师招生学科和限额

1. 原则上研究生导师只能在一个学科方向、类别（领域）招收研究生。已完整培养一届及以上研究生的导师，可申请在两个学科方向、类别（领域）下招生；尚未完整培养一届研究生的导师，只能在一个学科方向招生、类别（领域）；

2. 原则上博导每三年可招收 1 名博士研究生，年度招生人数不超过 2 名，在校博士生数不得超过 10 名；硕导每年可招收 1 名硕士研究生，年度招生人数不超过 4 名，在校硕士生数不得超过 16 名；

3. 来华留学博导只能招收来华留学博士研究生，来华留学生招生不占学校统招研究生招生指标。

## 第十五条 奖励与问责

### （一）研究生导师奖励

为鼓励研究生导师认真履行工作职责，增强研究生导师的责任感和积极性，加强导师队伍建设，促进研究生教育工作更好、更快的发展，学校每年进行一次“优秀研究生导师（导师组）”评选。

### 1. 评选条件

（1）政治素质过硬，师德师风高尚，具有较高的学术造诣和指导水平，治学严谨，认真履行导师职责；

（2）完整指导过一届及以上研究生，目前仍从事研究生培养和指导工作，近三年所指导的研究生中至少有一名毕业生获得优秀学位论文，且未受到约谈、减少招生指标、暂停招生等问责处理；

（3）积极支持和参与学位点和学科建设工作，具有良好的协作精神；

（4）积极承担研究生教学工作，遵守教学规范，无教学事故，在研究生教育教学改革和教材建设等方面取得显著成果；

（5）努力为研究生培养创造良好的条件，科研经费充足，所指导的研究生思想素质高，遵守学术道德规范，富有创新精神，科研成果丰硕、学位论文质量高。

### 2. 评选程序

（1）符合条件的研究生导师（导师组），向学科所在学位评定分委员会申报；

（2）学位评定分委员会结合评选条件组织初评，每学科（专业学位类别）推荐不超过1名导师或导师组参加学校评选；

（3）校学位评定委员会差额淘汰审议；

（4）结果公示；

（5）发文表彰。

### 3. 其他

对已评选出的优秀研究生导师（导师组），如发现本人（导师组成员）或指导的研究生有学术剽窃、弄虚作假等学术不端行为，或严重的违法违纪等问题，一经查实，经学校学位评定委员会批准，撤销其“优秀研究生导师（导师组）”称号。

#### （二）研究生导师问责

学校对不履行职责、影响研究生培养质量或导致不良后果的研究生导师实行问责，包括约谈、减少招生指标、暂停招生，直至终止研究生导师资格。

1. 有以下情况之一的研究生导师减少其下一年招生指标

- (1) 不认真履行研究生导师职责，不按规定制订和执行所指导研究生培养计划，造成严重后果；
- (2) 一个学年内，连续有 2 名及以上研究生因导师原因提出转导师；
- (3) 指导的研究生有 1 篇学位论文盲评送审评阅未通过；
- (4) 未按期提供研究生导师助研经费；
- (5) 经查证没有足够的可用于研究生培养的经费；
- (6) 未按规定及时维护、更新学校研究生导师简介中的个人信息；
- (7) 对研究生的学业进程及面临的学业问题疏于监督和指导；
- (8) 要求研究生从事与学业、科研、社会服务无关的事务，或违规随意拖延研究生毕业时间。

2. 有以下情况之一的研究生导师暂停其下一年招生资格

- (1) 连续三次未参加学校组织的研究生导师岗位培训；
- (2) 连续三年无科研项目或研究经费严重不足，没有足够的可用于研究生培养的经费；
- (3) 长期离校，没有对所指导的研究生和所承担的课程教学做出妥善安排；
- (4) 出现严重教学事故；
- (5) 指导的研究生 3 年内有 2 篇学位论文盲评送审评阅未通过；
- (6) 毕业研究生学位论文被国家抽检，有 1 篇被认定为问题论文；
- (7) 承诺所指导的研究生发表高水平论文而同意答辩授位，但在规定期间未兑现承诺；
- (8) 学位论文质量把关不严，将不符合学术规范的学位论文提交评审和答辩。

3. 有以下情况之一的研究生导师终止其导师资格

- (1) 违反研究生导师职责，在研究生培养过程中不能坚持正确的政治方向，袒护、包庇研究生违纪、违法行为；
- (2) 指使或默许研究生剽窃他人科研成果，或在科研工作、课程学习、论文答辩中弄虚作假；
- (3) 指导的研究生 5 年内有 3 篇及以上学位论文盲评送审评阅未通过；

- (4) 毕业研究生学位论文被国家抽检，累计 2 篇被认定为问题论文；
  - (5) 支持或与研究生一起侵犯学校权益，牟取私利；
  - (6) 不履行研究生导师职责造成严重后果。
4. 受政纪或党纪处分者，在影响期内暂停其招生资格；
5. 其他
- (1) 被暂停招生的研究生导师恢复招生资格须本人向学院申请审批；
  - (2) 终止研究生导师资格由学位评定分委员会提出意见，报学校学位评定委员会批准后执行；
  - (3) 被终止研究生导师资格者所指导的在读研究生可转由本学科其他导师继续指导，以便其顺利完成学业；终止研究生导师资格者可在终止满三年后重新参加研究生导师遴选。

西南科技大学办公室  
2020 年 12 月 26 日印发

# 西南科技大学职称评审管理办法（部分摘录）

## （修订）

### 第四章 高校教师系列职称申报基本条件

#### 第十六条 基本要求

（一）遵守国家宪法和法律，贯彻党的教育方针，自觉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具有良好的思想政治素质和师德师风修养，以德立身，以德立学，以德施教，爱岗敬业，为人师表，教书育人。坚持教书与育人相统一、言传与身教相统一、潜心问道与关注社会相统一、学术自由与学术规范相统一。

（二）具备相应的教师资格及专业知识和教育教学能力，在教育教学一线任教，达到规定的教学工作量，教学综合考核达到要求，按要求履行教师岗位职责和义务。

（三）身心健康，心理素质良好，能全面履行岗位职责。

#### 第十七条 师德师风

（一）遵守高等学校教师师德规范，师德师风以及学术道德等有不良记录者，实行一票否决。

（二）以年度师德考核结果为基础，原则上申请人在任现职称以来师德考核在合格及以上者可以申报高一级职称，在同等情况下师德考核优秀者优先。其中，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和辅导员申报高一级职称须任现职以来至少有一次年度师德考核优秀。

（三）年度师德考核为基本合格者两年内不得申报高一级职称，年度师德考核不合格者四年内不得申报高一级职称。

#### 第十八条 学历学位

学历学位指国家教育行政部门认可的学历学位。申报各级各类职称人员应具有大学本科及以上学历或学士及以上学位。

#### 第十九条 任职年限

（一）任职年限从正式批复取得相应职务任职资格的时间起，至申报年份对年计算。任职年限按有效任职年限计算，经组织批准在外挂职、扶贫攻坚、国外承担援外任务人员（含孔子学院人员）或经组织批准离岗创新创业人员，其被批准在校外工作年限记入

有效任职年限；其他情况在任现职期内未参与学校聘岗，时间达1年及以上者则不记入有效任职年限；年度考核基本合格及以下，该年份不计入有效任职年限。

（二）申报正高级职称有效任职年限要求：为任副高级职务满5年（对于任职年限有特殊要求类型，其任职年限要求见相关类型的申报业绩条件）。

（三）申报副高级职称有效任职年限要求：

博士后期满合格；获博士学位，且任中级职务满2年；具备大学本科及以上学历或学士及以上学位，且任中级职务满5年（对于任职年限有特殊要求类型，其任职年限要求见相关类型的申报业绩条件）。

（四）申报中级职称有效任职年限要求：具备硕士学位，且任初级职务满2年；或具备大学本科学历或学士学位，且任初级职务满4年。

## **第二十条 教师资格**

申请人应当具备高等学校教师资格并取得《高等学校教师资格证》。

## **第二十一条 思想政治工作经历**

任现职以来，应有1年及以上本专科生及研究生兼职辅导员、班导师等日常思想政治工作经历并考核合格。

## **第二十二条 外语水平和计算机能力**

申报人应具备从事相应专业技术工作必须的外语水平能力和计算机技能。申报人提供能反映个人外语水平能力和计算机技能的相关证明材料。

## **第二十三条 破格申报**

破格申报分为择优破格（教授）、年限破格两类，申报人的年度师德考核和年度考核不得出现基本合格与不合格情况。择优破格（教授）申报是指35岁及以下（申报当年1月1日未满35周岁）优秀青年人员申报教授职称，现有业绩条件在达到学校教授择优破格职称申报业绩条件的基础上，任职职级和年限不受限制。年限破格是指任中级职称满3年或博士毕业后任中级职称满1年，达到非指标单列类型副教授职称申报业绩条件中科研业绩两倍要求的前提下可破格申报相应类型副教授职称；任副教授职称满3年，达到非指标单列类型教授职称申报业绩条件中科研业绩两倍要求的前提下可破格申报相应类型教授职称。

## **第二十四条 申报业绩条件**

申请高校教师系列评审职称人员须符合《西南科技大学高校教师系列职称申报业绩条件》的相应规定。业绩成果指从任现职时间起至本年度职称申报报名截止时间期间所取得的业绩成果。除择优破格教授申报外，同一项业绩成果在个人所有级别职称申报中只能使用一次。

## 第五章 其他系列职称申报基本条件

### 第二十五条 基本要求

（一）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热爱社会主义祖国，坚持党的路线、方针和政策，有良好的职业道德，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学校各项规章制度。

（二）爱岗敬业，具备相应的从业资格及专业知识，身心健康，心理素质良好，能全面地、熟练地履行现职务职责，积极承担工作任务。不断探索专业前沿知识，坚持科学求实态度、发扬严谨认真作风、树立勇于创新精神。

### 第二十六条 师德师风及有效任职年限

师德师风要求同第十七条，任职年限按有效任职年限计算，有效任职年限同第十九条（一）。

### 第二十七条 其他条件

申请其他系列评审职称人员的业绩申报条件、学历学位等其他条件须符合四川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规定的对应系列职称申报条件要求。

# 西南科技大学拟入职教师思想政治与道德品质考察实施办法（试行）

西南科大党委教工部发[2021]2号

为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加强教师思想政治与师德师风建设，根据上级文件和学校党委对学校教师相关要求，要把政治标准放在首位，把师德师风作为教师评价的第一标准，严格教师资格和准入制度，结合学校工作实际，制定本办法。

## 一、考察对象

学校公开招聘或经二级单位和人事处初审合格后拟来校工作的专任教师、行政人员、教辅人员。

## 二、考察内容

考察的主要内容包括政治立场、理想信念、遵纪守法、道德品质等方面。

## 三、考察程序

1. 拟聘部门对应聘者提供的材料（个人简历、专家推荐意见等）进行初审。
2. 拟聘部门党委（党总支、直属党支部）牵头，党委（党总支、直属党支部）书记参照《西南科技大学拟入职教师思想政治与道德品质考察谈话提纲》（附件1）与应聘人员进行个别谈话，并由专人作好谈话记录，谈话记录由书记签字并加盖公章。
3. 应聘者签订承诺书（附件2）。
4. 拟聘部门在对应聘者开展综合考察的基础上，填写《西南科技大学拟入职教师思想政治与道德品质考察表》（以下简称考察表）（附件3），给出对应聘者采取的考察方式、考察意见和考察结论。
5. 拟聘部门将拟入职教师承诺书、谈话记录及考察表提交党委教师工作部认定后存入教师师德档案。

## 四、具体要求

1. 学校发布招聘公告时明确对拟聘人员思想政治表现及职业道德品质方面的要求，

并在应聘简历模板中加入思想政治表现、道德品质等方面内容。

2. 专家推荐意见必须包含对应聘者思想政治表现、道德品质等方面的评价。应聘人员是应届毕业生的，必须包含导师推荐意见。

3. 应聘人员为应届毕业生或未参加工作的往届毕业生，需提供毕业学校出具的政审表；应聘人员为非应届毕业生并参加过工作的，需提供最近一家工作单位出具的政治审查意见。

4. 学校拟聘的辅导员和行政人员的思想政治与道德品质考察分别由党委学生工作部和党委教师工作部负责。

5. 拟聘部门党组织在考察过程中需要进行函询或外调，党委教师工作部和人事处协助开展工作。

6. 拟聘部门党委（党总支、直属党支部）按照考察办法具体负责应聘教师政治思想与道德品质考察工作；党委教师工作部负责复核相关材料、确认师德考察结论并反馈，同时为新入职人员建立师德档案。

## 五、考察结论

（一）考察结论为：合格和不合格。

（二）考察结论为“不合格”的，需在《考察表》备注栏中指出存在的问题。

## 六、附则

本办法由党委教师工作部负责解释。

附件 1：谈话记录模板及谈话参考提纲

附件 2：《西南科技大学拟入职教师承诺书》

附件 3：《西南科技大学拟入职教师思想政治与道德品质考察表》

党委教师工作部

2021 年 06 月 20 日

# 西南科技大学

## 教师师德失范行为负面清单及处理办法

西南科大发〔2021〕12号

###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为进一步规范学校教师履职履责行为，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弘扬新时代高校教师道德风尚，努力建设有理想信念、有道德情操、有扎实学识、有仁爱之心的教师队伍，根据《高等学校教师职业道德规范》（教人〔2011〕11号）、《教育部关于建立健全高校师德建设长效机制的意见》（教师〔2014〕10号）、《教育部关于高校教师师德失范行为处理的指导意见》（教师〔2018〕17号）、《新时代高校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教师〔2018〕16号）、《教育部关于印发〈研究生导师指导行为准则〉的通知》（教研〔2020〕12号）和《西南科技大学关于建立健全师德建设长效机制的实施办法（试行）》（西南科大党委发〔2018〕7号）等文件精神，结合学校实际，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学校严格落实师德建设主体责任，建立党委统一领导、党政齐抓共管、党委教师工作部牵头、学院（部）具体落实、教师自我约束的工作机制。党委书记和校长共同管理师德建设工作，是师德建设第一责任人。学院（部）党政负责人对本单位师德建设负直接领导责任。

**第三条** 学校教师要自觉加强师德修养，严格遵守师德规范，严以律己，为人师表，把教书育人和自我修养结合起来，坚持以德立身、以德立学、以德施教、以德育德。发生师德失范行为，本人应承担相应责任。

### 第二章 师德失范行为负面清单

**第四条** 学校教师存在下列行为之一的，视为师德失范：

1. 在教育教学活动及其他场合有损害党中央权威、违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的言行；
2. 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违背社会公序良俗；

3. 通过课堂、论坛、讲座、信息网络及其他渠道发表、转发错误观点，或编造散布虚假信息、不良信息；
4. 违反教学纪律，敷衍教学，或擅自从事影响教育教学本职工作的兼职兼薪行为；
5. 讽刺、侮辱、歧视、打击报复学生，或从事对学生身心健康成长有不良影响的其它活动；
6. 要求学生从事与教学、科研、社会服务无关的事宜；
7. 对学生实施性骚扰或与学生发生不正当关系；
8. 剽窃、抄袭、侵占他人学术成果，或篡改他人研究成果，伪造学术经历，不当署名、买卖论文等；
9. 在招生、考试、推优、保研、就业及绩效考核、岗位聘用、职称评聘、评优评奖等工作中徇私舞弊、弄虚作假；
10. 索要、收受学生及家长财物，参加由学生及家长付费的宴请、旅游、娱乐休闲等活动，或利用家长资源谋取私利；
11. 假公济私，擅自利用学校名义或校名、校徽、专利、场等资源谋取个人利益；
12. 其他违反教育部、四川省关于师德师风要求的行为。

### 第三章 师德失范行为处理

**第五条** 负面清单中所列行为均为师德失范行为。各学院（部）、职能部门和直属单位都是师德失范行为线索搜集和举报受理单位。受理单位发现与师德失范相关线索或接到师德失范行为举报后，要第一时间报告党委教师工作部，党委教师工作部根据师德失范行为属性确定调查、认定、处理、复核、监督等处理程序。

**第六条** 师德失范行为的调查处理按以下程序实施：

1. 调查：党委教师工作部收到师德师风线索后，根据属性将线索转交相关教师所在单位党委，由二级单位党委进行初步调查后，将调查报告及处理意见以书面形式报送党委教师工作部。

2. 复核：党委教师工作部会同相关部门对二级单位调查情况及处理意见进行复核，

同时听取教职工本人陈述和申辩，教师提出的事实、理由或者证据成立的，应当予以采纳。其中，涉及意识形态的由党委宣传部共同复核；涉及教学工作的由教务处或研究生院共同复核；涉及学术道德的由科技处或社科处及学校学术委员会共同复核；涉及师德师风以外其它问题的，应移交相关部门或机构处理。

3. 处理：其中情节较轻的由二级单位党委作出处理后报党委教师工作部备案；情节较重或情节严重的提交师德师风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审议后作出处理决定。需要给予行政、政务或党纪处分的，按照学校相关程序及办法执行。

4. 结果反馈：对于情节较重及以上程度师德失范事件的最终处理结果，党委教师工作部将以公文形式发送至相关部门、被处理教师及所在二级单位党委，并会同有关部门执行处理决定，相关情况记入教职工个人师德档案。

5. 申诉复查：教职工若对处理决定不服，可在接到处理决定通知书七个工作日内向学校教职工申诉处理委员会递交书面申诉材料和相关依据申请复查，学校教职工申诉处理委员会牵头组织复查，若情况有实质性变化，再上报学校师德师风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复决。

**第七条** 学校严禁任何人员诬告、构陷本校教职工，若在以上处理流程中发现教职工受到诬告、构陷等，学校将对相关人员进行严肃追责。对于刻意诬告、构陷教职工的学生，学校将依据学生手册有关规定严格予以惩戒。同时，学校将采取有效措施为被诬告、构陷的教职工恢复名誉，维护其相关合法权益。

#### **第八条** 师德失范行为处理标准

经查实，教职工实施了负面清单所列举行为的，根据情节轻重和影响程度，按照如下标准进行处理：

1. 情节较轻且未产生不良后果的，给予批评教育、诫勉谈话、责令检查、通报批评。

2. 情节较重或影响较大的（产生不良后果或引发负面舆情的），除给予上述处理之外，还应根据《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处分暂行规定》或《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职人员政务处分法》给予警告或记过处分。

3. 情节严重或影响重大的（产生了较为严重的不良后果或引发了影响较大、范围较广的负面舆情的），应根据《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处分暂行规定》或《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职人员政务处分法》给予记过直至开除的行政或政务处分。情节严重、影响恶劣的，还

应依据《教师资格条例》报请主管教育部门撤销其教师资格。

4. 出现师德失范行为的教师，是研究生导师的，同时采取限制招生名额、停止招生资格直至取消导师资格的处理；是中共党员的，同时还应给予相应党纪处分；涉嫌违法犯罪的，及时移送司法机关依法处理。

如果相关教职工属于被胁迫或非故意性质的犯错，或能够主动承认错误、制止不良影响，可以申请从轻处理；如果教职工在产生相关师德失范行为后，存在刻意隐瞒事实、销毁证据、威胁他人等行为，则应从重处理。

凡出现师德失范行为的教职工，当年师德考核原则上应“基本合格”或“不合格”。师德考核为“基本合格”的影响期为2年，师德考核为“不合格”的影响期为4年，在影响期内一律取消相关人员评优评先、晋升晋级、职称评审、干部提拔等方面的资格。

**第九条** 对师德失范行为的处理，坚持公平公正、教育与惩处相结合的原则，做到事实清楚、证据确凿、定性准确、处理适当、程序合法、手续完备。

## 第四章 师德失范行为问责

**第十条** 师德师风建设坚持权责对等、分级负责、层层落实、失责必问、问责必严的原则。教师出现师德失范问题，所在学院（部）党政主要负责人需向学校做出检讨，学校依据有关规定视情节轻重采取约谈、诫勉谈话、通报批评、纪律处分和组织处理等方式进行问责。

对于相关单位和责任人不履行或不正确履行职责，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根据职责权限和责任划分进行问责：

1. 师德师风制度建设、日常教育监督、舆论宣传、预防工作不到位；
2. 师德失范问题排查发现不及时；
3. 对已发现的师德失范行为处置不力、方式不当；
4. 已作出师德失范行为处理决定落实不到位，师德失范行为整改不彻底；
5. 多次出现师德失范问题或因师德失范行为引起不良社会影响；
6. 其他应当问责的失职失责情形。

## 第五章 附 则

**第十一条** 对于涉及学校附属小学和附属幼儿园教师师德失范情况的处理，学校后勤服务集团总公司可参照教育部关于中小学教师、幼儿园教师违反职业道德行为处理有关文件，结合本办法执行。

**第十二条** 本办法自印发之日起施行，若上级文件有另行规定，以上级规定为准，学校已颁布文件与本文件不符的，以本文件为准。

**第十三条** 本办法由党委教师工作部负责解释。

西南科技大学办公室

2021年8月1日印发

# 西南科技大学师德考核实施办法（试行）

西南科大党委发〔2021〕16号

##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为推进学校建设特色鲜明高水平大学，健全学校师德建设长效机制，引导广大教师自觉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争做“四有”好老师和“四个引路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教师法》《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深化新时代教师队伍建设改革的意见》《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总体方案》，教育部印发的《新时代高校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建立健全高校师德建设长效机制的意见》，教育部等七部门印发的《关于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师德师风建设的意见》以及《西南科技大学关于建立健全师德建设长效机制的实施办法（试行）》《西南科技大学教师师德失范行为负面清单及处理办法》等文件，结合学校实际，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本办法所指的师德主要是高校教师的职业道德，具体指教师在从事教育教学活动中必须遵守的道德规范和行为准则。

**第三条** 学校从事本科生或研究生教学、担任研究生导师、从事学生教育管理以及行政管理与服务工作的教职工均为考核对象。

**第四条** 师德考核应遵循以人为本的原则，尊重教师的主体地位，激发教师的责任感和使命感，坚持客观、公正、公平、公开原则，坚持将组织评价与个人评价、学生评价及同行评价相结合，坚持定性与定量相结合的综合方式评价，充分发挥师德考核对教师行为的提醒、约束和导向作用，同时通过师德考核与岗位年度考核、聘期考核结果的综合运用，充分发挥教师的示范引领作用。

## 第二章 考核组织保障

**第五条** 学校党委书记和校长是师德建设第一责任人。二级单位党政负责人共同对本单位师德考核负直接领导责任。

**第六条** 学校师德师风建设工作领导小组负责统筹学校师德建设工作，健全和完善

由党委统一领导、党政齐抓共管，党委教师工作部牵头组织、协调、指导，各二级单位具体实施的协同机制。各二级单位均应成立师德考核工作小组具体负责相关工作，机关各部门教职工的师德考核由机关党委负责牵头组织实施。

### 第三章 考核内容及等级

**第七条** 考核内容包括坚定政治方向、自觉爱国守法、传播优秀文化、潜心教书育人或管理服务育人、关心爱护学生、坚持言行雅正、遵守学术规范、秉持公平诚信、坚守廉洁自律、积极奉献社会等方面。

**第八条** 师德考核为自然年度考核，和年度考核工作同步进行。

**第九条** 师德考核结果分为优秀、良好、合格、基本合格与不合格五个等级。推荐优秀等级的教师至少应满足下列条件之一：

- (一) 在本单位学生对教师师德评价排序中排位靠前；
- (二) 基层单位（系部、教研室、中心、处室）评价优秀；
- (三) 在教书育人方面有特别突出事迹；
- (四) 积极参加社会服务，主动承担工作任务，为推进本单位的工作做出特别贡献。

各二级单位在确定优秀等级过程中应坚持宁缺毋滥、择优推荐的原则，推荐优秀等级的比例不超过本单位实际参加考核总人数的 30%。优秀等级应向从事教育教学的优秀一线教师倾斜，仅从事管理服务工作的教职工评定为优秀应有突出师德表现或典型事迹支撑。对获得广大师生和社会认可度高、有典型师德事迹的，在本单位能够发挥立德树人模范和表率的教师，可直接推荐为优秀。

凡出现《西南科技大学教师师德失范行为及处理办法》中所列“负面清单”行为并被认定为师德失范的教职工，师德考核只能是不合格或者基本合格。

若出现下列情况之一，不能评定为良好及以上等级：

- (一) 在本单位学生对教师师德评价排序中排位明显靠后的；
- (二) 不愿接受单位工作任务或对工作敷衍应付的；
- (三) 不认真参加政治学习和师德师风相关培训活动的；
- (四) 受到学生投诉或来自其它方面的不良反应，情况属实但未被认定为师德失范的；

(五) 受到党纪、政务及其它处分的。具体考核等级由党委教师工作部会同学校纪委、人事处及被处分人所在部门共同研究后报学校师德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审定。

## 第四章 考核程序

### 第十条 师德考核程序

(一) 师德考核工作由各二级单位师德考核工作小组组织开展。教师首先对照《西南科技大学教师师德考核表》中附件 1 中所列指标进行自我评价(除仅从事管理服务工作的教职工填写表 1-2 之外,其他教师均填写表 1-1);之后由基层单位(系部、教研室、中心、处室等)组织教师进行互评,互评推荐优秀比例不超过 30%。

(二) 各二级单位师德考核工作小组根据教师自评、基层单位同行互评及相关学生评价数据,结合二级单位掌握的其它情况对教师师德情况进行综合评价给出考核建议等级,并和年度考核结果同步公示。其中本科生课程教师师德评价数据由教务处负责采集;研究生课程教师及研究生导师师德评价数据由研究生院及党委研究生工作部负责采集;学生对辅导员教师(或班导师)师德评价数据由党委学工部负责采集。上述涉及学生评价数据由党委教师工作部汇总后反馈给各二级学院参考。

(三) 各二级单位完成师德考核并公示后,将本单位全体教职工师德考核表及部门考核结果汇总表(电子版及纸质盖章版)统一报送党委教师工作部审定后累积形成学校教师师德档案。

(四) 对考核结果有异议的教师,可向二级单位师德考核工作小组申请复核,对复核结果仍不服的,可依规向党委教师工作部及学校教职工申诉委员会提出申诉。

## 第五章 考核结果运用

第十一条 师德考核结果运用于教师管理和职业发展全过程,作为岗位聘用、职称评定、岗位晋级、干部选任、职务晋升、人才计划项目申报、学习进修、评奖评优的重要依据,并特别作为学校师德标兵等师德先进推荐和评选的重要指标。凡被确定为优秀档次的教师,在同等条件下优先推荐。

第十二条 师德考核基本合格的教师,当年年度考核只能评定为基本合格或不合格;师德考核不合格的教师,当年年度考核直接评定为不合格。

## 第六章 考核监督机制

**第十三条** 党委教师工作部以抽查、调研、座谈等方式定期检查、指导二级单位教师师德考核情况，及时发现不良倾向与问题。有违反师德规范的，及时向学校师德师风建设工作领导小组报告。

**第十四条** 学校纪委办公室为师德师风工作监督部门。

## 第七章 其他

**第十五条** 各二级单位应依据本办法，切实负起责任，全面、认真做好师德建设和监督工作，对师德考核过程中有徇私舞弊、监管不力、推诿隐瞒，造成不良影响或严重后果的，学校将根据情况给予严肃处理，追究相关负责人的责任。

**第十六条** 本办法由学校党委教师工作部负责解释，自印发之日起实施。

附件：

- 1-1. 西南科技大学教师师德考核表（参与教育教学工作的全体教师填写）
- 1-2. 西南科技大学教师师德考核表（仅从事管理服务工作的教职工填写）
2. 西南科技大学二级单位师德考核汇总表

西南科技大学办公室

2021年12月30日印发

# 师德优秀典型先进事迹

## 人民教育家先进事迹



**卫兴华**

卫兴华，男，汉族，1925年10月出生，中共党员，中国人民大学经济学系原主任、教授，曾任国务院学位委员会经济学科评议组成员、中国《资本论》研究会副会长、全国综合性大学《资本论》研究会会长。长期从事《资本论》研究，为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中国化作出重要贡献，主编的《政治经济学原理》教材是全国影响力和发行量最大的教材之一。提出的商品经济论、生产力多要素论等，在经济学界影响广泛。曾荣获“最美奋斗者”等荣誉称号。2019年9月17日，国家主席习近平签署主席令，授予卫兴华“人民教育家”国家荣誉称号。因病医治无效，于2019年12月6日1时52分在北京逝世，享年95岁。

### 立学为民治学报国

卫兴华从事马克思主义经济学和社会主义经济理论的教学和研究工作已经60余年，

在我国经济学界地位和学术影响力非同一般。

1925年，卫兴华出生在山西省五台县的一个农民家庭。小学时，老师给他取名“卫显贵”，希望他将来荣华富贵。从小目睹日军暴行的他，在读中学补习班时，把名字改为“卫兴华”，立志抗击日寇、振兴中华。

1946年，卫兴华参加了党的地下工作，1947年在解放区正式入党。后被捕入狱。他在狱中严守党的秘密，出狱后转到北平继续从事地下工作。此后，卫兴华先后在华北大学和中国人民大学学习，1952年中国人民大学政治经济学教研室研究生毕业后留校任教至今。

在长期的理论研究工作中，卫兴华提出了诸多前瞻性的理论观点：较早提出社会主义商品经济理论，较早系统研究和论述了社会主义经济运行机制理论，较先提出非公有制经济是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组成部分……

卫兴华始终认为，自己的研究工作要与国家的需要结合起来。

他运用马克思主义经济理论分析现实经济生活中的问题。上世纪50年代，他运用马克思主义的地租理论，分析初级农业合作社的地租形态和土地报酬问题；运用马克思主义的价值规律理论，分析我国的价格体系、按质论价等问题。改革开放后，他转向对社会主义经济理论与实践问题的研究，并系统研究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政治经济学问题。

中国人民大学副校长、经济学院教授刘元春说，卫兴华老师的著述并非只停留在对马克思主义经典著作的解读上更重要的是紧扣时代脉搏，运用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的基本原理研究现实问题，推进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的中国化、时代化。

60余年来，卫兴华笔耕不辍，发表《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经济理论体系研究》等文章1000多篇，出版《走进马克思经济学殿堂》等著作40多部，成为中国最多产的经济学家之一。他主编的《政治经济学原理》教材是全国影响力和发行量最大的教材之一。

这位马克思主义经济学中国化的奠基人之一，于2013年获得世界马克思经济学奖。

如何让马克思主义经济学的精髓传承下去，是卫兴华做学问的一项重要使命。

在多年教学中，他坚持教书和育人相结合。他认为，对马克思主义经济学的教学和阐释，要结合国内外的经济社会实际，让学生们真正认识到马克思主义经济学的科学性，且具备与时俱进的品格。

2015年底，卫兴华获吴玉章终身成就奖，他把100万元奖金无偿捐赠，用于支持马

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的教学研究、人才培养及优秀成果奖励。

卫兴华 94 岁高龄时，虽病痛缠身，但仍坚守在教学一线，担任博士生导师，每天坚持学习、工作。

中央财经大学教师何召鹏是卫兴华的学生，他说在跟随卫老读博士期间，卫老已接近 90 岁高龄，依然坚持每隔一到两周上一次专题讨论课，一讲就是两三个小时。“即使卧病在床，他也坚持工作。他把我叫到床边探讨学问、写论文，让我拿着笔和纸，他来说，我来记。”

在卫兴华二儿子卫宏的记忆中，父亲除了上课就在自己的书房待着。“学生登门和他探讨问题时，他最随和。”

卫兴华卧室床头柜边，有张黑白照片，这是当年他从事党的地下革命工作时与两位同事的合影，他一直保存着。

“当时参与地下革命的很多同志都牺牲了。我活了下来，就要用全部的精力去做一个学者应该做的事，为祖国建设奉献力量。”卫兴华说，“我还在燃烧！”

刘元春表示，立学为民、治学报国的精神在卫兴华身上体现得淋漓尽致。“卫老与时俱进的创新品格，持之以恒、脚踏实地、日复一日的奋进精神，值得新一代学者传承。”

“为学当如金字塔，要能博大要能高。”卫兴华这样寄语年轻学人。

据新华社电 记者 阳 娜 马晓冬

## 教育系统时代楷模先进事迹



**李保国**

李保国，男，汉族，1958年2月出生，中共党员、二级教授、博士生导师，主要从事山区开发与经济林栽培技术推广工作。李保国同志生前是河北农业大学教授、博士生导师。李保国同志把太行山区生态治理和群众脱贫奔小康作为毕生追求，每年深入基层200多天，让140万亩荒山披绿，带领10万农民脱贫致富。常年高强度工作让李保国积劳成疾，2016年4月10日凌晨，58岁的他突发心脏病，经抢救无效去世。李保国同志去世后被迫授“全国优秀共产党员”“时代楷模”“全国优秀教师”“全国脱贫攻坚模范”等荣誉称号。

2016年，习近平总书记对李保国同志先进事迹作出重要批示指出：李保国同志35年如一日，坚持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宗旨，长期奋战在扶贫攻坚和科技创新第一线，把毕生精力投入到山区生态建设和科技富民事业之中，用自己的模范行动彰显了共产党员的优秀品格，事迹感人至深。李保国同志堪称新时期共产党人的楷模，知识分子的优秀代表，太行山上的新愚公。广大党员、干部和教育、科技工作者要学习李保国同志心系群众、扎实苦干、奋发作为、无私奉献的高尚精神，自觉为人民服务、为人民造福，努力做出无愧于时代的业绩。



## 黄大年

黄大年，男，汉族，1958年8月出生，中共党员，著名地球物理学家。生前系国家“千人计划”专家，国家“千人计划”专家联谊会第三届执委会副会长，吉林大学地球探测科学与技术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2009年，黄大年同志毅然放弃国外优越条件回到祖国，刻苦钻研、勇于创新，取得了一系列重大科技成果，填补了多项国内技术空白，2017年1月8日不幸因病去世，年仅58岁。黄大年同志被追授“时代楷模”“全国优秀教师”“杰出科学家”“至诚报国归侨楷模”“吉林省特等劳动模范”“吉林省优秀共产党员”等荣誉。

2017年5月，习近平对黄大年同志先进事迹作出重要指示：黄大年同志秉持科技报国理想，把为祖国富强、民族振兴、人民幸福贡献力量作为毕生追求，为我国教育科研事业作出了突出贡献，他的先进事迹感人肺腑。要以黄大年同志为榜样，学习他心有大我、至诚报国的爱国情怀，学习他教书育人、敢为人先的敬业精神，学习他淡泊名利、甘于奉献的高尚情操，把爱国之情、报国之心融入祖国改革发展的伟大事业之中、融入人民创造历史的伟大奋斗之中，从自己做起，从本职岗位做起，为实现“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贡献智慧和力量。



**曲建武**

曲建武，男，汉族，1957年7月出生，中共党员，大连海事大学公共管理与人文学院2013级辅导员、马克思主义学院教师。工作30多年来，始终情系高校思想政治工作，积极传播先进思想文化，不断探索工作规律，在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方面作出突出业绩。荣获“时代楷模”“全国师德标兵”“全国优秀教师”“全国高校辅导员年度人物”等荣誉称号。

曲建武同志爱党爱教，淡泊名利，以别样的人生诠释热爱教育和服务学生的至诚情怀。从1982年毕业留校担任辅导员以来，无论从教从政、身处何地何职，始终心怀为党的事业奋斗的坚定信念和为学生服务的宗旨，倾心倾力投身到他所钟爱的人民教育事业。他不忘初心，立德树人，以丰富的经验身体力行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在教学中主动承担本科生思想道德修养与法律基础课的教学任务，将培育学生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贯穿教学全过程，将中华优秀传统文化融入教学活动，课上与课下、网上与网下相结合，使思想政治教育工作润物无声、入脑入心。他潜心钻研，敬业进取，以学研结合深入探求思想政治工作规律，开通微信、博客坚持为公众答疑解惑，成为全国高校思想政治教育工作领军人物和权威专家。他爱生如子，无私奉献，以家庭般的温暖悉心呵护学生成长。倡导并出资建立爱心基金，经常深入宿舍和学生家中，帮助解决学习生活和成长中遇到的各种困难，用长者的温情和师者的深情引领学生在爱国奋斗、服务人民中成长成才、建功立业。



## 钟 扬

钟扬，男，汉族，1964年5月出生，中共党员，生前担任复旦大学党委委员、研究生院院长、生命科学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系中组部第六、七、八批援藏干部，教育部“长江学者奖励计划”特聘教授，国家杰出青年科学基金获得者。曾获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全国先进工作者、全国对口支援西藏先进个人等荣誉。2017年9月25日，在出差途中遭遇交通意外事故不幸去世，年仅53岁。

钟扬同志对党无比忠诚，对事业无限热爱，胸怀科研报国理想，毕生致力于生物多样性研究和保护，足迹踏遍青藏高原，收集上千种植物的4000万颗种子，弥补世界种质资源库缺乏西藏种子的严重不足，为人类储存下绵延后世的“基因”宝藏；他全心全意贯彻党的教育方针，从教30多年来始终将学生放在第一位，立德树人，爱生如子，甘为人梯，当好学生成长成才的引路人，培养出的一大批学生已成长为国家急需的科技骨干；他身体力行党的民族政策，投身援藏，不辱使命，深入偏远少数民族地区开展教育科技精准扶贫，帮助西藏大学申请到第一个生态学博士点，带出了西藏第一批生物学教育部创新团队，填补了西藏高等教育一系列历史性空白；他矢志不渝为人民服务，积极投身国家生态文明建设和绿色发展，热心社会公益事业，在生态保护和科普教育方面贡献卓著，把生命最宝贵的时光献给了祖国最需要的地方和他最钟爱的教育科研事业。



### 卢永根

卢永根，男，汉族，1930年12月出生于香港，作物遗传学家，中国科学院院士，华南农业大学教授、博士生导师、前校长。卢永根同志对党和国家忠诚不渝，从教60多年来，始终将爱国奋斗精神贯穿教学科研和立德树人全过程，用一生至诚至真的执着行动和无私奉献的崇高精神，忠实履行了人民教师和教育工作者为党育人、为国育才的初心使命，为我国教育事业作出了重要贡献，曾荣获“全国模范教师”“全国教育系统劳动模范”“2017年度感动中国人物”和全国“最美奋斗者”等荣誉称号。2019年8月12日，卢永根同志因病医治无效逝世，享年89岁。习近平总书记通过中央办公厅转达了对卢永根同志逝世的哀悼，并向其家属表示慰问。2019年11月15日，中央宣传部追授卢永根同志“时代楷模”称号，2020年12月3日，中共中央授予卢永根同志“全国优秀共产党员”称号。

卢永根同志爱党爱教、为国家事业矢志奋斗，入党70年来，不忘初心、牢记使命，把入党日子作为自己另一个生日罹患重病住院期间，仍坚持与师生共同参加支部学习，是一名永葆初心的优秀共产党员，从教愈甲子，将毕生献给所钟爱的教育和科研事业。

卢永根同志潜心钻研、为造福人民勇于攀登，始终心怀人民群众冷暖，半个多世纪来奋战在高等农业教育最前沿，致力于水稻遗传育种研究，带领学科研究团队共选育出作物新品种33个，累计推广面积达1000万亩以上。在他坚守下，学校现拥有上万份水

稻种质资源，成为我国水稻种质资源收集、保护、研究和利用的重要宝库之一，为国家农业发展和农业教育作出卓越贡献。

卢永根同志立德树人、为培育英才鞠躬尽瘁，坚持把育人放在第一位，将种稻育种和传道育人相结合，以身作则，对学生既严格要求又循循善诱，在思想上学业上生活上给予充分关注和关心，促进师生成长发展，培养大批高水平现代农业专家。

卢永根同志艰苦朴素、为助教励学无私奉献，始终坚持共产党员勤俭节约的优良作风，求真务实、勤俭质朴，是一位情操高尚的师德模范，被誉为“布衣院士”。他对自己近乎苛刻地节俭，却将积蓄 880 多万元无私捐赠学校，设立教育基金；将祖传广州市花都区的两家商铺赠与当地罗洞小学作为永久校产；他逝世后，家属遵其遗愿，将他遗体捐献给医学研究和医疗教育事业。卢永根同志至信至诚为教育事业倾献毕生心力，充分展现了一名新时代人民教师和教育工作者的崇高品格和价值追求。



**张桂梅**

张桂梅，女，满族，1957年6月出生，中共党员，云南省丽江华坪女子高级中学党支部书记、校长，华坪县儿童福利院院长。曾荣获“时代楷模”“全国优秀共产党员”“全国先进工作者”“全国师德标兵”“全国最美乡村教师”“全国脱贫攻坚楷模”“感动中国2020年度人物”等荣誉称号。

张桂梅同志坚守教育报国初心，牢记立德树人使命，扎根贫困地区 40 多年，立志用教育扶贫斩断贫困代际传递，倾力建成全国第一所全免费女子高中，让 1600 余名贫困山区女学生圆梦大学，托举起当地群众决战决胜脱贫攻坚的信心希望。

张桂梅同志坚守初心、对党忠诚，响应党的号召，毅然到云南支援边疆建设，跨越千里、辗转多地，无怨无悔。她创办免费女子高中，帮助数千名山区女孩改变命运，为国家输送了一批又一批莘莘学子。她坚决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将坚定的理想信念融入办学体系，用红色教育为师生铸魂塑形。2000 年，她在领取劳模奖金后，把全部奖金 5000 元一次性交了党费。她把对党的忠诚和对人民的热爱渗透在血脉里，在她身上充分体现着一名共产党员初心如磐的精神品质和至诚至深的家国情怀。

张桂梅同志爱岗敬业、爱生如子，为了不让一名女孩因贫困失学，坚持家访 11 年，遍访贫困家庭 1300 多户，行程十余万公里。她长期拖着病体工作，超量的付出透支了原本羸弱的身体，换来女子高中学生学习的好成绩。她不遗余力践行着“只要我还有一口气，就要站在讲台上”的诺言，用实际行动铺就贫困学子用知识改变命运的圆梦之路。多年来她一直住在学生宿舍，和孩子们吃住在一起，陪伴学生学习生活。她在教书育人岗位上为贫困地区教育事业作出了重要贡献，在她身上充分体现了人民教师潜心育人的敬业精神和立德树人的使命担当。

张桂梅同志执着奋斗、无私奉献，心怀大我，对自己近乎苛刻的节俭，却把工资、奖金和社会各界捐款 100 多万元全部投入到贫困山区教育中。长期义务兼任华坪福利院院长，多方奔走筹集善款，20 年来含辛茹苦养育 136 名孤儿，被孩子们亲切称呼为“妈妈”。她把全部身心献给了祖国西南贫困山区的教育和福利事业，在她身上充分体现了人民教师以德施教的仁爱之心和至善至美的师者大爱。

## 西南科技大学师德标兵



**毕效辉**

白色屏幕上，有两幅动画。左边一幅画的是液位手动控制，一个人坐在水管上，一边观看容器里水位的高度，一边用手调节着水的阀门，汗流满面；右边一幅是液位自动控制，没有人直接参与，利用齿轮，浮球等工具，按照预定的技术要求对容器的水位进行控制。随后，老师又打出一张幻灯片，用文字解释了什么是自动控制。

这是信息学院教授毕效辉用电子课件结合 flash 动画上的一堂《自动控制理论》课，这样的动画设计，使学生直观地体会了“自动控制”这一概念。

毕效辉 1954 年出生于陕西扶风县，高中毕业后做了小学教师。由于教书出色，一年后当上了初中教师，就从那时起，毕效辉和三尺讲台结下了不解之缘。1978 年他考上了西南科技大学的前身——四川建材学院，毕业后留在信息工程学院（当时的信控系）担任教师。

一米八几的个头，温和，儒雅，谦恭，待人彬彬有礼，这是毕老师给记者留下的印象。“授课认真负责，知识渊博，讲课层次分明；治学严谨，做事精益求精，颇有教授风范。”这是学生对毕效辉的评价。

1982 年，刚毕业的毕效辉充满信心地走上大学讲台，当时他上的是《工厂供电》。

第一堂课结束后，同学们纷纷围了上来：“毕老师，有的概念我们还没有弄清楚。”“毕老师，这门课内容很枯燥，怎么学才能学好？”教学效果不是预想中的那么好，毕效辉的心一下变得沉重起来。

“我当时心里很着急，也很困惑！当了老师，才发现要讲好课并不容易。”毕效辉说。他潜下心来，研究受教育者的心理，探求更好的教学方法。夜深了，橘黄色的灯光在办公室熄灭，又在家里的书桌上亮起。灯光下，毕效辉琢磨教学大纲，琢磨教材，琢磨难点重点，琢磨学生的听课感受。每每讲解一个概念，他就站在学生的角度想，如果是我听课，老师用怎样的语言表述我才能懂。课后，他和学生交流，了解他们的听课情况，以改进自己的教学方法。学院也十分重视教学工作，经常组织开展教学研讨会，这使得毕效辉有更多的机会和其他教师特别是经验丰富的老教师进行切磋交流。功夫不负有心人，期末考试的试卷上，学生卷面工整，思路清晰。批完最后一张试卷，毕效辉欣慰地笑了。“教师要熟悉自己的专业，要弄清楚我上的这门课在人才培养中处于什么样的位置，备课上课才能做到有的放矢，教学效果也就会好一些。”再次回顾这段经历，毕效辉颇有感触。

1986年，毕效辉考上武汉海军工程学院自动控制专业硕士研究生。再次走进课堂的毕效辉学习专业知识的同时，还认真揣摩老师的课堂语言、教学艺术。其中有位老师讲课思路有条不紊，板书干净整洁，语言深入浅出，这让毕效辉大开眼界。三年的研究生学习，毕效辉收获颇丰。

1998年，毕效辉承担了《自动控制理论》教学工作。《自动控制理论》概念抽象，理论性极强，学生不容易理解。为了搞好教学，毕效辉在历年的教学实践中进行了多方面的探索和努力。

上世纪九十年代后期以来，信息技术在教学上开始得到广泛应用，通过对教与学过程和教与学资源的设计、开发、利用、评价和管理，以实现教学最优化的现代教育技术迅猛发展，教育方式发生了深刻变革。其时许多高校开始自行开发自动控制理论课程的教学辅助软件，多媒体的授课方式逐步取代了传统的板书方式。于是，学院让毕效辉在其承担的《自动控制理论》的教学中引入现代教育技术。

刚开始，毕效辉制作了一些简单的多媒体电子课件，但远远不能满足上课的需要。1999年，毕效辉负责组建了《自控理论MATLAB仿真课件》和《自动控制原理flash课

件》开发小组，他负责核心内容部分的研究和设计。课程概念、知识点、教学的难点和重点要在软件中体现出来，这是对传统教学理念和教学手段的一种突破，原有的教学思路、教学风格都要随之改变。课件中既要体现教学内容，还要有动画，有声音，教学设计很重要。这些都没有现成的东西可以借鉴，全靠自己摸索。

多年来，毕效辉和他的同事不断对开发的几种电子课件进行改进和完善，大大地提高了教学效果：绘图准确性和快速性得到提高。以往传统的板书方式难以表现的抽象概念，采用课件就能直观生动地表述，较好地解决了学生对课程抽象概念理解难的问题。同时，学生可以进行仿真参数的修改，验证教材中的理论知识等。

围绕《自动控制理论》课程的教学，毕效辉主编出版了两本纸质教材和一个电子教材，还有一种电子教材正在出版中。结合电子课件和教学网站等，立体化的教学环境已经形成。“毕老师的课件图文并茂，生动多彩，上第一堂课就把我吸引住了。”学生们如是说。

另外，在以学生为本，优化课程知识体系，突出学生思维方式的训练和创新能力的培养，积极探索“工科理论课”的教学新模式方面，毕效辉也想方设法，做了较多的改革和研究工作。比如引入了大量的传统教学内容之外的东西（甚至将硬件设备搬到了理论课堂上），开阔了学生视野，尽量使其理论上学得懂，实际中会应用。

目前，毕效辉承担有多项省级和校级教研项目、教改试点班、教学资源建设（授课录像）等任务。2005年，他承担的《自动控制理论》以其鲜明的特色申报省级精品课程并获得成功，主持开发的多媒体教学课件在学校第一届优秀多媒体教学课件评选中获一等奖，在2005年获湖北省高校课件评比三等奖，电子教材受到使用单位的高度肯定。

教学工作虽然繁重，但毕效辉挤出时间主持和参加了多个科研项目研究，亲自动手参与实际装置的控制单元设计、参数计算，绘制设计图纸，编写说明书等。近三年主持研究完成了省科技厅重点项目两项，负责在研省教育厅重点项目一项。教学中，他将科学研究的方法和前沿知识引入教学实践，这使得他的教学内容不断丰富和更新，学生的理论知识和实际动手能力也得到很大提高。

岁月飞逝，时光如梭，毕效辉任教至今已经有30多个年头。回想当初的选择，毕效辉说：“选择教书这个职业是我一生最感庆幸的，教师工作很繁琐也很辛苦，但我一直是苦并快乐着。”



**陶诗顺**

陶诗顺教授始终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持把提高自身师德师风水平与党史学习教育相结合，与自身业务能力建设相结合，努力做到政治自觉、思想自觉和行动自觉，自觉学习习近平总书记“三个牢固树立”、“四有”好老师、“四个引路人”、“四个相统一”、“六要”等关于教师的重要论述。

### 一、做“像父亲一样的老师”

在西南科技大学生命学院/农学院，提到陶诗顺，无论师生，无人不称赞。作为一名农业行业的教育工作者和科技工作者，站在讲台上他是良师，走下讲台他是益友，站在田间他是农民。陶诗顺长期从事农业教育工作，三十余年如一日，他把教书育人作为自己的天职，把师德师风作为教师的灵魂。他博学笃行、敬业奉真、言传身教、树立了独特的教师风范；他关心学生，为师如亲，把引导学生如何做人放在第一位，把学生能力和素质的培养作为教育的主要出发点，被学生誉为“像父亲一样的老师”。

### 二、循序善诱，悉心育“农”的传人

2000年起陶诗顺任农学专业负责人，承担本科生《作物栽培学》理论和实践课。对于农学专业，不少学生是调剂的，为了保住专业、留住学生，陶诗顺在育人工作上坚持循序善诱，工作方法不断创新。为了让学生真正学到知识爱上专业，他想了不少办法。低年级的学生容易对农业课程感到枯燥，他就提出作物栽培实践方案，首先他把试验地

分到各班，让学生种一种植物到自家的地里，自己种的自己吃。整个种植过程，学生们不仅提高了分析问题解决问题的能力，同时也吸引学生投入到课堂，极大地提升了学生对农专业的学习兴趣。对高年级同学，他则积极组建大学生创新团队，进行试验研究、生产调查、科技下乡、作物潜能突破探索，提升学生实际动手和解决生产问题能力。陶诗顺常说，“传道授业解惑，这是老师们都应该做的。他们是农学的希望。现在的孩子，喜欢农业，要把传统和优势继承下去，为农业的发展做贡献。农业科研要传承下去，需要他们一代代的努力。”

在陶诗顺的带领下，西南科技大学农业专业入选了国家级和四川省特色专业建设点，入围了国家和四川省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的“四川西科种业股份有限公司农科教合作人才培养基地”是教育部农科教合作人才培养基地，相关合作案例入选了中国高校产学研合作优秀案例。他本人也连续多年被学生评为农学专业“最喜欢的老师”，多次被评为学校、绵阳市“师德标兵”、“优秀教师”等荣誉称号。

### 三、喜当“泥腿子”教授，做科研领路人

“学农的，不下地，不到生产一线，就当不好老师”，这是陶诗顺教授在课堂也是在专业教研活动中常讲的一句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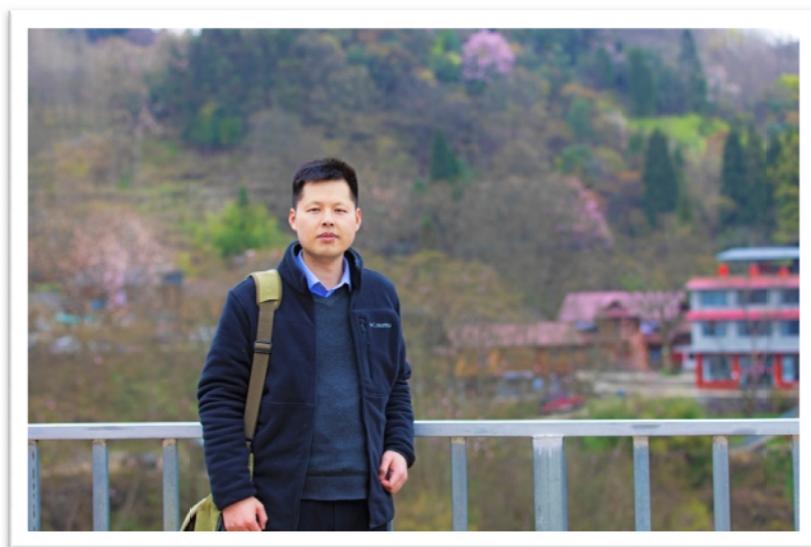
为了研究水稻增产技术，早年间陶诗顺在各地的农村布点实践，参加农业生产过程。没有机器，自己下田插秧、除稗子累得腰都直不起来。缺水的夏季，他整夜不合眼地守着机器从蓄水池里抽水。丰收的时节，他握紧了镰刀一把一把地收获金灿灿的稻穗，汗水一滴滴撒落在田地里……在绵阳三台县西平镇，他一待就是三年，从没想过放弃。当地农户经常能见到陶教授挽起裤管下田，丝毫没有教授的架子，于是玩笑地称他为“泥腿子”教授。说起这些辛苦，陶诗顺笑着说，“没有辛苦就出不了成绩”，“搞农业的不下田，就像做工的不到车间，做研究，就该你下！”

科研路上，上世纪90年代，为增产增收，农户种植水稻时采用多插秧苗的“密种”方式，一亩田至少插2万株以上，但产量并不理想。陶诗顺在各地调研后，有了一个新的思路：“种得太密，秧苗抢营养，又容易得病。如果把它们间距拉开，单株的产量增加了，总产量不也上去了么？还能有效的节约劳动力。”有了想法就做，陶诗顺说服三台县西平镇几户思想开放的农户进行试验，将一亩田的插秧数量减少到7000株。此举有效地解决了密种水稻存在的光照不足、通风不好、病虫害多发等问题，还增加了水

稻的分蘖量，优化了水稻的品质。我国大部分水稻产区都是丘陵山地等不利于机耕的土地，水稻稀植技术不仅成本低廉易于实施还大大节省了劳动力。经过长期实践和积累，该项成果获得了 2006 年度四川省科技进步一等奖，利用该优化生产技术的稻田，2000 年左右他可以让每亩可增产稻谷 30-120 公斤，省种 30%-50%，省工 3-6 个，增收节支 80-150 元。

同时，他利用“丘陵旱区杂交水稻逆势高产高效栽培”方法解决我省“夏旱（特别是初夏旱）发生频率更高，同时大部分地区灌溉水源不足”的问题，即在现有旱育秧技术的基础上，通过适当扩大秧床面积稀播稀育和规范育秧关键技术环节，增大秧龄弹性和提高长龄秧的秧苗素质，在水源不足条件下避旱迟栽，以提高丘陵旱区水稻产量，同时节水、省种、省工，达到高产高效。相关成果获 2009 年度国家科技进步二等奖。

陶诗顺教授是四川省作物学会常务理事，国家现代农业产业技术体系四川水稻产业体系创新团队专家，四川省有突出贡献的优秀专家。多年来他始终坚持高标准、高要求，坚持教书育人，科研育人，实践育人，是我校一名师德高尚，教书育人的楷模。



## 文 华

文华教授自 2008 年毕业于西南交通大学，作为引进人才到我校土木工程与建筑学院工作，已在教育这片净土上辛勤耕耘了 12 年。12 年来，他本着“甘作绿叶，勇当人梯”的精神，把爱的阳光洒向他的事业，洒向他的学生。虽没有惊天动地的壮举，但却

用平凡而崇高的师德之光，照亮了一片清纯的天地。

### 一、他坚守初心使命，立场坚定

文华教授注重政治理论学习，认真学习党的各项路线、方针、政策。在政治上、思想上、行动上同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自觉遵守党的纪律，在实际工作中做到讲政治、讲正气、讲学习。作为学院党委委员，积极参加联系学生支部活动，主动了解学生思想动态，正确引导学生党员发挥先进性作用。每次在学生支部参加活动，他的指导和交流发言，总能引起学生党员和积极分子的共鸣。

担任党支部书记期间，他带领党支部认真开展政治学习，联合学生支部开展了丰富多彩的支部活动，加强了师生沟通与联系，拉近了师生间的距离，2014年所在支部荣获“西南科技大学先进基层党组织”称号。2018年，他撰写的《高校学生党员入党前后教育管理存在的问题及对策》一文，获四川省高等院校党建理论研究会优秀论文三等奖。

### 二、他坚持以德立身，率先垂范

文华教授是2008年11月到学院工作的，按其博士专业及学术专长应分配到土木工程教研室更为合适，但是由于工程管理专业师资紧缺，学院决定将文华同志分配到工程管理教研室。该同志欣然接受学院工作安排，任劳任怨、勤勤恳恳，在工程管理专业教学岗位上干就是十余年，先后担任工程管理教工党支部书记、工程管理教研室主任，为工程管理、工程造价专业建设和发展做出了贡献。

每次安排新课程教学任务时，部分老师有些畏难情绪，总想接以前上过的课程任务，不愿上新课。文华教授常常主动接下新开课程，带头钻研教学大纲和授课内容，组织课程组进行研讨，确保了新开课程的教学质量。

2014年，作为工程管理专业评估的专业工作小组组长，他勇挑重担、以身作则，带领专业师生通过住了建部专业评估（认证），使我校成为四川省第2所、西南地区第3所通过工程管理专业认证的高校。2015年，作为党支部书记带领工程管理教研室获得学校“青年文明号”荣誉称号。2019年，作为专业负责人再次带领评估工作团队顺利完成专业评估（复评）各项工作，得到了住建部专家的一致好评。

### 三、他坚持以德施教，以爱育人

2017年，他牵头创建了“一带一路”工程管理教学改革试点班，并主动担任“一带一路”创新班和工程管理1601、造价1608的班主任工作，精心备课，传授知识，从专

业知识到人生规划，耐心解答学生疑问，是学生的良师益友；经常性组织专业学生座谈，倾听学生意见，为其排忧解难，深受学生爱戴。2018年，所带班级中有一名同学仅一个学期挂科就达到了4门，他找到班长和学习委员，要求与这位落后的同学形成“一对一”的重点帮扶对子，交流学习方法、督促学习过程、解答学习问题，为落后同学的进步与成长提供支持，成效显著。

近年来，工程管理专业每年招收十余名老挝籍的留学生。他主动承担留学生的入学教育和选课指导，定期召开与留学生的座谈会，了解留学生在学习和生活中的困难，积极协调和解决。遇到困难的学生，他主动把大米和食用油送到学生手上。当留学生学习氛围不够、动力不足的时候，他与学生们促膝交流，走进他们的内心，指出学习的方法和方向。今年6月，2016级的何亚卓同学，因为疫情影响没能从老挝返校，毕业时他通过QQ对文华教授表达了不舍，“文老师，好久不见，欢迎您到老挝来，今后我还会回母校看您的。”

2019年，他指导的一名研究生身患重疾，生命临危，他个人先后捐助近20000元用于学生治疗，同时积极宣传并号召身边的同事、同学以及亲朋好友为其捐助，多方、多渠道为学生筹措治疗经费，目前该研究生已顺利完成手术，正接受进一步的康复治疗。近年来，文华教授多次被毕业生评为土建学院“最亲切的老师”、“最和蔼的老师”等荣誉称号。

#### 四、他坚持以德立学，创新发展

近年来，他先后发表论文50余篇，其中SCI及EI检索论文20余篇，2012年获“四川省优秀博士学位论文”，2018年被评为“四川省学术和技术带头人后备人选”。

他带领的道路与桥梁工程科研团队，近4年的科研项目合同经费达700余万元，到校经费超过500万元。因其突出的工作表现，荣获学校“十佳岗位青年”称号。

#### 五、抗疫期间，他坚持质量为本，创新教学

针对新冠肺炎疫情对高校正常教学造成的影响，教育部发文鼓励各高校积极开展线上授课和线上学习等在线教学活动，保证疫情防控期间教学进度。但是如何开展线上教学工作，怎样确保线上教学质量，是一个关键问题。

文华教授在2020年《建筑系统工程学》的春季教学中，以钉钉办公软件为平台，采用钉钉视频会议形式，开展了“面对面”的案例讨论式教学，取得了良好的教学

效果。5月9日，在“西南科技大学线上教学交流会”上，文华教授作了题为“抗疫期间案例分享式教学在研究生线上课程教学中的应用”的主题发言，从研究生课程教学中存在的问题、案例分享式教学的实施办法、抗疫期间案例分享式教学的实施要点等方面进行了汇报和交流，得到了与会领导和专家们的一致肯定，为学校抗疫期间的线上教学和教学改革提供了参考。

文华教授以实际行动诠释了师者，所以传道、受业、解惑这一经典论述；以实际行动践行了学高为师，德高为范这一诺言。相信只要心中有爱，有高尚的师德，他会在热爱的人民教育事业中做出更大的贡献。

# 师德警示教育典型案例

### 案例一

#### 某高校教师黄某某多次在课堂上发表错误言论问题

2019年9月，黄某某在其承担的专业理论课中多次发表与课程无关的错误言论，宣扬错误历史观，误导学生。给予黄某某党内严重警告、行政记过处分，暂停评奖评优、职称评定、岗位聘用、教学工作和研究生招生资格12个月，年度考核结果被认定为不称职；对黄某某所在学院领导班子进行批评教育，责令学院领导班子作出书面检查，对院长、党委书记进行通报批评，对分管副院长进行提醒谈话，取消院长、党委书记、分管副院长当年度评奖评优资格。

### 案例二

#### 某高校教师梁某某长期在网络上发布和转发错误言论问题

2019年至2020年期间，梁某某通过微博、推特等网络平台多次发布和转发错误言论，其行为严重违反了《新时代高校教师职业行为准则》第一、二项规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教师法》《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处分暂行规定》《教育部关于高校教师师德失范行为处理的指导意见》等相关规定，给予梁某某开除党籍和行政记过处分，取消研究生导师资格，并停止教学工作。

### 案例三

#### 某高校某外籍教师违反教学纪律等问题

2018年9月至2019年10月间，该名外籍教师教学态度不端正、教学方法不严谨、教学效果差，多次违反教学纪律，与学生言谈粗鄙，言语有失教师身份，给学生造成不良影响。根据学校外籍教师管理办法，解除与该名外籍教师劳动聘用关系，注销其外国人来华工作证，并办理居留许可注销手续，限期离境。

## 案例四

### 三峡大学教师郎某某使用低俗不雅方式授课问题

2020年9月，郎某某使用低俗不雅的图文在校讲授日语课程，影响恶劣。郎某某的行为违反了《新时代高校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第三项规定。根据《教育部关于高校教师师德失范行为处理的指导意见》等相关规定，给予郎某某停课、调离教学工作岗位处理，并对其进行通报批评、取消年度评优资格、扣罚绩效工资；对该教师所在的二级学院进行通报批评。

## 案例五

### 南京邮电大学教师张某某要求学生从事与教学、 科研、社会服务无关的事宜问题

2019年，张某某多次要求研究生为其担任法定代表人的公司从事运送货物、分装溶剂、担任客服、处理财务等工作，且在日常指导学生过程中方式方法不当、简单粗暴，有辱骂侮辱学生的言行。张某某的行为严重违反了《新时代高校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第五项规定。根据《教师资格条例》《教育部关于高校教师师德失范行为处理的指导意见》等相关规定，给予张某某取消研究生导师资格、撤销专业技术职务解除人事聘用合同的处理；撤销其教师资格，收缴教师资格证书，将其列入教师资格限制库，5年内不得重新取得教师资格。

## 案例六

### 西北农林科技大学教师谢某某学术不端问题

谢某某通过网络联系中介公司对其拟投稿论文进行润色和论文代投。2020年2月，因内容与别的期刊论文内容重复、虚构通讯作者等原因，该论文被编辑部撤稿。谢某某的行为违反了《新时代高校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第七项规定。根据《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处分暂行规定》《教育部关于高校教师师德失范行为处理的指导意见》等相关规定，给予谢某某降低岗位（职称）等级处分，取消研究生导师资格，取消其评奖评优、职

务晋升、职称评定、岗位聘用、工资晋级、干部选任、申报人才计划、申报科研项目等方面的资格，追回其利用被撤稿论文所获得的科研奖励。其所在学院党政主要负责人向学校党委作出检讨。

## 案例七

### 某高校教师刘某与学生发生不正当关系问题

2016年以来刘某利用教师身份，与一女学生交往并发生不正当关系，造成严重不良社会影响，其行为构成强制猥亵罪，被判处有期徒刑2年6个月。刘某的行为违反了《新时代高校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第六项规定。根据《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处分暂行规定》等相关规定，给予刘某解聘处理；刘某依法丧失教师资格，终身不得从教。责令学校党委做出深刻检查，对学校领导班子进行集体诫勉谈话和经济处罚；责令学校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和涉事教师所在二级单位负责人做出深刻检查；对涉事教师所在二级单位负责人进行诫勉谈话，并扣罚绩效工资。

## 案例八

### 某高校教师刘某某私自收取并侵占学生费用问题

刘某某利用担任学院学工办副主任、辅导员、班主任等职务便利，通过支付宝和微信转账方式，私自收取并侵占学生学杂费和班费共计77万余元。学校将刘某某案件移送公安机关立案侦查，公安机关对刘某某执行刑事拘留。刘某某的行为违反了《新时代高校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第二、第九项规定。根据《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教育部关于高校教师师德失范行为处理的指导意见》，给予刘某某开除党籍、免职等处分，根据司法机关对其涉嫌犯罪问题的处理结论，依法依规给予进一步处理。